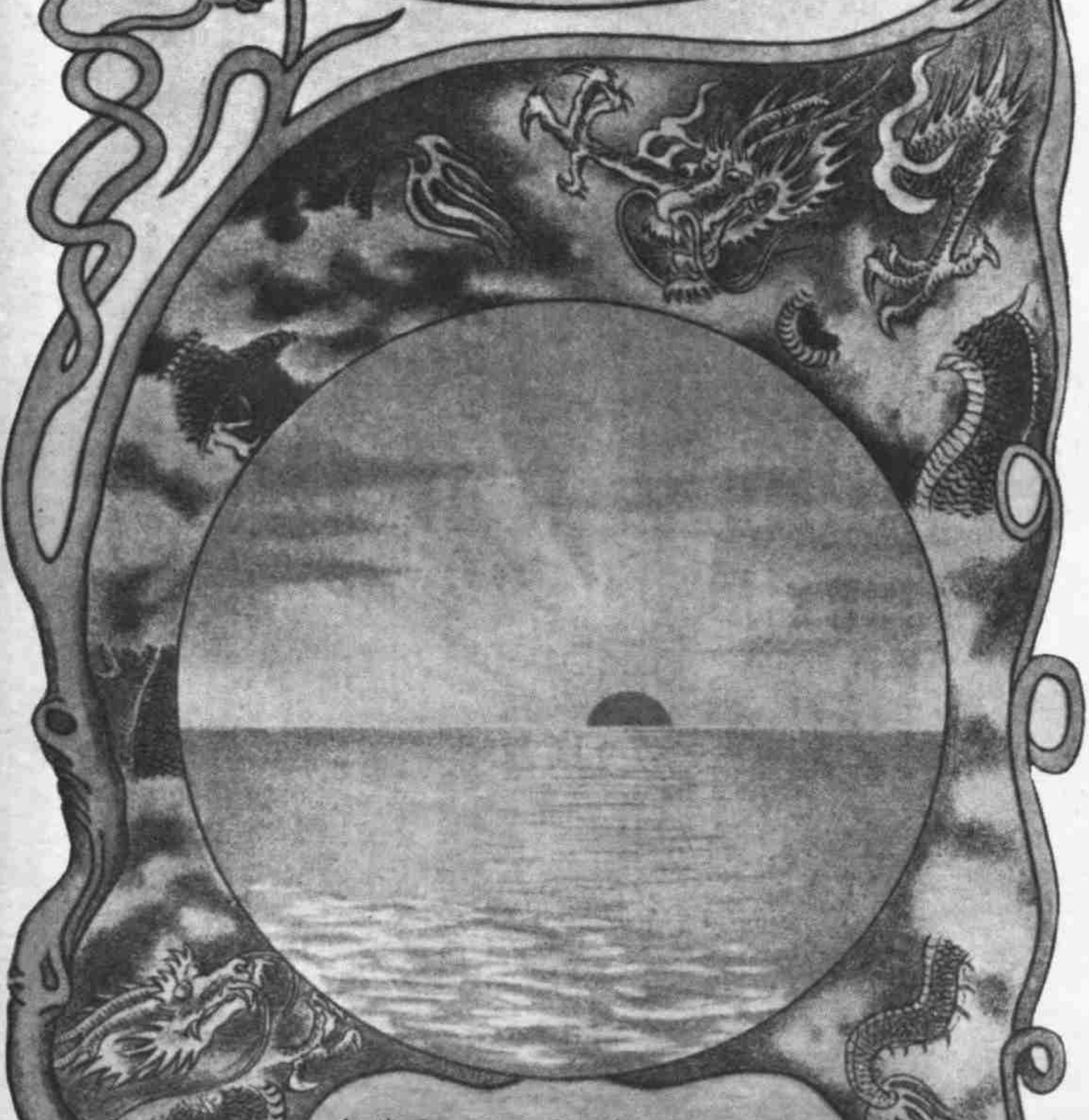
大清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為新聞紙類

第三年

東方雜誌

第九期



光緒三十二年八月二十五日發行

售例　五月二十五日改正

丙午年東方雜誌售例

一本雜誌零售每册大洋三角預定全年十三册大洋叁圓（丙午過閏增報一册）本埠外埠外國一律（郵費詳後）　二外埠郵費全年六角日本同外國郵費全年壹元五角如零售者郵政已通之處每册郵費伍分外國每册郵費壹角至未通郵政之處民局寄資閱者自給　三凡至總發行所定購者務請將資費送交總發行所收銀後當付收據惟未能照章寄足者祇可照零售例每册以大洋銀三角計算寄足應得册數爲止　四在總發行所定購者本埠按期派送不取酒資　五凡一人定購五份寄送一處者照價九折拾份者八折　六在總發行所定購者如遷徙他處務託妥人代收一面知照總發行所改寄惟已寄原處之報不能複寄其在代售處定購者自向代售處商辦總發行所不能接寄　七總發行所按期寄送以郵局民局回單爲憑中途遺失閱者自理　八凡在代售處購報者報價郵費與總發行所一律由代售處逐月函寄總發行所清理帳項照通例以八折核算餘二折作爲酬勞惟至少以五份起碼代售至二百五十份者七五折五百份者七折七百五十份者六五折一千份者六折惟郵費分文不扣

一本雜誌總發行所在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內　本埠寄售處　各書坊　外埠代售處　（京都）商務印書分館 公愼書局 擷華書局 第一書局 有正書局

（天津）商務印書分館 官書局 紫氣堂 售報處李茂林 孟晉協記　奉天）商務印書分館 振泰報局　錦州 同益分報館　（廣東）廣州 商務印書館 聖教書樓 英文書莊 裕和堂書報館 開新公司 開明書局　嘉應 啓新書局 英文書莊　（福建）

福州 商務印書分館 美華書局 益記書莊　浦城 私塾改良會祝東孫　（湖北）武昌 中東書社 新政書局　漢口 商務印書分館 江左漢記　（四川）成都 商務印書分館 廣學會 二酉山房　重慶 商務印書分館 廣益書局 二酉山房

瀘州 開智書局　（河南）開封 商務印書分館 總派報處 益智官書局　歸德 迪新閱報社 井偉生　懷慶 採派圖報處　（湖南）長沙 集益書社 江左漢記 開智書局 普通書局　（山東）濟南 官書局 書業德 陳德

南　安邱 啓後堂 張鐵生　煙臺 誠文信　（浙江）杭州 崇實齋 白話報館　甯波 新學會社 級綆齋 奎元書莊　紹興 萬卷書樓 教育館　（江西）南昌 開智書局 源發報莊 養正書莊 商學社　（江蘇）

蘇州 公益會社 來靑閣　南京 中西書局 啓新書局　揚州 華瀛公社　（陝西）西安 官書局 總派報處陳漢卿 通泰書局 程小亭 容德堂　（山西）太原 書業昌 書業德 大學堂　（甘肅）蘭州 總派報處　（日本）

東京 金港堂書店　（保定）直省官書局 萃英山房

東方雜誌第九期目錄

圖畫

政務處大臣學務大臣文淵閣大學士孫家鼐

留學美國三博士 王寵惠 張煜全 嚴錦榕

日本橫濱港

日本函館港

日本大阪城

日本名古屋城

社說 選論附

論立憲預備之最要 本社撰稿 蛤笑

論中國近日權利思想之發達 本社撰稿 匀士

論古今生計界之競爭

生死辨

諭旨 七月全

內務

論地方自治制宜先行之都市 錄丙午六月二十四日南方報

政務處奏議覆御史劉汝驥奏請限制保舉酌定章程摺

修律大臣奏呈刑事民事訴訟法摺

商部巡警部學部會訂印刷物件專律

各省內務彙誌

京師

直隸

吉林

江蘇

浙江

福建

廣東

各國內務彙誌

日本

俄

殷蘭斯哇爾

外交

論治外法權不合於國際法理 錄丙午第十四期北洋學報

刑部議覆左給諫奏駁上海會審刑章摺書後 錄丙午六月二十九日新聞報

目錄

刑部議覆左給諫奏駁上海會審刑章摺
海牙平和會公斷條約
中外交涉彙誌
各國
中日
中英
中美
中法
中墨
中俄
各國交涉彙誌
英俄
土法
法美
德荷
日美
平和續會

教育

各省十年間教育之計畫 節錄丙午第七冊教育世界 上虞羅振玉撰
學部奏呈提學使辦事權限章程摺附片
學部奏酌擬教育會章程摺
直隸總督袁奏擬定法政學堂章程摺
學部第一次審定教科書凡例
北洋女子師範學堂章程
各省教育彙誌
京師
直隸
奉天
吉林
黑龍江
山東
山西
河南
江蘇
安徽
江西
浙江
福建
四川
廣東

財政

論中國亟宜推廣儲蓄以厚母財 節錄丙午五月二十八日時報

擬設官局以販洋藥議　嘉應黃公度先生遺著
戶部奏議覆奉省派員督辦鹽務摺
山西財政處章程　總辦山西財政處曾滋田觀察受培撰
日本大藏省官制
各省理財彙誌
京師
直隸
山東
山西
江蘇
各國財政彙誌
日本
韓
各國稅額人口比較表

交通

世界鐵路之統計　節錄丙午第十六期北洋學報
商部奏陳路務議員辦事章程摺
商部奏請由京張鐵路接修枝路摺
商部奏江蘇紳士籌築本省鐵路摺
商部奏粵漢鐵路湘省路線歸商籌辦並公舉總協理摺
兩湖總督張署兩廣總督岑署湖南巡撫龐會奏粵漢鐵路辦法摺
署兩廣總督岑奏粵漢鐵路請准歸商接收辦理摺
商部奏派同蒲鐵路總辦片
前工部左侍郎商約大臣盛奏覆滬甯鐵路情形片
商部咨署兩廣總督岑核准粵路章程文
江蘇省商辦鐵路有限公司招股簡章
湖北承辦粵漢鐵路招股簡章
湖南商辦粵漢鐵路有限公司招股章程
福建全省鐵路說畧
各省航路彙誌
山東
江蘇
湖南
各省鐵路彙誌
安徽
浙江
中國鐵路一覽表

目錄

各省電政彙誌
安徽
江西
廣東
廣西
各省郵政彙誌
安徽
湖北
廣東
各國航路彙誌
日本
英
蘇彝士河往來船舶比較表
各國鐵路彙誌
日本
俄
英
瑞士
各國郵政彙誌
日本
羅馬
美

小說
空谷佳人　續前　未完

雜俎
光緒三十二年七月中國事紀

政務處大臣學務大臣文淵閣大學士孫公家鼐



原书空白页

留學美國三博士



王君寵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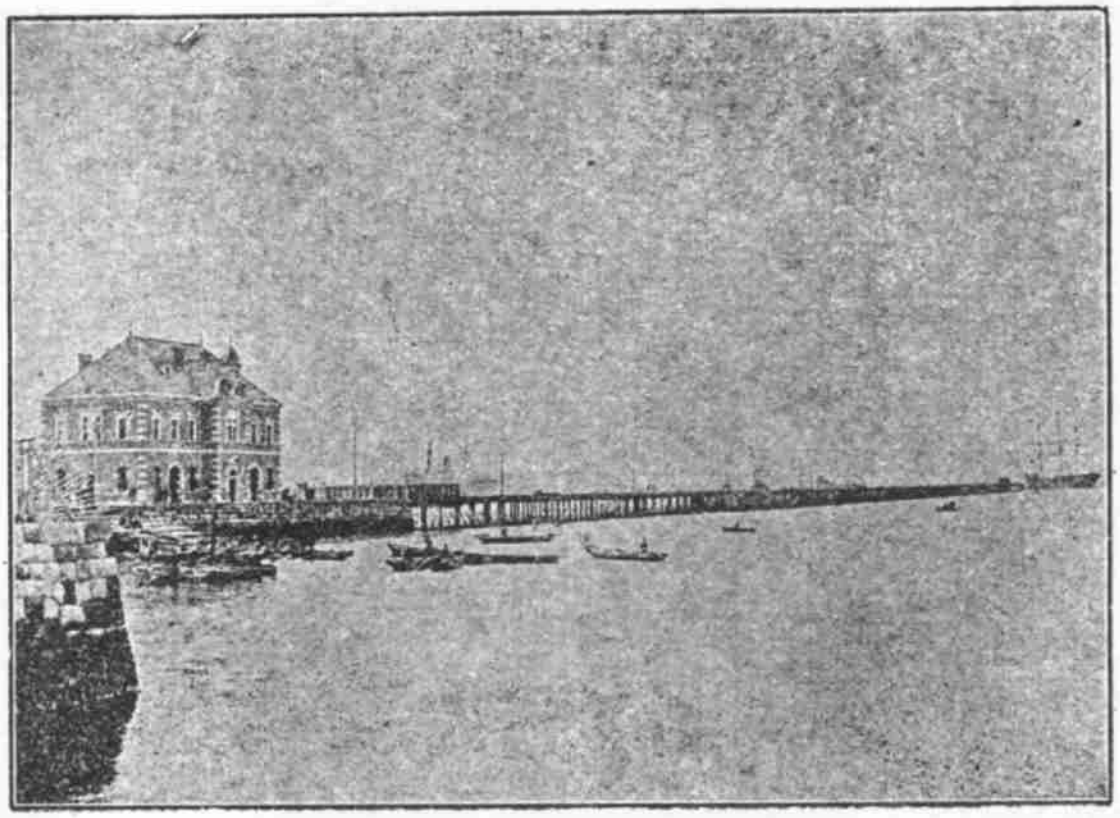
張君煜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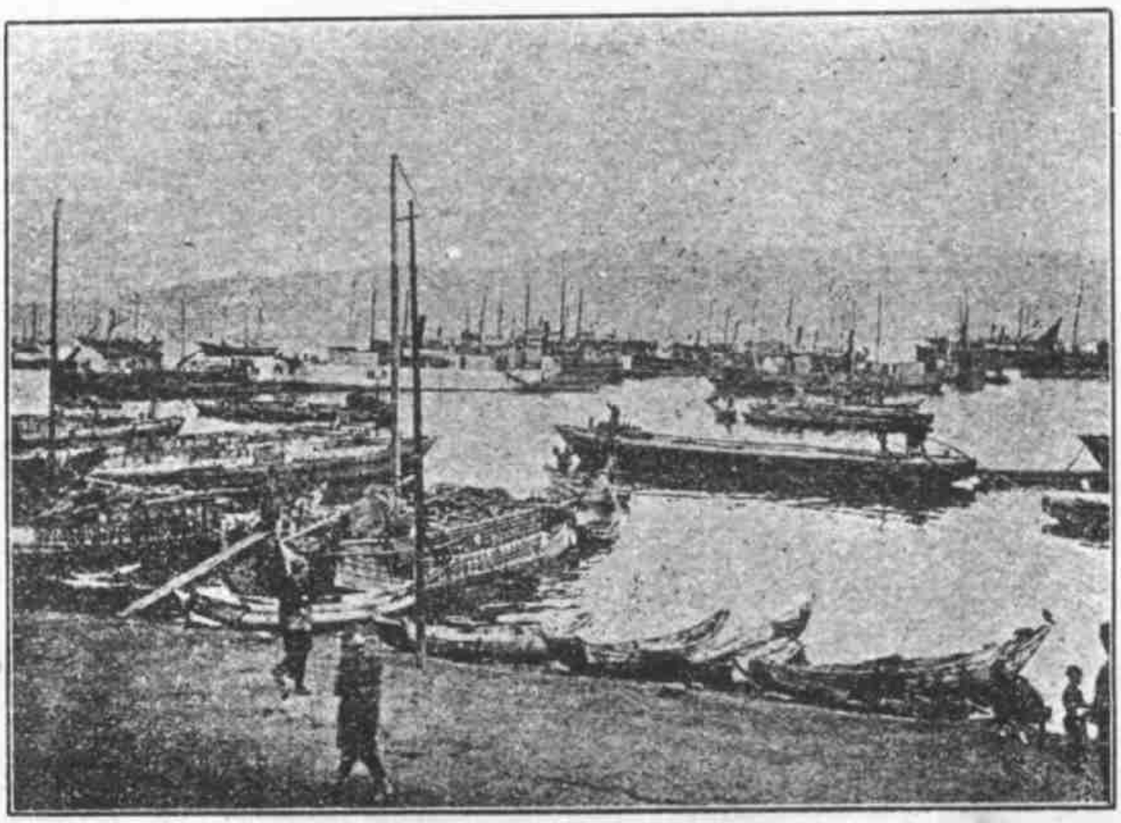
嚴君錦榕

原书空白页

日本横濱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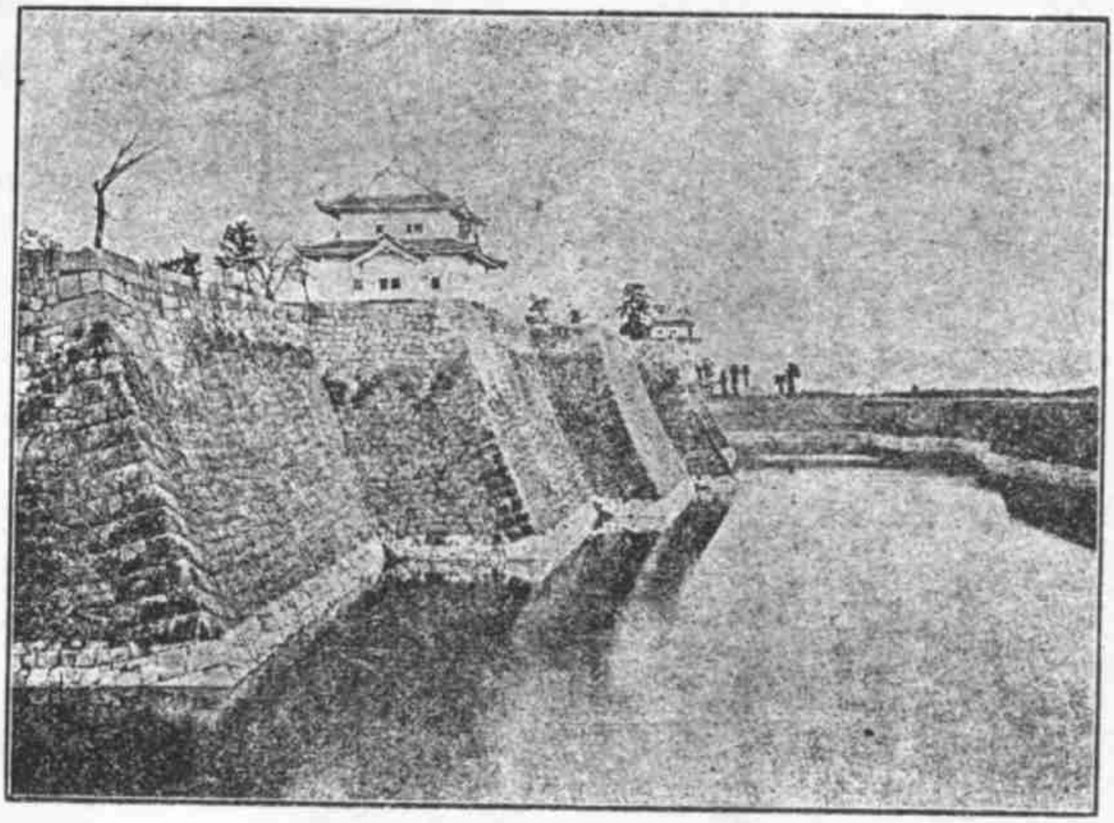


日本函館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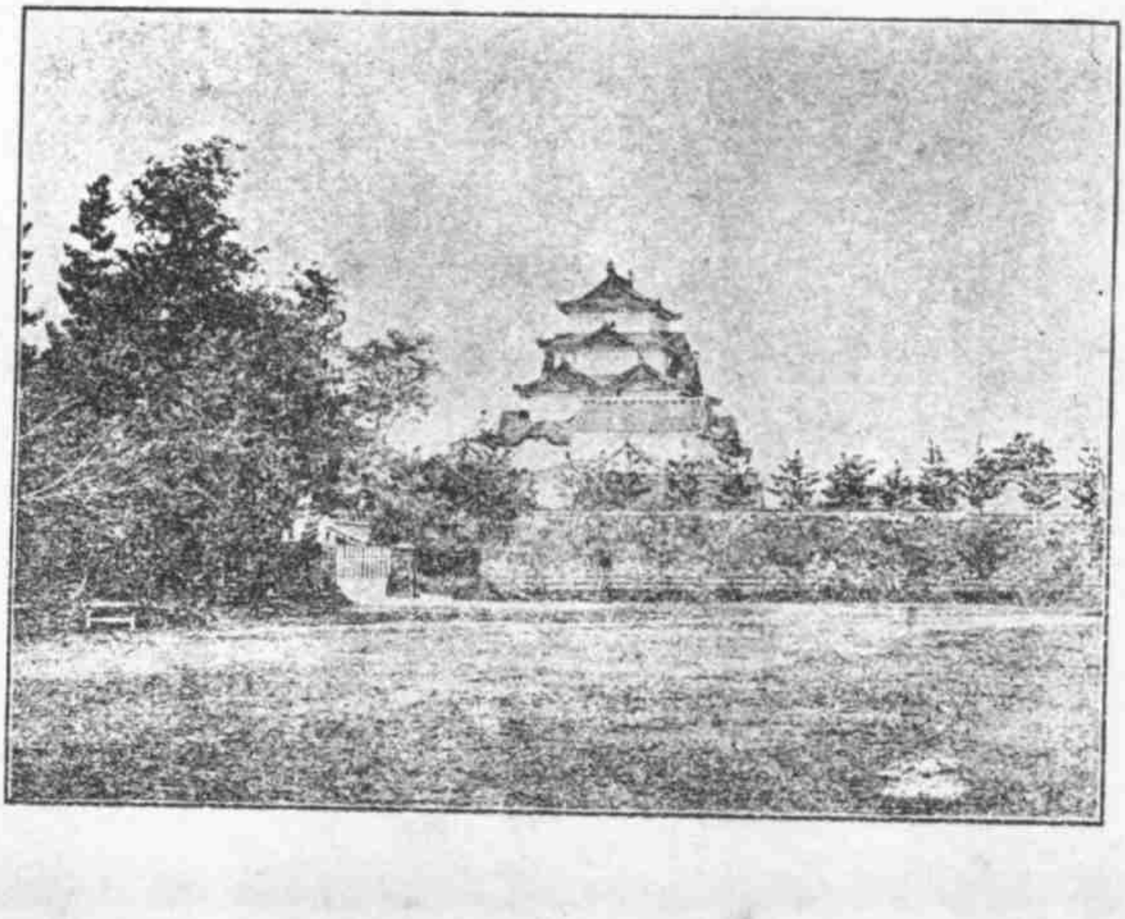


原书空白页

日本大阪城



日本名古屋城



原书空白页

社說 附選論

論立憲預備之最要 本社撰稿

蛤笑

自七月十三日立憲之　詔旨既下。滬上諸報。咸有發揮推繹之文。或籌預備之基。或論實行之法。或責難於官吏。或貢議於國民。崇論閎議。詳矣備矣。顧本報尙有不得已於言者。夫天下之事。未有有果而無因者。亦未有有因而無果者。因果相成。而天演之用形焉。各國之立憲也。皆先有主動於立憲之始者。磅薄鬱積。蓄之數十年。而憲政始立。然則憲政之立。不過爲此數十年所造之因結其果而已。是故法之憲法。非成於爹亞監國之日也。美之憲法。非成於華盛頓定鼎之日也。德之憲法。非成於聯邦制定之時也。日本之憲法。非成於告廟誓衆之日也。卽英倫憲章。淵源最古。號稱習慣。彼其自盎格魯撒遜民族入主以來。千餘年間。所以休養而生息之者。固已久矣。獨我國前無所承。二千餘年國民。渺不知立憲爲何事。而渙號之頒。　恩出自上。斯眞五洲萬國所絕無而僅有者也。然則各國之所謂果者。在我國則反爲因矣。因果旣殊。則所以變通措置之方亦必有迥殊於他國者。斯固勢之所必然者也。

今所謂預備之最急者。曰改革官制也。曰強迫教育也。夫官制之於憲政。精深複雜。其關係之重要。人人知之。　朝廷設局討議。論思獻納。自必有以甄羣言而擇至善。顧其中有根本之根本焉。則宦寺之必宜廢罷與滿漢之必宜融合也。使二者悉仍其舊而徒朝增一局。夕併一職。經緯萬端。纖悉必具。其於憲政之行。曾無絲毫之效用耳。宦寺之害。歷史盡之。我朝家法森嚴。官府一體。宮庭暬御。不過供奔走洒掃之勞。夫何敢干預政權。自投天網。顧其原理與其情勢。則眞與憲政有不能並立者。往者秀水陶勤肅公督粵時。曾上疏痛陳其弊。請立予革除。以蘇千禩之疢。其時當回　鑾伊始。百事草創。未及施行。議者惜之。夫宦寺之爲禍。三尺童子。猶能言之。而英君誼辟。顧隱忍而不能決去者。祗以人主九重端拱。臣民隔絕。祕密尊嚴。不欲雇用僕隸。使天下之人。得望見顏色耳。今者　兩宮仁聖。獨伸天斷。不惜舉二千年來一人所獨據神聖不可侵犯之權。與天下共之矣。豈其獨靳此區區而不掃蕩革除。以滌此萬古册書之汚點也。

往者曾下　明詔。弛滿漢通婚之禁矣。未幾而京外滿蒙大員之缺。且間用漢員充補矣。若是乎滿漢之見。已悉破除。而可以訢合無間矣乎。曰未也。從來兩民族並處。無論若何親睦。決無終古不相爭者。斯實天演之質力使然。非人力之所能爲也。欲弭其爭。先合其族。歐洲

諸國。近稘已來。日臻強盛。而輿國則退然獨後者。則以輿國本族與匈牙利族利害衝突之故。滿漢之始爲一族與否。書缺有閒。莫可詳稽。要之上古之初。決當同出一本。其性情形體猶可取證。非如輿匈之爲高加索蒙古利亞兩種。黃白各異。原無可合之理也。況中外一家逾二百年。滿人之言語風俗。其同化於漢族也久矣。又何必分此無謂之畛域。以伏他日鬩牆之萌蘖乎。魏孝文之變法也。俾代北舊人。悉從漢姓。隋唐之間。封侯伯躡將相者。半拓跋之裔也。謂宜參酌變通。令滿洲諸族。以其本姓之首一字爲姓。罷除旗檔。使成土著。俾天下曉然知　聖意之所在。而油然生其同舟共濟之心。則彼滿人之倡強滿弱漢與漢人之倡革命排滿者。庶無所伸其喙。而憲政之本原可以立矣。

此二者。皆根本中之根本也。二者不革。則一切改革。皆粉飾形迹。而無當於宏旨。雖俟之百年。而憲政之成。吾恐其尚無望也。若夫普及教育之說。則責在吾民。條舉而備陳之。請俟諸後。

論中國近日權利思想之發達　本社撰稿

匀士

事有至不可解者。以幅員寥廓人物駢闐位置溫帶智力優勝之中國。而因循苟且。廓廱自大。政治之腐敗若此。工藝之薜暴若此。媒媒晦晦。長夜罔曉。致令能事所擅。輕訬趫悍。著著

爭先。反見屈於二百年前草昧崛起一飛沖天之歐人。開化何早。進化何遲。抉其原因。則以四千年來之立法行政。爲霸爲王。道分剛柔。而用意則一。務使人人權利各有之思想嚴遏之痛鋤之。勿稍萌蘖而後已。夫獨不見專制政體之設施乎。此政體之成立。當以秦爲樞紐。大抵秦以前尙爲胚胎發始之時代。秦以後乃爲根柢槃深之時代。柔術其先導。嚴刑其後盾。儵佩才智。卷婁奇侅。宗旨所標。名稱不諱。一若無限之權利。天固挈全有以畀之者。作福作威。侈行於上。馴服之久。視爲公例。蚩蚩何知。甘心蜷伏。又何暇計及於人生應有之權利。嗟乎。上旣工於遏絕。下亦安於放棄。流毒之酷。乃至於此。

雖然。此獨不可概之今日之中國。歐化東漸。大勢之方針一變。强悍如俄。頑固如俄。猶驚心動魄於民黨之鴟張。順此推倒之潮流。而爲憲法之布。受其激刺。乃在中國。海禁旣開而後。外交荆棘。失敗歷遭。或用狡術以餂我。或用兵威以脅我。朝割一地。暮訂一約。種種權利。剝奪殆盡。袞袞諸公。始知專制之不可持久。相率而爲改絃更張之計。雖立憲之實行。尙遲遲其有待。而民智之開展。民氣之激昂。已如水之出峽。箭之離弦。沛然浡然。莫可遏絕。新黨救世。犧牲不盡。志士哀時。呼號無已。向之痛恨政府。辱詈政府。齦齦然與政府爭一身之權利。一羣之權利。日思以推倒政府爲事者。今則幡然改圖。毅然變計。萬衆一心。萬心一力。或爲

政府之前驅或爲政府之後援歷指列强攫取之陰謀詳陳吾人抵制之辦法與外人爭全國之權利皇皇然如恐不及一身一羣視之蓋渺乎小矣偉矣哉思想之大神矣哉發達之速有如此者

難者曰今之所謂新黨今之所謂志士者危論動聽責人以難知其一不知其二有空言而無實踐輕躁之舉動叫囂之議論適足觸外人之忌挑外人之怒而有餘又何益於國事要之此不足辨理想爲事實之母議論爲施行之本近數年來新黨之提倡志士之大聲疾呼開會演說鼓舞盡神發聾振聵與有功焉顧吾所謂權利思想之發達者不奇於少數之新黨志士而奇於多數素無學問素無意識之衆人猶是鑛也向之引明季故事以爲戒謂巨賈擲諸虛牝者今則公司廣設市井投貲嚴屏外人之入股矣猶是路也向所指爲弊政病國病民者今乃視爲利國利民之要舉已入外人之手以全力爭回而自辦各省旣同時舉行而投貲踴躍不數月而股數已盈粵漢尤爲先聲之奪人賈豎鄉愚亦知權利貲本之輸會不少吝此固非少數之新黨志士所能隨其後而槪加以鞭策也凡此皆權利思想發達之明證也

合此數事觀之我國民之權利思想本自處於富有之地位特屈伏於專制政體之下而未

由發見耳今之新說既爲我國民所飫聞而刺激之來復有加而無已權利所在孰爲厶匿孰爲拓都漸有以養成其判別之識孟晉之力知一身之權利不足爭乃進而爭一羣之權利繼又知一羣之權利不必爭益進而爭全國之權利偉矣哉思想之大神矣哉發達之速曷怪外人之疑我忌我動色相告也黃禍之說騰沸於各國報紙豈僅指蕞爾國之日本乎抑指地大物博一蹶而即能自强之中國而言乎近者未有排外之舉動忽來排外之猜疑外人惶惶致加詰責於我政府色厲內荏威雄於虎而膽小於鼠睡獅警醒言之藉藉有以知其畏我者至矣。

雖然。我國民勿因此而自足也。就今日政界觀之。預備立憲之　詔。既已宣布。凡我國民當自忖資格若何講求於先準備於豫爲他日應付之地步羣策羣力之合區區思想之所及猶未足盡我國民抵制之義務也西人有言曰。有權利而後能自由。不得權利。則自由死而生命亦絕。故凡爭權利者爭自由也我國民之無自由久矣一身之權利一羣之權利既已不能自有狡哉外人乃乘其敝而網羅全國之權利砧上之肉銜之已久尙在將呑未呑之際稍縱即逝此其時矣抑吾所禱祝而籲求者發達於下尤貴振刷於上俄約之遷延南昌教案之遷就議結路礦之未能妥貼治外法權之未易拒回凡此種種皆於我國權利

上生無窮之障礙如何對付如何抵拒我國民固願爲之後援矣我政府其勉旃我政府其愼旃。

論古今生計界之競爭

留美學生章宗元稿

最初之民手戕纖弱動物掬而食之。無有器械。不能漁獵也。既而能造至簡之器械。以漁以獵。部落爭逐。交相讎視。人自爲戰。主不能制奴。久之而畜牧樹藝興。於是向者日以爭殺爲生者。今者安居而謀之。强者爲主。弱者爲奴。此奴制之由來也。方諸前古之爭殺。則畜奴之制。亦人類之一進步。蓋有奴而始有工。有工而天產之利始開

然而畜奴之益。不過較無工之時代稍勝一籌耳。其弊也工不精足。耗費甚多。與畜奴之制同時並進者。爲有產權之制。Property right 斯權之緣起也。不過以强者所據之產。爲衆公認。初非謂勤勞所得。應享此權也。故社會家稱人工原始於畜奴。母財原始於强佔。洵非讏言。

今野蠻部落。亦有財產權之認。不過相沿成習。因其現握在手。或現佔其地。遂認其有權。非保其永有也。按有產權之眞詮。凡個人有一物。爲一團體所公認。不必斯物實爲斯人所用。而後得享有產權也。

上古時之有產權。大都得自武力。而非得自人工。其享有是權者。大都爲戰勝之兵將。而非勤勞之傭工。斯權之原起。雖乖於公平。要亦文明進步之一大機關。其後效有三。一產有定主。則有用之物。賴以保留。二產爲我有。則子孫可傳。貴族之制始立。三有產權行。則有產者必重保持。慮輕毀。而法律始可以守。

昔羅馬人創有產權之制。其究也。廣積財富。造成貴族。民重犯法。四境秩然。然以征伐不息。俘虜時至。故畜奴之俗。迄不少已。傭工之自由。幾幾烏有。迨至中代之世。積財稍薄。重法之心稍衰。而傭工者之權利。則漸爲國人所公認。手藝之流。相與聚族而居。會成城邑。英國所謂製造邑 Manufacturing Towns 者是也。由是團結自治。強禦貴族。且其物產精良。遠勝於家奴之所造。故貴族亦轉而取給於彼。而奴制遂日衰。

降及近世。釋奴之關係。以俄美兩國爲最著。然而種族不同。性質各異。俄國釋奴之後。其奴仍不能自立。重負貴族之債。窘苦更甚於奴。美國所釋黑奴。亦罔知自治。蠢悍不法。近年黑人漸受普通教育。其患庶幾可止。

十八世紀以來。歐美政法界日趨於平等。而生計界日趨於不平等。貧富之間。相離愈遠。貧者往往不自咎。而咎其團體之無以相生養。十八世紀之末。莫爾弗斯 Malthus 辨之曰。貧

窮者生存競爭必不可逃之果非近世團體規制之罪欲使一團體爲其民遍求生計此必不可得之數也於是思所以救之發明一學理其言曰戶口增長之速率大於生計增長之速率故民必有乏食之一日而貧窮必不可逃逃之之策惟有限制生齒限制之策惟有撙節婚配此卽世所常稱之莫氏學理 Malthusian Theory 是也此學理與減償之公例 Law of Diminishing 相爲表裏蓋近世戶口日增而生財用財之術亦日進使二者增進之度恆相齊醜則乏食之患固可以免然而母財人工日進不已必有一極點焉逾乎斯點則用力之數與產物之數不能得比例之償力彌增償彌減矣充乎其極必有一無所獲之一境當斯時也五洲人滿地無餘利於是人類之競爭向者在相制今者必在相滅故莫氏學家 Malthusian 曰生生不已必欲爲之遍求生計而一團體之內又無自相減殺之理則其究極必有三禍剗平貧富則激勵之具亡而一團體之進步遂止一也食衆生寡則一團體之母財日損今日之文明程度必不可以復支二也抗違天擇毋令優勝劣敗則全種將共趨於劣等同歸於滅亡三也

駁莫氏者之說曰一團體之所產果使分配得宜必無不給之患其患在分財不均不在生財不足果使貧富相等人盡康樂則幸福之進步常與生齒之退減相聯屬此歷年統計書

中有明證者也。又何地竭人滿之足慮。此說似近乎理。而不知亦有自相矛盾處。夫反對莫氏學家。Antimalthusiam 固以爲今日富者必有餘矣。不知富者之所以得此餘。正以其愼於婚配節忍於先故也。若使分節忍者所得之餘財以養不節忍者之子女。則謹儉者種其因浮浪者食其果幾何不驅天下而從浮浪耶。且也統計書中所稱富厚之家。生齒較稀者。正以富厚多出於才智。智者能制情慾故也。若使浮浪之子。同享富厚之福。則必不知所以自制。生齒又何從而限制耶。故必使智者享其自制之果。而世人始勸。人盡自制。則富厚之增與生齒之減。乃能並收其效耳。以個人言。人之智者。家富而子女不過多。以民族言。民族之智者國富而戶口不過繁。世界文明之史。往往注重於智與富二者之所以發達。誠以其有形影之關係也。

生死辨 節錄丙午七月十三日申報

不忍聞者死之言也。不忍見者死之事也。天下苟非至愚極妄喪心病狂之人。安有以死爲無上之快樂者。雖然死也者人之所終不可免。二十世紀之中國。非國家興廢之問題。而民族存亡之問題也。天演之公理既明。乃能令卑劣人種不復能立足於世界。自今以往。其機愈益迫。其途愈益危。而萬國所經營四方所注目者。乃在於亞東之一塊肉。鼓五洋之波。以

相激刺飛萬矢之的以相欺凌國民程度之進也迂而外人壓力之來也驟推其政策不令我民族奄奄待盡不止然而起視吾民族則亦若知若不知酣歌恆舞習爲固然士懷倖生之心人無敢死之志置大局於不顧視新政爲具文若而人者豈不以爲愛惜生命哉吾以爲此眞大惑不解者也嘗謂地球上之愛惜生命者莫如吾國而地球上生命之輕且賤者亦莫如吾國姑不論異日之慘狀也卽就現在而言官吏之暴水旱之災疫癘之疾時時可以死處處可以死死於刑死於水死於火死於道路死於牀簀一歲之中死者不知其若干一日之中死者又不知其若干吾恐過此而後生命之危險尤有不忍言不敢言者雖然吾不敢盡責我同胞也其中蓋有一大原因在

吾國數千年來束縛於專制政體之下養成一種特別性質父以詔子師以傳弟者曰循謹也曰安分守己也曰不妄動也以橫死爲大眚其有一二熱誠之士欲犧牲一身以救同胞者則必指而目之曰此喪心病狂此少年好事乃至父師絕之朋友絕之兄弟絕之而其人者終亦冒天下之不韙不得一伸其志以死當此之時其能晏然無恙得行其志得終其年者則必伈伈俔俔突梯滑稽以愛惜生命爲不二法門者也如是之故積之既久習非成是播之社會傳之子孫有昔日之因乃有今日之果夫盜賊而死與聖賢而死等死也殤夭而

死與老壽而死等死也刀俎砧硋而死與疫癘疽瘻而死等死也同爲此世界之人卽有同去此世界之日已去之日多一日則未來之日少一日由斯以談是普天下無一非待死之人也雖然人人自知有必死之日而人人偏存一避死之心則於生死之故念之未澈不知於生之外另有一物其寶貴固數什百倍於生也是物也何物也曰是孔子所謂殺身成仁佛所謂涅槃所謂入地獄度衆生耶教所謂升天堂也

然則今日而欲救中國也則必自明死始矣明死之道如何曰一宜養成道德要素二宜養成宗教思想道德要素者爲中人以上說法也宗教思想者爲聲聞凡夫說法也以個人之生命與國家之生命並觀之一面爲反比例個人之生命短而國家之生命長一面爲正比例國家之生命長而個人之生命乃能永保吾於是正告我同胞曰我同胞不自愛其生也則已眞自愛其生則當趨死以求生不可倖生以避死我同胞須知二十世紀之中國死亦死不死亦死不爲破釜沈舟背水一戰之計恐我同胞之生命雖欲愛惜而不能也同胞乎同胞乎卽死卽生卽生卽死何去何從是在自擇而已

諭旨 七月全

上諭胡燏棻奏因病續假並請派員署缺一摺胡燏棻著賞假一箇月禮部右侍郎著張亨嘉兼署欽此○旨廂藍旗蒙古都統著松壽補授欽此○旨福州副都統著勝恩補授欽此 七月初三日

上諭江蘇蘇州府知府員缺緊要著該督撫於通省知府內揀員調補所遺員缺著何剛德補授欽此 初四日

諭旨考查政治大臣回京條陳摺件著派醇親王載灃軍機大臣政務處大臣大學士暨北洋大臣袁世凱公同閱看請旨辦理欽此 初七日

旨光祿寺卿著瑞豐補授欽此 初八日

上諭廂藍旗蒙古都統連順由委驍騎校出身隨從金順等轉戰甘肅新疆等處積功擢任副都統洊升烏里雅蘇臺將軍廂藍旗蒙古都統宣力有年無曠厥職玆聞溘逝軫恤殊深加恩著照都統例賜恤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恤典該衙門查例具奏伊子藍翎侍衛恩和著賞給三等侍衛欽此○上諭陝西延榆綏鎮總兵員缺著永明補授欽此○旨廕生廣棻著以侍衛用福建長泰縣知縣著趙國楹補授山東濟陽縣知縣著陶緒泰補授福建大田縣知縣著程楚枬補授四川黔江縣知縣著王熾昌補授陝西宜君縣知縣著劉錤德補授湖北進城縣知縣著王祖詢補授吏部文選司主事著龍建章補授截取舉人現任肥鄉縣教諭王柏年著以鹽庫各大使用截取舉人孫蘭升著以直隸州州同用周汝坊著以直隸州州同用田甲銘著以鹽庫各大使用邵聲鑾著以鹽庫各大使用顧福基著以直隸州州同用莫炳賢著以直隸州州同用嚴偁恪著以鹽庫各大使用揀選舉人彭聚著以直隸州州同用高爲漢著以鹽庫各大使用涂

開藩著以直隸州州同用程允升著以鹽庫各大使用楊棨蔭著以直隸州州同用林大瀛著以直隸州州同用夏莞著以鹽庫各大使用陳鳴鑾著以直隸州州同用劉恩齡著以鹽庫各大使用喩思賢著以鹽庫各大使用范采晉著以直隸州州同用何其敬著以直隸州州同用朱鴻磐著以鹽庫各大使用倅滿．敎職山西高平縣敎諭傳履祥著以敎職用太常寺筆帖式著濟芬補授翰林院筆帖式著福綸補授兵部筆帖式著恩緒補授兵科給事中員缺著陳恆慶補授擬補陝西道監察御史黃昌年內閣侍讀吉順青州副都統衙門筆帖式志昌俱著准其補授截取繁缺知府戶部郎中李嗣鶴著照例用保送分發知府翰林院檢討黃壽袞著以知府分發省分補用保送直隸州知州盛京裁缺兵部主事勳爾金著交部記名以直隸州知州用保送撫民同知通判盛京裁缺工部司庫慶壽著交部記名以撫民通判用保送知縣盛京裁缺刑部筆帖式毓麟劉含章俱著交部記名以知縣用保舉直隸候補直隸州知州吳翕安徽候補知縣朱傳箭山東候補知縣吳成纘俱著照例用開復降二級調用前江蘇試用道俞啟元著准其開復降調處分仍發原省照例用前浙江大挑知縣李思敬著准其開復原官仍發原省照例用捐復前陝西補用知縣杜樹勳著准其捐復原官照例用欽此 初九日

上諭趙爾巽奏優劣各員分別舉劾一摺奉天奉天府知府鄧嘉縝署新民府知府沈金鑑卸任寬甸縣知縣榮禎捐升知府趙臣翊復州知州吳瞻菼候補直隸州知州署柳河縣知縣施世杰義州知州陶應潤留奉知縣陶彬既據稱俱有政績均著傳旨嘉獎候補道王文衎營私妄爲大傷體統道員用候補知府涂景濤辦事貽誤非止一端均著革職永不敍用保歸道員留奉知府朱雲錦經手款項糾葛不淸著將保案撤銷倘不如數淸結卽行嚴參候補府經歷孫規良隱匿捐款膽大妄爲試用府經歷田輔臣巡檢永吉辦理稅捐諸多弊混署奉化縣典史巡檢胡思賢聲名甚劣均著卽行

革職候補知縣耿藎臣辦事輕率著以府經歷降補蓋平縣知縣劉廷珍才欠開展承德縣知縣林宗奇人地不宜均著開缺另補以肅官方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初十日

上諭林紹年奏查明文武各員分別舉劾一摺廣西署鬱林州知州唐爾鍚署賀縣知縣志琮署橫州知州賴宏署北流縣知縣高廷梅均著傳旨嘉獎署思恩府知府平樂縣知縣樓守愚物議沸騰操守難信開缺龍州同知黃贊樞斷案草率辦事乖方前署崇善縣知縣候選通判楊象堃嗜好甚深昏庸貪劣前署宜山縣知縣試用知縣羅仰煦任用非人縱兵釀事補用參將李廉性好鑽營罔知法紀補用守備盧奏勳縱容營勇任意欺朦陸川縣教諭李文韶品行不端永福縣訓導蔣式瑾干預詞訟事上思廳照磨王興邦膽大妄爲容縣典史周黼唐聲名惡劣陸川縣典史吳振山不知檢束試用巡檢蕭漢章嗜賭昏庸試用從九品曹本煌貪婪無恥方國鈞遇案勒索均著即行革職平樂府麥嶺同知趙鵬舉才具稍短人地未宜河池州知州李本誠年少輕浮不知檢束凌雲縣知縣熊光瓚失察親兵聚賭滋事均著開缺另補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十一日

上諭朕欽奉　慈禧端佑康頤昭豫莊誠壽恭欽獻崇熙皇太后懿旨我　朝自開國以來　列聖相承謨烈昭垂無不因時損益著爲憲典現在各國交通政治法度皆有彼此相因之勢而我國政令日久相仍日處阽危憂患迫切非廣求智識更訂法制上無以承　祖宗締造之心下無以慰臣庶治平之望是以前簡派大臣分赴各國考查政治現載澤等回國陳奏皆以國勢不振實由於上下相睽內外隔閡官不知所以保民民不知所以衞國而各國之所以富強者實由於實行憲法取決公論君民一體呼吸相通博採衆長明定權限以及籌備財用經畫政務無不公之於黎庶又兼各國相師變通盡利政通民和有由來矣時處今日惟有及時詳晰甄核仿行憲政大權統於朝廷庶政公諸輿論以立國家

萬年有道之基但目前規制未備民智未開若操切從事徒飾空文何以對國民而昭大信故廓清積弊明定責成必從官制入手亟應先將官制分別議定次第更張並將各項法律詳愼釐訂而又廣興敎育淸理財政整頓武備普設巡警使紳民明晰國政以預備立憲基礎著內外臣工切實振興力求成效俟數年後規模粗具查看情形參用各國成法妥議立憲實行期限再行宣布天下視進步之遲速定期限之遠近著各省將軍督撫曉諭士庶人等發憤爲學各明忠君愛國之義合羣進化之理勿以私見害公益勿以小忿敗大謀尊崇秩序保守平和以預儲立憲國民之資格有厚望焉將此通諭知之欽此 十三日

上諭八月初四日祭社稷壇朕親詣行禮欽此○上諭閩浙總督著周馥補授楊士驤著補授山東巡撫欽此○上諭端方著調補兩江總督兼南洋大臣兩江地方緊要著即迅赴新任欽此○上諭昨日有諭宣示急爲立憲之預備飭令先行更定官制事關重要必當酌古準今上稽本朝法度之精旁參列邦規制之善折衷至當纖悉無遺庶幾推行盡利著派載澤世續那桐榮慶載振奎俊鐵良張百熙戴鴻慈葛寶華徐世昌陸潤庠壽耆袁世凱公同編纂該大臣等務當共矢公忠屏除成見悉心妥訂並著端方張之洞升允錫良周馥岑春萱選派司道大員來京隨同參議並著派慶親王奕劻孫家鼐瞿鴻禨總司核定候旨遵行以昭鄭重欽此 十四日

上諭御前大臣禮親王世鐸於出入扈從並不跟隨殊屬非是著開去御前大臣差使欽此○上諭奉恩鎭國公載澤加恩著在御前大臣上學習行走欽此○上諭直隸布政使著增韞調補連甲著補授福建布政使欽此 十五日

上諭山東提學使著朱益藩補授欽此○上諭貴州巡撫著龐鴻書調補欽此○上諭湖南巡撫著岑春蓂補授並著迅赴新任毋庸來京請訓欽此 十六日

上諭陳夔龍奏舉劾屬員一摺江蘇蘇松太道瑞澂江甯府知府羅章署常州府知府候補知府許星璧長洲縣知縣蘇
品仁代理常熟縣知縣寶山縣知縣金元烺南匯縣知縣李超瓊均著傳旨嘉奬候補道朱承昌才欠開展聲名平常蔡
國熊庸闇性成委靡不振均著以同知降補候補知府吳觀樂才質粗疏辦事草率吳炳元舉止輕浮難資表率均著以
通判降補前署甘泉縣知縣候補知縣白承頤操守難信頗滋物議前署山陽縣知縣候補知縣單琳報案不實有心諱
飾候補知縣張緒品行有虧難膺民社劉鼎口行爲荒謬不守本分孫光衍聲名甚劣不堪造就何乃蔚人欠謹飭樂款
誤公詹樹梅才識庸劣遇事敷衍常熟縣縣丞程柱追租釀命吳縣光福巡檢蔣家澤馭下不嚴均著即行革職婁縣知
縣屈秦清年逾七旬衰病交侵陽湖縣知縣陸清臣年老才庸難期振作均著勒令休致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
此○旨河南道監察御史員缺著趙啟霖補授四川成都府理事同知員缺著奎英補授擬補內閣中書欒泰棓著准其
補授保送知縣盛京截取禮部筆帖式世泰戶部筆帖式福麒刑部筆帖式怡欽俱著交部記名以知縣用分發江蘇試
用道羅治霖安徽試用道徐錫麟許克丞吉林補用知府王開賢江蘇試用知府盧懋善陸希績甘肅試用知府全瑞浙
江試用知府楊建綸江西試用知府勞鼎勛江蘇補用同知成安甘肅補用同知任肇新直隸試用同知張瓚安徽試用
直隸州知州程學愷湖北試用知州何熙年四川補用知州楊逢時四川試用知州牟祥麟張漢文廣東試用通判熊德
望貴州試用通判石汝兩淮試用運判陶思澄安徽試用直隸州州同鄭鳳鏘盧會瀛山東試用直隸州州同張祖辰鄭
伯濬廖杭河南試用直隸州州同吳泰榮福建試用直隸州州同江錫爵湖南試用直隸州州同李建樟廣東試用直隸
州州同董培琮四川試用直隸州州同孟懷謙華鈖江蘇補用知縣孫寶穀陳綵藻黃玉堦沈榮馥山西補用知縣曾不
會浙江補用知縣王志鶴江西補用知縣春德湖南補用知縣梁寅四川補用知縣吳文治直隸試用知縣李重光聶履

中北河試用知縣張川江蘇試用知縣張乙孫樓魏彭崧吳瑞祺王廷瑞吳慶元安徽試用知縣何賓笙山東試用知縣孫熙澤李書田張嘉樹山西試用知縣毛麐蕃河南試用知縣高錫麒陝西試用知縣李廷鉌范錫光浙江試用知縣沙煦福建試用知縣張嗣燮危士傑何金章俱著照例發往欽此○旨本日引見之前浙江金華府知府海福著以簡缺知府用欽此 十七日

上諭著派楊士琦爲會辦電政大臣欽此○上諭湖北按察使著梁鼎芬補授欽此○上諭禮部右侍郎著景厚調補壽勳著補授兵部左侍郎欽此 十八日

上諭湖北安襄鄖荊道員缺著傅嘉年補授欽此 十九日

上諭雲貴總督著岑春蓂補授欽此○上諭周馥著調補兩廣總督閩浙總督著丁振鐸調補欽此 二十三日

上諭翰林院侍讀學士著周克寬補授欽此 二十四日

旨崇文門正監督著那桐去副監督著毓朗去欽此○旨廕生王昌瀠著內用吏科給事中員缺著徐謙補授倉場衙門學習筆帖式著札隆阿去崑秀景山著記名伊犁印務章京著景熙去光祿寺司庫著崇愷補授保送直隸州知州戶部堂主事賜恩刑部候補主事瑞諴俱著交部記名以直隸州知州用保送知縣盛京裁缺工部筆帖式盛元著交部記名以知縣用保舉直隸補用知縣金湯著照例用擬補兩淮豐利場鹽大使沈頤著准其補授分發福建試用知縣左嶽鍾楊人熙江西試用知縣謝維岳劉秉樞潘沅賢湖北試用知縣王金相湖南試用知縣孔憲甲廣東試用知縣顯禧廣西試用知縣蹇先陶四川試用知縣蕭培芬翁壽松盛延齡貴州試用知縣李冠藻陝西試用布庫大使秦三銓湖北試用布庫大使周守彬兩淮試用鹽大使萬賢鑫山東試用鹽大使張世權山東補用鹽大使劉茂恒浙江試用鹽大使李鑑

昌周震濤嚴大齡張國忠兩浙試用鹽大使張萬世廣東試用鹽大使馬正翰四川試用鹽大使李文藻俱著照例發往欽此 二十五日

上諭江北提督著廕昌署理並著迅赴署任欽此○旨廂白旗漢軍副都統著寶熙補授欽此○上諭升允奏舉劾屬員一摺甘肅甘州府知府劉振鏞前甯夏府知府高熙喆渭源縣知縣梅樹楠截取直隸州知州侯萬文教習知縣楊金庚均著傳旨嘉獎成縣知縣吳茂喬罔上殘下以酷濟貪丁憂候補知縣王汝昌市儈出身衣冠敗類西大通縣丞詹炳泰縱子虐民行同無賴補用縣丞劉明發性情陰險勁挾上司均著革職永不叙用劉明發並著驅逐回籍不准逗留碾伯縣知縣吳寶琛內行不修聲名惡劣候補知縣閔同文挾制干求肆無忌憚候補縣丞陳靖灝營私無弊有玷官箴試用縣丞孔煥溶藉勢招搖貪污鄙鄙程度卑攀援無恥敢於招搖均著即行革職安西直隸州知州何慶衍才力竭蹶委靡不振平番縣知縣李瑞徵患得患失毫不知恥均著開缺另補記名提督戴富德劣跡昭著驅逐回保安營都司劉貴和貪詐妄為年復衰老佛坪營守備吉步陞避案回籍久曠職守著一併革職另片奏前甘肅布政使何福堃擅將紳民繳存藩庫昭信股票銀兩分送院幕謝宗眺門丁犀恩國請獎等語紳民報効銀款豈容劣幕厮養移竊顯棄分省試用道謝宗眺直隸州知州犀恩國均著即行革職前甘肅布政使何福堃並著交部議處餘著照所請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上諭周馥奏舉劾屬員一摺江蘇候補道朱之榛試用道吳學廉徐州府知府田庚華亭縣知縣王得庚奉賢縣知縣郭重光均著傳旨嘉獎寶應縣知縣張祖綸巧滑無能信任書役前辦賑捐局委員候補知縣吳錫官因循廢弛操守難信前署海州分司兩淮候補分司鄭琦遇事敷衍難期得力前署泰州分司兩淮候補通判陳方銘因循粉飾不知振作兩淮候補監掣同知魏秉鉞縱容丁役需索供應兩淮候補鹽大使崇璟有意欺朦候補鹽巡檢蔡琪玩愒誤公候補知

事易鳳藻聲名甚劣均著即行革職六合縣知縣李明墉性情迂滯不洽輿情著以州判留省補用江都縣知縣陳其琛辦事竭蹶候補知縣宋康恆庸闇寡識著以縣丞歸部銓選以肅官方餘著照所議辦理該部知道欽此 二十六日

旨正白旗漢軍副都統著孚琦兼署欽此 二十七日

上諭翰林院侍講學士著李士珍補授欽此 二十八日

上諭陳兆文奏假期屆滿病仍未痊懇請開缺一摺都察院左副都御史陳兆文著准其開缺欽此 二十九日

內務

論地方自治制宜先行之都市

錄丙午六月二十四日南方報

今之策中國者。莫不曰救亡。莫亟於立憲。立憲莫先於地方自治。固謂非此不足以養人民之政才。植憲政之基礎也。然我國國民蜷伏於專制政體之下者二千有餘年。依賴之根性既深。自治之能力缺乏。此吾所不能自諱者也。今日民智亦稍稍開矣。然吾國幅員遼闊。風氣懸殊。沿江沿海諸郡縣。其人民見聞頗廣。智識日開。若夫腹地諸省。其民樸塞椎魯。無以大異於曩時。而西北諸邊之民。則更崎嶇山谷。蔽塞不通。求其具政治之常識者。千萬人殆不得一二。此又吾所不能自諱者也。夫地方自治之急待施行如彼。而吾民智識程度之卑下如此。其將徐以俟之歟。則教育普及。必在十年以後。世變方殷。甯能待我。其將強令行之歟。則羣此絕無知識之人。令行目所未覩之制。授以素所不習之事。一鬨之市。聾盲瞽說。所謂自治者。適以滋叢脞紛擾而已耳。否則放棄責任。不知事事。地方庶務。廢弛不舉而已耳。徒襲自治之美名。固未致謂其有裨於實事也。天下任舉一事。莫不有先後緩急之宜。不審其所宜。而濫施之。則求治者或且以滋擾。惟相其緩急以為之先後。則習而不駭。其事自無

所扞格而利於推行。盎格魯撒遜人種。自治能力之最富者也。英民之渡美。又挾其母國之地方制度以俱往者也。然美國立國之初。其中數州。自治之制。亦僅先行之都市。豈不以先後緩急。各有所宜。與其強而同之。急遽徒以取擾。孰若循其緩急之序。而推行之較易爲力哉。我國國民之程度。尙非當日美人之比也。而幅員遼隔。風氣懸殊。乃視美國諸州爲加甚。乃者自治之制。既已不容緩置矣。爲今之計。竊謂宜於各省省會。與夫市鎮之繁盛者。先令實行地方自治之制。行之數年。有成效矣。各省人士。見聞日習。政才日裕。且既有模範。可以近取而則倣也。則可漸推而行之府縣鄉村。十年以往。教育愈興。民智愈啟。自治之制。自可遍行於通國。而無復紛擾之虞。蓋人民之自治。實視其智識之程度政治之能力以爲衡。而必非倉卒可以集事。今欲推行斯制。譬猶導扶牀之孺子。使習步趨。固當相其能行者掖之使行。若必強驅同走。則未有不蹶且僵者也。然則我國都市。其可以實行自治之制乎。曰奚不可。夫自治云者。以地方之公民。籌地方之公費。任地方之公事者也。設立地方議會。以議地方之事。而執行政務。則委之參事會員。此市政之制。東西諸國。大略從同者矣。夫既合公民以組成公共團體。則無論其爲府爲縣爲市爲鄉。皆不啻具體之國家。其百事之待理。庶務之繁劇。無不待人而治。我國人才缺乏。教育未普。識字之人。百不得一。求其有政治思想

者。則尤如鳳毛麟角。若遽開縣會鄉會。彼橫目嵩嵩者尚未知縣會鄉會爲何物又安望其釐弊興利以善地方之事哉若夫都市。則固四方人士所錯處者也。居民既衆則士之聰且秀者必聚其間且舟車輻輳風氣棣通。卽商旅其地者耳目開張亦不如山居谷汲者之塞陋至於通商諸口則尤日濡染於外人自治之制歆羨而亟思倣行誠使開設市會則一市之人尚足任一市之事蓋居民既衆人才足以任事其可行一也。各國鄉邑之治。凡警察保衞學校農工道路橋梁土木堤堰防火消水衞生救貧醫院以及一切庶務。皆爲自治所當有事。其事至繁。故其費亦重。是以各國國稅之外。無不別有地方稅。無公費則不足以善公事也。法國國稅鄉稅合徵。英德則分徵。制各不同。然地方之稅。少者不過國稅之二。多者乃及國稅之半。我國內地素苦貧瘠地未盡墾利未盡出僅完國課力已不逮豈能遽於國稅之外更有徵收若夫都市則固繁富之區也藏富者厚則出財自輕且彼有參政之權一切出入皆所目覩但能有裨於公益則賦稅必樂於擔任著籌款較易公費有所取給其可行二也。況夫我國習俗。市有公所業有公聯自治之制固有基礎推而行之又豈慮其扞格哉昔周官鄉遂之制。一萬二千五百家爲鄉而有大夫。二千五百家爲州而有長。鄉舉里選。實爲自治之創。沿及魏晉。鄉官不廢。近世諸國。法以三萬人以上者爲都市。德以五萬人以上

者爲都市。市政之制。皆與鄉村稍異。今用周官之古意倣諸國之新制參酌損益先行之於都市其事順而易行俟其成效已著政才日裕推而行之於鄉邑自如流水之原矣若不審先後緩急之宜不察郡縣情形之異勒定一制遽令頒行竊恐窒礙不通雖有善制未必果能收實效也斯亦言自治者之所宜加意者也。

政務處奏議覆御史劉汝驥奏請限制保舉酌定章程摺

本年正月初九日奉　上諭御史劉汝驥奏仕途蕪雜保舉過濫請除積弊一摺舉保一途原爲朝廷鼓舞人才之具惟必須眞知灼見確係勞績卓著名實相符方可登諸薦牘凡有保人之責者應如何詳愼遴選愛惜名器若如該御史所奏近來濫保各節種種情弊實堪痛恨嗣後各省將軍督撫等保薦人才務當力除積弊不得徇私濫保以杜倖進至應如何嚴定限制之處著政務處會同吏戶兵等部妥議具奏欽此查保舉最忌冗濫名器本宜愼重詳稽　國初定制凡軍營河工之出力征賦緝盜之奏效議敍優者止於加級專案奏者皆候　特恩無異常尋常之名亦無一歲而保數案一案而保多人之事咸豐以後軍務繁興保案始多近則京外舉行要政籌捐籌款疆吏急於策效　朝廷曲予推　恩各省保舉之多遂爲從前所未有原奏所稱無事不保無人不保者誠見流弊所趨不可不爲限制茲

由臣等就該御史所指各節並推及各項保案分別核定限制章程謹繕清單恭呈　御覽俟奉　旨後分咨內外各衙門一體遵照辦理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謹將核定限制保舉章程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　一河工保獎酌定限制查安瀾例保若永定河若東明黃河若南河廳汛各員兩年各彙保二十員均按尋常勞績請獎山東黃河防汛則兩年彙保四十員內異常十員尋常三十員擬請嗣後　飭令沿河各督撫照山東河工例繪具圖說將沿河口岸地名相距里數及所在有工無工詳細註明並某年派某員駐某段一併咨部立案後如經歷大汛平穩無事三年准按尋常勞績列保一次文職不得過十員武職奏咨併計不得過十員山東則三年文職准保二十員武職奏咨併計准保二十員如有搶險工程准於二十員內聲明按各項異常勞績請保二三員否則統按尋常勞績列保不得稍涉冒濫其大工分段認修各員合龍後按等列保咨部存案如保固限內潰決即將認修之員保案撤銷仍照章責令賠修以杜冒功偸減等弊至大工合龍事非恆有擬候屆時由督工大臣察酌工程難易溜勢緩急將在工人員差委銜名薪水數目先期咨部立案以便酌定限制　一漕河防護保獎酌定限制查黃河自咸豐五年銅瓦廂決口兩江轄境本無河患擬嗣後將南河年例保案停止惟河工防護亦關緊要嗣後遇有湖河盛

漲水勢危險防護實在出力應准查看情形按尋常勞績酌量請獎文武併計仍不得過十員若偶爾防護並無危險情形概不得率行請獎以杜冒濫　一海運漕糧保獎酌定限制定章江浙海運本省及津通兩處各准保六十五員查近年輪船穩便非昔年海運艱苦可比擬請嗣後江浙海運本省准保三十員京沽兩處各准保二十五員江北河運原定獎額三十員後經改爲海運逐漸加增近有保至四十八九員者此項海運米數無多擬仍按三十員定章請獎以示限制至江浙江北海運各案內武職准擇尤各保二三員倉場全漕造竣京營護送員弁每年奏保咨保不得過四五員均按尋常勞績給獎　一邊防各軍及各省駐防練軍保獎酌定限制查兵部歷辦成案邊防保案有三年五年七年九年之別駐防練軍創辦之初三年期滿請獎以後每屆五年奏保熱河則二年例保一次歷保各數多寡亦無限制擬嗣後沿邊各軍及各省駐防練軍統以五年爲限列保一次按照二十八年兵部定章每五百人准保五員如有文員出力亦列在五員之內不得另計悉照尋常勞績給獎不及五百人者以次遞減沿邊各練軍如已歸邊防案內請獎其練軍列保之案應卽停止所有防練各軍營制官弁姓名兵丁數目及駐守之地應於每屆第一年內詳細造册咨部立案後有更調應隨時咨報以憑核查　一拏獲賊盜保案劃捕匪犯保獎酌定限制擬

嗣後東三省熱河馬賊准俟全境肅清後彙案奏保該處三年例保之案應即停止其緝捕出力之員概照各直省拿獲鄰境盜犯之例辦理其苗蠻各匪出巢焚掠及鹽梟會匪倡亂滋事平定後准專摺奏保由部照定章核奬　一外商部馬差武弁酌定限制查外部商部武弁兩年有例保一次該武弁僅供奔走乃照使臣武隨員異常奏奬年限尤速未免賞浮於勞擬嗣後每屆三年准其請奬一員均照尋常勞績給奬　一出使隨帶員弁保奬酌定限制擬嗣後出使大臣隨帶員弁三年差滿保案准照異常勞績免補免選以應升之階升用不准越級保升及層遞預保惟查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原定章程內開有武隨員尋常差弁二項其武隨員一項必須奏調海陸軍學堂出力人員到差之後所有該國海陸軍軍制戰術操法器械各學皆當肄習考求隨時報告練兵處兵部以憑考核差滿回國應由外務部咨送練兵處考驗實有所得咨行兵部照異常勞績核奬至尋常差弁任奔走傳宣之役只准保奬一員照尋常勞績辦理　一機器槍礮局廠保奬酌定限制查製造槍礮為水陸軍利器所自出在事人員始終勤慎五年例保准援舊例其有能製造新式器械精良便用者送呈練兵處考驗屬實請准給予優奬　一各省釐稅保奬酌定限制查戶部新章各省釐稅比較光緒二十三年大省加增三四十萬中省加增二三十萬小省加增一二十萬以

上者准將廉幹之員從優獎勵現各省請獎釐稅出力人員較多自應按溢徵之數酌定獎敘以示準則擬嗣後經徵稅釐出力人員凡一卡一口向常徵收七八萬兩及三四十萬之數能溢徵至半倍以上者准照異常勞績給獎其向徵一萬數千兩者能溢徵半倍以上與向徵數千兩能溢徵加倍者准照尋常勞績給獎其向徵之數在千兩以下能溢徵若干者只准酌給外獎不得請保仍將每年某卡向徵收數若干逐一造册咨部立案以憑核對並將經徵銜名年月隨案報明不得籠統含混　一各省墾務保獎酌定限制查東三省及蒙旗墾荒近年均分別異常尋常勞績給獎並無一定準則擬嗣後墾荒出力人員內押荒收價至五萬兩糧租每年增額至二千五百兩者准照異常勞績給獎一員押荒收價至二萬兩糧租每年增額至一千兩者准按尋常勞績給獎一員仍先將銜名差委名目薪水支數先咨立案以防冒濫　一出洋肄業學生向章均有保獎之案擬由學部另行酌定新章辦理　一勸辦各項捐輸人員嗣後擬概毋庸給獎　一原奏所稱軍功保河工保各節現公同參定辦法限制較前更爲嚴密惟出力者不皆列保列保者不盡出力冒濫之弊誠有如原奏所云者大吏以河防爲調劑屬員之舉並耳未聞鼙鼓足未履沙場謬以爲殺敵致果身經百戰惟部中均按疆臣及統兵大員臚列奏牘咨送履歷照章核議分別准駁其實在

出力與否以及出力等差無從懸揣臆斷此中徇託朦保等弊實非減等減額照定限制所能禁絕擬請嗣後　飭各疆臣及統兵大員務須實在出力人員方准按等列保倘有徇託等情爲　聖明洞鑒或別經發覺卽照定例嚴予處分不准寬免庶法立知恩爵加知榮不致有濫竽充數之弊　一原奏所稱顯達　朝旨有傷　國體者蓋指遣戍革職各員臣率爲奏請及明保人員流品太雜查賞罰爵秩爲　朝廷鼓舞人才之具遣戍者非蒙特恩釋回不得擅離配所革職者新章非軍營異常勞績不准開復其永不敍用之員更無論矣至明保人員部章限制綦嚴其實係人才與否則非部中所能深悉如原奏所稱遣戍者逗留不前革職者報効立功往往以人才難得爲請及濫保京堂出使大臣各節現在奏保紛紛流弊誠所不免擬請嗣後內外各衙門均不得率保京堂及濫保遣戍人員以杜倖進如有違例率請濫保等弊爲　聖明洞鑒或別經發覺卽請立予嚴譴並按照濫保匪人定例從重懲處拔本塞源積弊自不難一清　一沿海各省救護中外失事商船出力請獎酌定限制查向章奮身冒險救出至三十人以上准照異常勞績奏獎每船每次不得逾二三員現在各省奏保此項皆彙案請獎多至二三十人並未逐案聲明且有在籍紳士及附船委員甚至地方府縣官亦濫列其間更有在長江等處並非海面危險亦援照請保者諸

多混冒擬請嗣後凡遇此項人員均請照尋常勞績保獎仍每次每船不得過二三員隨時先行咨部立案奏保時仍分案詳細聲明方准彙案開單請獎以杜冒濫　一舊例五城練勇員紳及京城水會保案酌定限制查現在五城練勇業經裁撤嗣後自應責成內外巡警總廳如遇有拏獲隣境盜犯新章斬決在三名以上者應由巡警部查明不分文武只准保首先拏獲者一員給予班次協同拏獲者准保二員給予升銜加級五名以上者加保協同二員未及三名者仍照舊章辦理至各水會三年例保舊章每局十員亦應酌減此後每局不得過五員之數照舊例只准保虛銜加級不得逾限並將各員紳姓名先行咨部立案

一恭辦　典禮及　玉牒館軍機處保案從前加等優保嗣後擬請按照異常勞績給獎不得越級遞加至三四層之多以示限制此外如　國史館等保案未經議及者均令先行咨部立案隨時分別查明核辦以重名器而免冒濫奉　硃批覽欽此

修律大臣奏呈刑事民事訴訟法摺

竊維法律一道因時制宜大致以刑法爲體以訴訟法爲用體不全無以標立法之宗旨用不備無以收行法之實功二者相因不容偏廢是以上年臣等議覆御史劉彭年停止刑訊摺內擬請先行編輯簡明訴訟法等因奏明在案查中國訴訟斷獄附見刑律沿用唐明舊

制用意重在簡括揆諸今日情形亟應擴充以期詳備泰西各國訴訟之法均係另輯專書復析爲民事刑事二項凡關於錢債房屋地畝契約及索取賠償者隸諸民事裁判關於叛逆僞造貨幣官印謀殺强刦竊盜詐欺恐嚇取財及他項應遵刑律定擬者隸諸刑事裁判以故斷弊之制秩敘井然平理之功如執符契日本舊行中律維新而後踵武泰西於明治二十三年間先後頒行民事刑事訴訟等法卒使各國僑民歸其鈐束藉以挽回法權推原其故未始不由於裁判訴訟咸得其宜中國華洋訟案日益繁多外人以我審判與彼不同時存歧視商民又不諳外國法制往往疑爲偏袒積不能平每因尋常爭訟細故釀成交涉問題比年以來更僕難數若不變通訴訟之法縱令事事規仿極力追步具體雖充大用未妙於法政仍無濟也中國舊制刑部專理刑名戶部專理錢債田產微有分析刑事民事之意若外省州縣俱係以一身兼行政司法之權官制攸關未能驟改然民事刑事性質各異雖同一法庭而辦法要宜有區別臣等從事編輯悉心比絜考歐美之規制款目繁多於中國之情形未能盡合謹就中國現時之程度公同商定簡明訴訟法分別刑事民事探討日久始克告成惟其中有爲各國通例而我國亟應取法者厥有二端一宜設陪審員也考周禮秋官司刺掌三刺之法三刺曰訊萬民必萬民皆以爲可殺然後施上服下服之刑此法

與孟子國人殺之之旨隱相脗合實爲陪審員之權輿秦漢以來不聞斯制今東西各國行之實與中國古法相近誠以國家設立刑法原欲保良善而警兇頑人情譸張爲幻司法者一人知識有限未易周知宜賴衆人爲之聽察斯眞僞易明若不肖刑官或有賄縱曲庇任情判斷及舞文誣陷等弊尤宜糾察其是非擬請嗣後各省會並通商鉅埠及會審公堂延訪紳富商民人等造具陪審員清冊遇有應行陪審案件依本法臨時分別試辦如地方僻小尙無合格之人准其暫緩俟教育普被一體舉行庶裁判悉秉公理輕重胥協輿評自無枉縱深故之虞矣一宜用律師也按律師一名代言人日本謂之辯護士蓋人因訟對簿公庭惶悚之下言詞每多失措故用律師代理一切質問對詰覆問各事宜各國俱以法律學堂畢業者給予文憑充補是職若遇重大案件則由國家發予律師貧民或由救助會派律師代伸權利不取報酬補助於公私之交實非淺鮮中國近來通商各埠已准外國律師辯案甚至公署間亦引諸顧問之列夫以華人訟案藉外人辯護已覺扞格不通即使遇有交涉事件請其伸訴亦斷無助他人而抑同類之理且領事治外之權因之更形滋蔓後患何堪設想擬請嗣後凡各省法律學堂俱培養律師人材擇其節操端嚴法學淵深額定律師若干員卒業後考驗合格給予文憑然後分撥各省以備辯案之用如各學堂驟難造就即

遴選各該省刑幕之合格者撥入學堂專精斯業俟考取後酌量錄用並給予官階以資鼓勵總之國家多一公正之律師卽異日多一習練之承審官也以上二者俱我法所未備尤爲挽回法權最要之端是以一併纂入綜計全編分爲五章凡二百六十條敬謹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如蒙 俞允並請 明降諭旨宣布中外一體遵行至刑法民法等項容俟陸續編纂成書隨時奏聞合併聲明謹 奏

商部巡警部學部會訂印刷物件專律

第一章 大綱 一京師特設一印刷註冊總局隸商部巡警部學部所有關涉一切印刷及新聞記載等均須在該局註冊 二本律通行各直省其餘各領土卽仰各地方該管官酌量辦理 第二章 印刷人等 一凡未經註冊之印刷人不論承印何種文書圖畫均以犯法論 凡違犯本條者所科罰鍰不得過銀一百五十元監禁期不得過五個月或罰鍰監禁兩科之 二凡以印刷或發賣各種印刷物件爲業之人依本律卽須就所在營業地方之巡警衙門呈請註冊其呈請註冊之呈須備兩份並各詳細敍明實在及具呈人之姓名籍貫住址又有股份可以分利人之姓名籍貫住址 三各該巡警衙門收到此種呈請註冊之呈紙後卽行查明呈內所敍情形及各種列名人之行狀及所擔負之責任如該

巡警衙門以爲適當即並同原呈一份申報於京師印刷註册總局並即以申報之日爲該件註册之日　凡呈請印刷註册事爲各該巡警衙門所批斥不准者無論如何情由各該巡警衙門必須將所以不准註册之情由詳報京師印刷註册總局　凡各該巡警衙門申報此種呈請註册事於京師印刷註册總局時即將准註册與不准註册之情由明白牌示具呈人知之　四具呈人如以巡警衙門批斥不准之情由爲不適當可於牌示後十二個月以內逕向京師印刷註册總局遞稟上控或親身投遞或倩代表人投遞或由郵政局投遞　五呈請註册時須隨呈帶繳註册費銀十元該費無論准否即以五元充巡警衙門理一切註册事宜之公費其餘五元由巡警衙門隨同申報報繳於京師印刷註册總局　凡隨呈帶繳之註册費無論准否概不發還　凡因巡警衙門批斥不准註册事而向京師註册總局遞稟上控註册事件者無費　凡當繳之費即依本律所載之數繳之律外並不徵收絲毫浮費　六凡印刷人不論印刷何種物件務須於所印刷物件上明白印明印刷人姓名及印刷所所在　凡違犯本條者所科罰鍰不得過銀一百元監禁不得過三個月或罰鍰監禁兩科之　七凡印刷人須將所印刷之物件不論文書記載圖畫等均須詳細記册以備巡警衙門或未設巡警地方之地方官或委員隨時檢查　凡違犯本條者所科

罰鍰不得過銀一百元監禁期不得過三個月或罰鍰監禁兩科之如該衙門官員臨時檢查此等記册時如以所載不甚明白則按本條所科之罰鍰監禁或罰鍰監禁兩科之法減一半科之　八凡發販或分送不論何種印刷物件如該物件並未印明印刷人之姓名及印刷所之所在者卽以犯法論　凡違犯本條者卽依本律本章第六條之罰鍰或監禁或罰鍰監禁兩科之法科之並卽將所有無印刷人姓名及印刷所所在之各該印刷物件或充公或銷燬亦不問該印刷物件之可否印刷　九凡印刷人印刷各種印刷物件卽按件備兩份呈送印刷所在之巡警衙門該巡警衙門卽以一份存巡警衙門一份申送京師印刷註册總局　凡違犯本條者所科罰鍰不得過銀五十元監禁期不得過一個月或罰鍰監禁兩科之　十凡違犯以上所載各條至第二次卽依以上所載各科條加倍科之自此卽依上文所載各科條按所犯次數遞加所科倍數甚或可加至四倍以外

第三章　記載物件等

一所謂記載物件者或定期出板或不定期出板卽新聞叢錄等依本律名目謂之記載物件　二凡印刷或發賣或販賣或分送各種記載物件而該記載物件並未遵照本律所載各條向京師印刷註册者卽以犯法論　凡違犯本條者卽依本律第二章第一條科之　三凡欲以記載物件出板發行者可向出板發行所在之巡警衙門呈請註册

其呈請註册之呈須備兩份並各詳細敘明記載物件之名稱或定期出板或不定期出板出板發行人之姓名籍貫及住址出板發行所所在有股可分利人之姓名籍貫及住址及各種經理人之姓名住址。四各該巡警衙門收到此種呈請註册之呈後卽查明呈內所敘情形各種列名人之行狀及所擔負之責任如該巡警衙門以爲適當卽倂同原呈一份申報於京師印刷註册總局並以申報總局之日爲該件註册之日　凡此種呈請註册事件爲巡警衙門所批斥不准者各該巡警衙門仍當依本律第二章第三條辦理　凡各該巡警衙門申報此種呈請註册事件於京師印刷註册總局時卽將准註册與不准註册之情由明白牌示具呈人知之　五與本律第二章第四條同　六凡記載物件之註册費與本律第二章第五條所載之印刷人等註册費一律　七經理記載物件出板之人須將所出板發行之記載物件每件備兩份呈送於發行所在之巡警衙門並同時由郵局稟呈一份於京師印刷註册總局　凡違犯本條者卽援照本律第二章第九條科之　第四章

毀謗　一凡印刷物件上關係毀謗者卽以下開各條辦理　二所謂毀謗者有三　甲普通毀謗　乙訕謗　丙誣詐　三普通毀謗者是一種誹謗個人的表揭或書寫或版印或另用其他各法令人閱而憎其人惡其人侮辱其人甚或其人因此而失官爵失專業或失其

他各種生業　四訕謗者是一種惑世誣民的表揭令人閱之有怨恨或侮慢或加暴行於皇帝皇族或政府或煽動愚民違背　國制甚或以非法强詞又或使人人有自危自亂之心甚或使人彼此相仇不安生業　五誣詐者一種陷人的口語或已出板或藉出板相恫嚇或挾以爲可以不出板而向人要求財物等是也　六左開諸色人等均於毀謗中有關法案者　甲作毀謗之人　乙印刷毀謗之人　丙謗件出板所之主人　丁謗件出板所之經理人　戊謗件之發賣人販賣人或分送人但本條戊條所列之三種人均須知情者

七關於普通謗者可以民法刑法處分之　八凡依民事訴訟被謗情形該訴人不必證明因謗而受損害但須證明是謗非謗俾承審官可依是非輕重決案或判予被謗人若干償金　九凡依民事訴訟訴被謗而案經決定者可以原案向另依刑事訴訟法控告之但原案依刑事訴訟而業經決定者不得再以原案依民事訴訟法訴之　十無論以民法或刑法控訴普通謗於問案衙門可准被控訴者將被控訴之情形證明實在以爲非謗無論事涉官事事涉私事要之所陳之詞須靜候問官以爲適當與否事關公益及應刊布與否

十一依刑事訴訟控告被普通謗而被告證明所控事件並非有意挾嫌甚或以原告並未因此損害爲詞詢問官可以被告所答之詞爲直然此等案情如依民事訴訟之則被告

所對之詞問官不得遽以爲直惟可因此等實在情形而減輕原告所要求之償金　十二凡以刑事訴訟控告普通謗如控告之人係職官且照定例控告人有權可以審判此等案件者又控告人之官階較崇於問官且有權可以命令之者均須稟請本管之督撫辦理要而言之控告人不得爲問官亦不得依官而向屬官控告如欲控告必須向官階較崇一級之官控告卽上控事件亦依此類推倘有官員擅違此制被告可向京師印刷註册總局申訴該總局卽當據請商部巡警部學部會奏　朝廷察酌辦理　十三遇有訕謗情形不論軍民人等均應盡國民義務將訕謗情形向最近之地方官報告或報告於本轄長官無論何種訕謗如報告於地方官長各該官長卽可權衡其事將一干人逮捕並將所有各該訕謗物件查封一面卽將辦理情形申報於本省督撫各該督撫接到此等申報後卽行按照情形查明實在如果以爲適當卽派幹員開堂將一干人提訊　十四凡訕謗事件審實懲辦後卽將所有訕謗物件按所犯輕重或充公或銷燬或發還由問官臨時定奪　十五凡記載物件如審實有訕謗情形除按上文所載各條辦理外所有印刷人資本人或經理人等卽不得再以印刷及記載物件等爲業　十六凡犯訕謗事件審實後卽依本律辦理並卽飭他人所犯論罪　十七凡違犯上文所解說各條而審實者卽依左開科判　甲凡科

普通謗案罰鍰不得過銀一千元監禁期不得過二年或罰鍰監禁兩科之　乙凡科誹謗案罰鍰不得過銀五千元監禁期不得過十年或罰鍰監禁兩科之　丙凡科誣詐案罰鍰不得過銀二千元監禁期不得過四年或罰鍰監禁兩科之　十八凡再犯案件即以初犯所科加倍科之　十九凡各種記載物件之經理人印刷人如曾經審實犯有訕謗案一次普通訕謗案二次或合夥誣詐案者則各該人等所營業之記載物件　大清郵政局可不爲郵遞或另由定案地方之督撫察酌辦理　凡記載物件之經理人資本人印刷人等之隸我法權而犯訕謗者則獲著作人或分送人審訊訊辦後　大清郵政局將此等記載物件不爲郵遞　第五章　教唆　凡人之著作或出板或印刷或錄入記載物件內因而公布於世致釀成非法之事者不論所釀成之事爲犯公法爲犯私法各該著作人俱依臨犯不在場之從犯論如此等著作尙未釀成犯法之事卽將著作人依所犯未遂之從犯論

第六章　時限　一凡一切文書圖畫或係書寫或係印刷或用漢文或用其他各文字而發行或銷售於　皇朝一統版圖者本律卽有治理之權　二本律奏奉　硃批後由京師印刷註册總局頒行滿六個月之後切實施行

各省內務彙誌

內務

各省內務彙誌

京師○石侍御長信奏稱由廩增附報捐之貢監近因鄉試已停並無別項出路請准其一體考職等語當奉　硃批該部議奏茲聞已由吏部議准覆奏奉　旨允行惟已挑入學堂及現充教員出洋游學者不准與考其已捐納貲官者亦不准再行保送

直隸○天津南段巡警局稟准直督袁慰帥仿照上海辦法設立濟良所一區以便收容下等婦女並延教師一人教以書算縫織以免逸居○隆平縣設立公議局警務研究所派曹君鎭等爲議董每月朔日會議一次業經稟准袁慰帥開辦○熱河都統廷用帥奏將新設阜新建平二縣定爲繁難要缺遇有缺出援照平泉建昌等州縣定例辦理其添設改設之巡檢兼典史二缺則照塔子溝等巡檢辦理已由吏部議覆奏准

吉林○將軍達靑帥以吉省局所甚多糜費極鉅特擬酌量裁併藉省度支將以課吏局改設法政館仿照直隸法政學堂章程辦理行營發審局改爲裁判所釐捐籌餉兩局歸併一處名曰餉捐局已咨行政務處查照辦理

江蘇○江督周玉帥以向來官場積習堂期衙參謁見請安文官自稱卑職武官自稱沐恩徵特違背儀注而且有喪廉恥特發牌示通飭文武各官嗣後凡有公牘及面見稱謂稱官稱名悉聽其便其來轅進見者無論官階大小初見三揖平時旅見一揖不必叩頭請安以省儀節

浙江○浙臬顏廉訪前曾通飭杭屬各縣仿辦鄉鎭巡警以保閭閻茲聞已由仁錢二首縣之塘棲瓶窰山墩等鎭先行試辦然後再推行於各處云○慈谿縣吳馥芝大令會商紳董籌辦警察於舊有巡防兵勇中選其精壯者四十名舉巡長一員先就城內試辦分爲東西南北中五區每區設一巡警分所所有費用均由縣令籌墊並擬每年捐廉一千二百元以爲常年經費云○紹興府陡亹鎭某紳議辦鄉約定章十四條一存實心二謀公益三自禁鴉片四共戒賭博五嫁

娶從廉六慶弔去奢七追亡勿用水陸皇懺八和事勿用演戲酒筵九勸女勿纏足十勸人勿燒香十一禁迎會十二停演戲十三勿久停棺十四勿妄興訟聞自創辦以來頗能實行云

▲福建○閩省地方自治制度倡自南關外茶亭七社西門外各鄉繼之茲東門外三十六鄉及南臺舖前頂一帶皆由紳耆議仿自治之制以共謀地方幸福

▲廣東○署粵督岑雲帥以陽春恩平二縣原隸肇慶府相距遙遠諸多未便特奏請將該二縣改歸附近之陽江廳管轄並改陽江廳同知爲直隸州知州仍隸高雷陽道摺上交部議奏茲聞已由吏部議准覆奏矣

各國內務彙誌

▲日本○日政府近議增加巡捕薪俸聞其所定者如下巡查部長月俸日金十七元以上三十元以下普通巡捕十二元以上二十元以下

▲俄○俄國民議院前議廢除死刑茲經國會議定凡犯以下三事者仍當處以死刑一弒君及謀害皇族者二武員及軍士在戰時犯罪者三私洩秘密情事於外人者

▲脫蘭斯哇爾○南非洲脫蘭斯哇爾經英國殖民部議定准其改行立憲政體予以自治之權嗣後不論英人脫人均得享英國國民之權利其議員定額則爾蘭特占三十四員丕利託利亞占六員其他各處共占二十九員即以舊有議會改作議院聞其立憲規則附有廢棄招募華工合約一條云



外交

論治外法權不合於國際法理 錄丙午第十四期北洋學報

國家之權利有四。曰自衛權。曰平等權。曰干涉權。曰司法權。四者苟能完全無缺。而後克成爲獨立自主之國。否則殆矣。

四者之中。以司法權最爲重要。費利摩有言曰。民事刑事之管轄權。當使國內諸外國人。共遵守之。凡人之往他國也。皆有遵守他國法律之義務。伯鐵亦謂各國皆有管理其國內之爭論犯罪及其他一切事件之權利。近世講外交者。悉奉此二家之言。爲金科玉律。而奈之何有所謂治外法權之制度者。

治外法權之制度。正與費利摩伯鐵之說。相反對者也。民事刑事之管轄權。不能施於國內之外國人。而凡客居於我國者。均不受我國法律之裁判。若是者。實大背於國際法理而爲文明之國所不許者也。

何則。以凡自主獨立之國。其對於領地內之人民與其物產。有完全司法管轄之權。爲國際法所公認。法律格言有云。法律屬於土地。此語懸諸日月而不刊。今忽於國內諸外國人。失

其效力。是使法律不行於國境。而不啻舉國家自主獨立之大權破壞而蹂躪之也。且即以尋常報施之理論之。設有鄰近之人。攜其眷屬貲財。借宿於我家。則我自應代任保護之責。而彼爲鄰人者。旣賚我之保護。則亦必從我之命令。此一定之理。無待言也。故凡甲國之人。居留乙國。其生命身體自由名譽財產之權利。悉受乙國法律之賜。而後能保其安甯。使乙國無此法律以保護之。其必受他人之危害也。又奚待言。法律格言又云。受其利益者。必兼受其不利益。故甲國之人。旣受乙國法律之利益。卽有遵守乙國法律之義務。此亦懸諸日月而不刊者也。

今也不然。外國人之在我中國者。其生命財產種種。則我國應任保護之責。而違犯我國之法律。仍由其本國科罪。我國司法之官。熟視而無如何。事之不公。孰有甚於此者。宜小民之憤不能平。蠢然思動也。（辦理教案不得其平亦非萬全之策）日本維新以前。與我國今日相同。居留之外人。不受日本司法權之管轄。厥後竭力爭回。今已與歐美諸國。並駕齊驅。不論何國人民。悉由本國司法署裁判矣。善哉善哉。失之東隅。收之桑榆。伐柯伐柯。其則不遠。竊願注意於此。

明治三十八年外交時報。有論保護國對外之關係一篇。係爲韓國而作。分別種類。甚爲詳

晰。篇中有云。凡保護國未受保護以前。大率有外人之治外法權。如突尼斯安南及韓國皆然苟不於被保護之始而撤去之則大有妨於保護之者之經營。然欲撤去治外法權不可不使歐美之人能服於其地方司法者之裁判彼之爲此論也欲使外人收回在韓國之治外法權而事事由日本代任之彼非有愛於韓也欲實行其保護主義聽客之所爲耳（今己命伊藤爲駐韓統監實行此主義矣）今姑不具論其意見惟所云欲撤治外法權。必使歐美之人服司法之裁判。自是確切不易之論吾國改良刑律特布　詔書。　朝廷之上未嘗不注意於此而苛墨之吏非徒腹誹并不面從吾聞離省僻遠之州縣特大府之耳目難周竟有恣意酷虐變本加厲者矣况民無自治之能力蚩蚩耕鑿之夫不知法律爲何物但幸桁楊之不及吾身而於改律命意之所在茫乎莫窺其涯涘故雖都會之地實力奉行網開三面而亦無效果之可言吾恐百年必世終難求達此目的吁可歎也

客曰如子所言則外人在吾國之治外法權將長此終古。永無撤去之期乎曰惡是何言也。日本范井氏論國際法云。所謂治外法權者不過一時幻想所造非眞理也甲國人之在乙國也。不特以其本國之方法待遇之卽有時擾亂治安而審判之權一任之於領事官。領事官以其本國之法律處其罪狀是誠非常可驚之制度矣（見善化黃氏譯本）吾國苟有明達幹練不

畏強禦之外交家。將此事阻礙之原因。與文明各國提議。則世界雖尚強權。然亦不能盡滅公理。況彼既居留吾國而不遵守吾國之法律。則保護安全之責。吾亦可不爲擔任。人情罔不避危而就安。樂生而惡死。以子之矛。陷子之盾。計未有善於此者。且亦非強詞奪理也。川壅而潰。防民鋌而走險。同一違犯法律。而所以受治於法律者不同。誠恐其鬱憤已久。而不免有妨治安。前車已覆。來軫方殷。何如預爲圖維。曉譬利害。東瀛前事。成例可援。彼雖挾其外交手段。尚亦啞然失笑。幡然改計。不復用此非常可驚之制度。累人而并以自累乎

以上所云。乃對外措詞之法也。至於對內之法。惟有急定立憲實行之期。使國民咸講求法律。以爲憲政之預備。凡事必先知之。而後能行之。西儒有言。惟文明國人。始可與言法律。又謂能守法律內之自由。乃爲眞文明之自由。今日歐美文明之國。凡有神聖之主權。建獨立自主之麾幟者。靡不守其屬地主義之原理。（屬地主義與屬人主義判然不同而不相蒙論國際法者必先辨明其同異乃不至誤認方針）而以治外法權爲謬誕不經之說。其國中之人民。即在童稚婦女。咸深明此理。不必其爲研究外交折衝樽俎者。方瞭然於胸中也。吾國教育初胎。未能遽躋此境。然鍥而不舍。十年以後。自必易黑闇爲光明。但使民智大開。文明日進。五尺之童。悉知外國之法律。若行於我國領土以內。必大損我國之安全。又知凡關於國家秩序之法律。無論刑事民事。苟在國境

之中皆負有遵守之義務則我國既無可乘之隙鄰邦自杜狡啓之心又何患民氣之不張主權之日削乎

刑部議覆左給諫奏駁上海會審刑章摺書後 錄丙午六月二十九日新聞報

修律大臣之訂定新律也。其規采善制。布福民生。可謂甚至。而言者顧執刑亂國用重典之義。與夫水懦民狎之旨。竊竊議之。此項新律。推行於上海租界。因有頒定會審刑章之舉。乃其牴牾滯礙之處。已非一端。給事中左紹佐特奏駁之。凡所指摘。多中事情。而下諸部議。仍遭駁斥。茲事體大關繫實深。記者不敏。願就部奏所陳。更加評隲。聊申管蠡之見。以定折衷之宜可乎。

原奏云據該給事中奏稱新廨罰鍰有千金以上者監禁有十年二十年者今定罰金十五兩而止則措辦甚易工作六十日而止則日期甚淺等語查停止刑訊係奉　旨飭遵之事笞杖於五刑爲最輕故罰金之數不可過重即工作之期不得過多此是各直省通行定章不能於該埠而獨異至罰鍰千金以上監禁至十年二十年之法亦僅施之於搶刦等項罪人絕無笞杖人犯照此定擬者卽使有之亦自該廨員不諳例章之過烏得執彼以例此且法必有所限不能因措辦之易而議增又豈得因刑期之淺而從刻言者但

恐法律一行則作奸犯科之人日多不知果係輕罪自可毋庸議加若係重罪仍不難執法以繩其後非謂罰金外遂無重刑也

按此節實爲全局之要義。不獨會審刑章之能行與否。以此爲斷。即新訂刑律之適用與否。亦視此爲衡。蓋新章既改笞杖爲罰金。而罰金之數。即照向例笞杖納贖之數以定之。在部臣之意。固以爲笞杖人犯。以所應得笞杖之數。折爲罰金之數。照定例如此已足。不當更議增加也。不知法律之文有一定。而社會之情形無一定。當　國初定例之時。人民生活程度尙低。而庶物價値之貶賤。又非今比。當時銀一兩之用。不啻今日銀十兩之用。故納贖至十兩十五兩。已覺其多。而在今日則十兩十五兩之不足以爲罰明矣（即如官俸一層定制一品官額俸不過一百八十金在當時必略可數用而自今日觀之則濺成爲笑柄正此類也）夫新律未定以前。笞杖之制未廢。的決者多而納贖者少。故定例納贖之數雖微。猶無害執法之用。今新律既頒以後。笞杖之具一槪束置。僅僅恃此罰金以範圍奸宄。而顧墨守舊制。十兩十五兩之數不敢稍有增益。是無異陳舊歷以爲占。持古尺以爲量也。原奏云。立法必有所限。試問十兩十五兩之罰金。曾足以爲限乎。（監禁工作日數之淺即因比附罰金之數而然蓋罰金之數所定既少則監禁工作之時期亦必不能獨長此又相連而及者也）至謂此爲各直省通行之例。不能於上海而獨異。似也。然今日之新律。固猶未暢行於各直省也。而初行於上海。其窒礙既已

若是則行之各省其扞格豈難逆知竊謂部臣鑒近以知遠舉一而反三。正當因上海之情形而慮及通行之不易不謂反執通行以爲說而先强上海以必同也若夫罰鍰千金以上。監禁至十年二十年。必斥廨員爲不諳例章。亦復何能深辨。然而風俗之良莠不齊則刑罰之寬嚴亦異驟欲改之誅何容易記者久居上海竊謂公廨之懲治姦惡。有非此不爲功者。與刑部言之。必不見信。而問之此邦士著。諒莫不表同情也。又謂若係重罪。仍不難執法以繩其後。非謂罰金外遂無重刑。不知所謂重罪。果以何事當之乎。窺其意必指徒流以上之罪而言。而滿杖以下則皆所謂輕罪者也。夫使罪至滿杖而僅僅罰金十五兩。或折作工作六十日。即足以盡懲儆。豈不甚善。然今日民俗能恃此輕刑而歛迹與否要未敢言。

原奏云和姦律載杖八十例係滿杖加枷按新章滿杖應罰銀十五兩若非孀女仍當枷號似亦足以蔽辜原奏謂輕薄無行之人不惜此十兩之銀殊涉誤會

按男女犯姦之罪案。在泰西諸國本不常見。而中國則此等案情爲獨多。蓋政教風俗不同之使然也。查舊例姦罪皆係的決杖刑。不准納贖。今既議廢笞杖改爲罰金。於是並姦罪亦在罰金之例。然私人陷於醜行而官府得其金錢此於政治之理本不可通故既免笞杖後姦盜兩項罪名當一律改爲監禁始爲適當不宜沿用罰金之條左給諫原奏僅以罰金之

少爲言似猶未盡其弊也至部奏謂姦案照新章應罰銀十五兩遂斥左給諫爲誤會夫十五兩之去十兩爲數幾何豈多此五兩遂足以盡懲罰之用而間執言者之口乎至免笞杖而仍用枷號尤不可解同一見識文明之制度笞杖已廢豈枷號獨不當廢耶

原奏云竊盜一項上年四月間已定有工作習藝章程如各省習藝所尙未設立者卽將現犯照應得工作期限暫予監禁該給事中謂竊盜贓四十兩新章罰銀十五兩尙可得銀二十五兩殆未見此奏定章程耳

按新章竊盜罰銀十五兩者殆指追繳原贓外而言左給諫疑爲就原贓內提取罰款似誤會矣然竊盜應重科監禁而不應科罰金正與姦案相類蓋旣爲竊盜其家必無儲蓄之財所罰之十五兩亦必他案之贓款無疑也以盜泉而充公帑政治上斷無此辦法也

原奏云至誘拐婦女例載被誘之人不知情爲首絞候爲從滿流原指情節較重者而言若江督前電所稱女犯向押公廨擬將罪輕者交親族或的保管束如拐帶誆騙之案訂明管理日期以十日及百日爲限等語自係指罪在徒流以下者言之核與成例並不相悖似不得謂失之太輕

按江督原電云擬將罪輕者交親族或的保管束如拐帶誆騙之案訂明管押日期玩一如

字實爲另起之文詞而管押尤與管束有判蓋實以拐帶誑騙之罪別於所謂罪輕者之外今部意強欲以拐帶二字爲屬於罪輕之拐案而言望文生義因代疆臣自圓其說耳然既謂拐帶管押係專指罪在徒流以下者而言則應分別聲明何項爲罪輕之拐帶何項爲罪重之誘拐並分晰治罪之法始無漏義

原奏云該給事中又稱向來公堂定罪監禁半年以上者始行送入西牢今定杖罪均須借禁則照新章判押二十日之犯即須送押轉不如以前得邀寬典等語查公廨押所容犯僅可百人自行建牢經費又難速措不得不暫爲借禁臣部擬照作工日期定以六十日爲限即是預防流弊隱與維持似不得謂失之太重

按部意蓋謂明知西牢之苦故特寬其監禁之期也雖然監禁之刑非僅爲懲治之計亦以防犯者之在外滋事而拘束之也今如部議辦法則旋押旋釋無可以久拘犯者之地即無可以預防犯事之時譬如公廨向應判押半年之犯今則送押西牢以二十日釋放二十日外仍可出而爲害如是則甫押即釋甫釋復犯吾恐一歲之中數入牢獄者不知凡幾殆非所以清獄而實所以積獄也

原奏云差帶取保之犯即係立時省釋之人情事甚微不至多滋弊竇

按部意蓋謂差役。必不能向取保省釋之人。需索滋擾也。此說合於實情與否。恐身受者當必知之。

原奏云臣部議准交縣管束之條係專為笞杖人犯而設笞杖由華員發落原屬自有之主權

按部意蓋謂華官有發落笞杖之權。即有將笞杖人犯改送上海縣管束之權也。不知公廨案犯送縣一端西人持之最堅爭之尤力積重之勢已難驟返華員雖有發落笞杖之權願欲將笞杖案犯悉行送縣此豈一旦所能挽回大部雖言之易恐當事者行之實難也

記者對於此事所主之義。約有數端。一罰金太微宜倍蓰其數。一姦盜之案宜重科監禁。而蠲除罰金。此不徒上海一隅為然而關於全律之得失者也。至專就上海會審刑章言之。則如拐案管押。病其太輕。當詳為聲晰。監禁日期。患其太暫。宜另有變通。與夫差帶取保之不可行。交縣管束之不易辦。凡斯之類。均應更定其從違者。事勢各殊。精神斯異。圓鑿方枘。斷非所宜。願大部毋以一意孤行。致赫赫新章。終為無成效之法律也。

刑部議覆左給諫奏駁上海會審刑章摺

前准軍機處交出給事中左紹佐奏新訂上海會審公堂刑章請飭部改訂一摺奉 旨刑

部議奏欽此當將原奏抄交到部查閱原奏據稱上海會審公堂專司華洋交涉自宜參酌中西法律酌中定斷伏見此次刑部議復兩江督臣周馥條陳變通公堂刑章所擬辦法有失之太輕者有失之太重者有難以見之實行者如原奏稱罰金至十五兩工作至六十日又拐帶婦女及誆騙等案訂明管押日期以十日及百日爲限各條查上海五方輻輳爲神姦巨蠹出沒之所聞新廨歷辦各案罰鍰有千金以上者監禁有十年二十年者嚴法以懲犯者尙復不絕今定罰金十五兩而止則措辦甚易工作六十日而止則日期甚淺恐此律一行作奸犯科之人必日多一日又如和姦律定杖八十新章則罰銀十兩上海風俗澆靡輕薄無行之人何惜此十兩之銀如是則人人可以犯姦幾於誨淫又如竊盜贓滿四十兩律定杖一百新章罰銀十五兩然則受罰之後尙可得銀二十五兩可以脫然無事如是則人人樂於行竊幾於誨盜至拐帶婦女例載被誘之人不知情爲首絞候爲從杖一百流三千里新章定管押日期以十日及百日爲限殊與成例不符此失之太輕者如原奏稱杖罪改禁令欲自建一牢經費尙苦無著不得不借禁西牢查上海西牢淩虐情形人言嘖嘖近年以來監斃不少華民無不視爲畏途向來公堂辦法惟定罪監禁半年以上者始行送入西牢或暫押捕房捕房與西牢雖皆爲西人押犯之所而捕房較輕西牢較重今定杖罪皆

借禁西牢蓋於西牢情形有所未悉耳查杖罪自六十至一百止照折作工自二十日至六十日止若照新章則判押二十日之犯卽須送押轉不如新章未頒之前尙得邀夫寬典此則失之太重者如原奏有交差取保之條不知外人言及中國差役則深惡痛恨以爲弊竇之尤原奏有交縣管束之條凡徒流以上均須移縣不知新廨除竊盜外並不移縣通融已久一旦紛更外人豈肯允從勢必空文爭執徒費筆舌此所謂難以實行者刑律關乎法權公堂係乎國體與其將來扞格於外人莫若今日預籌夫妥善等因奏奉　諭旨著臣部議奏臣等竊維上海爲通商大埠一切華洋詞訟案件繁多自非辦理得宜不足固法權而弭外侮是以去年乙巳十二月間臣部議復署理兩江總督周馥電稱新章改作罰金貧民不名一錢無鍰可罰工藝廠尙未開辦無工可作現時到案人犯擬分罪名爲五等臣等當以笞帶取保省釋並公堂暫押取保及交縣管束此三等尙屬周妥請如所議辦理惟笞罪改押公堂杖罪改爲監禁二等各按笞杖實數作爲押禁日期未免過重臣部聲明押禁日期卽照工作日數自罰金一兩折作工四日起以次遞加至六十日爲止等因奏准遵照在案是該督變通成法原期輕重胥均而臣部衡量等差實恐增加過當茲據該給事中奏稱新廨罰鍰有千金以上者監禁有十年二十年者今定罰金十五兩而止則措辦甚易工作六十

日而止期日期甚淺等語查停止刑訊係奉　特旨飭遵之事其笞杖等罪擬仿外國罰金之法凡律例內笞五十以下者改爲罰銀五錢以上三兩五錢以下杖六十者改爲罰銀五兩每一等加二兩五錢以次遞加至杖一百改爲罰銀十五兩而止如無力完納者折爲作工應罰一兩折作工四日以次遞加至十五兩折作工六十日而止原以笞杖於五刑爲最輕故罰金之數不可過重即工作之期不得過多此是各直省通行之定章不能於該埠而獨異至罰鍰千金以上乾隆年間惟軍流等贖罪章程定有此數現在業已酌減即監禁至十年二十年之法亦僅施之搶刦等項罪人絕無笞杖人犯照此定擬者即使有之亦自該廨員不諳例章之過烏可執彼以例此乎且立法必有所限不能因措辦之易而議增又豈得因刑期之淺而從刻言者不察但恐法律一行作奸犯科之人日多一日不知所犯者果係輕罪自可毋庸議加若係重罪仍不難執法以繩其後非謂罰金外遂無重刑也又如和姦律載杖八十例係滿杖加枷有例何不引律按新章滿杖應罰銀十五兩若非婦女仍當枷號似亦足以儆辜原奏謂輕薄無行之人不惜此十兩之銀殊涉誤會又竊盜一項上年四月間已定有工作習藝章程如各省習藝所尚未設立者即將現犯照應得工作期限暫予監禁本以竊盜藉攘取爲事論贓雖有多寡之分誅心實無重輕之別故較別項輕罪人

犯及無知犯罪者辦理爲嚴該給事中謂竊盜贓四十兩律定杖一百新章罰銀十五兩尙可得銀二十五兩殆未見此奏定章程耳至誘拐婦女例載被誘之人不知情爲首絞候爲從滿流原指情節較重者而言若該署督前電所稱女犯向押公廨擬將罪輕者交親族或的保管束如拐帶誆騙之案訂明管押日期以十日及百日爲限等語係指罪在徒流以下者言之核與成例並不相悖故臣部議復並飭令查照婦女贖罪新章分別辦理似不得謂失之太輕該給事中又稱向來公堂定罪監禁半年以上者始行送入西牢今定杖罪均須借禁則照新章判押二十日之犯卽須送押轉不如新章未頒以前得邀寬典等語查西牢凌虐情形該署督原電言之甚悉特以公廨押所容犯僅可百人自行建牢經費又難速措故不得不暫爲借禁之謀臣部擬照作工日期定以六十日爲限之議卽是預防流弊隱與維持蓋以拘繫久則幽閉堪虞刑期淺則開釋較易既可令舊有之押所及早騰挪尤可使寄禁之西牢得稍免苛虐瘐斃之苦且臣等又恐該公廨恃有借禁之舉或遂苟且補苴日久終滋轇轕是以仍令趕緊改良監獄及創辦工廠等事以爲收回法權之計原摺具存當邀　聖明洞照似不得謂失之太重至中國差役向爲民害盡人知之全在地方官加意約束或冀稍挽頹風今該公廨既不能不需差役以供奔走則差帶取保之犯卽係立時省釋

之人情事甚微不至多滋弊竇又所稱新廨除命盜外並不移縣一旦紛歧外人豈肯允從等語查原定會審公廨章程凡華民犯罪俟會審判定枷杖以下由華員發落徒流以上歸上海縣辦理權限本極分明自各該委員恇怯無能遇事因循但知退讓馴至法權寖失遂視定章爲具文該給事中謂徒流並不送縣自係現在實情惟臣部議准交縣管束之條係專爲笞杖人犯而設笞杖由華員發落原屬自有之主權卽慮外人不肯允從亦儘可據理爭執未便隨時遷就況事由該署督發議公堂情事豈竟一無所知如果十分爲難亦何肯侈語更張而自取煩苦此又理之顯然易見者必謂逆料其難行而始毀吾法以徇之恐非計之得者也統觀該給事中所奏旣不悉疆臣之原奏亦未諒臣部之苦心現在公廨新章因該署督與各領事尙未商定臣部旣無直接交涉之權亦豈能有貿然改訂之舉所有該給事中聲請臣部改訂之處應毋庸議抑臣等更有請者公堂爲萬國觀瞻所繫旣須謀對外之策亦宜先求治內之方如修監獄以資保衛開工廠以恤囚徒均爲該埠當務之急應仍請　飭下兩江總督轉飭上海道查照前奏從速認眞舉辦庶可免借禁之累兼可獲遷善之資似於時政刑章兩有裨益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海牙平和會公斷條約

本約畫押期限以本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止訂議各國暨全權議員寫列次序應按本年七月二十八日會議訂定之例　德意志國奧斯馬加國比利時國中國丹馬國西班牙國美利堅國墨西哥國法蘭西國英吉利國希臘國義大利國日本國盧森堡國黑山國荷蘭國波斯國葡萄牙國羅馬尼亞國俄羅斯國塞爾維亞國暹羅國瑞典那威國瑞士國土耳其國布加里亞國大皇帝大君主大伯理璽天德願保和局訂定條款排解各國之爭端文化諸邦諒有同志爰擬展布公法藉評是非設立常川公斷衙門冀收成效將來受益無窮各國與創會之人均謂應從衆議尊崇公法俾保萬國生靈爲此訂立條約所有各國特派全權議員銜名開列於下　以上各員彼此校閱全權合例訖訂定以下各款　第一章保持和局　第一條　現經議定畫押各國遇有爭端須竭力設法和商了結預免兵釁第二章　和解調處　第二條　畫押各國議定如遇決裂或啟爭端須於用兵前審度緩急情形特請友邦一國或數國和解或從中調處　第三條　除以上所言特請別國和解調處外遇有兩國爭端彼局外或一國或數國亦准審度緩急情形自願出場和解調處此等辦法畫押各國酌量均謂可行雖當開戰之時仍准局外國和解調處不得視爲有傷睦誼之舉　第四條　調處國之責任卽係和勸相爭之事解釋兩造嫌隙　第五條　所擬

調處之法一經相爭國或調處國察明辦法實難允從調處之責立卽作罷　第六條　和解調處或由相爭國特請或係外國自願務須商量辦理毋得勉强　第七條　相爭國雖允他國調處如未經專條訂明另有辦法不得因此停止或遷延或撓擾徵調之事暨准備一切戰務業已開戰如未經專條訂明另有辦法亦不得因此停止用兵　第八條　畫押各國業經商妥定有專門調處之辦法列下如遇重大案情有損和局相爭國應卽各舉一國由所舉國彼此逕相接洽俾得預防相爭國之絕交相爭國應將關繫爭端往來文牘立卽停止至相爭之案作爲所舉之國應辦之事所舉之國自當竭力理結如未經專條訂明另有辦法不得逾三十日期限倘竟失和所舉之國仍應合力伺機從中轉圜議成和局

第三章　派員查究　第九條　兩國遇有爭端而於國家體面緊要利益無甚關涉如兩國使臣未克議結畫押各國可審度情形商定派員將此案情秉公詳細查明務期爭端易解　第十條　所派查究之員應按兩國商定專條辦理所定專條應詳敍案情明定委員權限並查案辦法查究之前須先訊問兩造至應遵程式期限如未經專條訂明另有辦法卽由該委員自行酌定　第十一條　所派查究之員如未經專條訂明另有辦法卽照本約第三十二條辦理　第十二條　所派查究之員應由相爭國言明給以一切利便俾得

將所查之案澈底清究　第十三條　所照查究之員查明後所有申報相爭國之文件在事各員一概畫押　第十四條　所派查究之員申報文件係專爲查實案情不得有判斷語氣至如何辦理之處概聽相爭國之便　第四章　公斷　第一節　公斷規例　第十五條　公斷之義係將兩國爭端卽由該兩國所舉之員按律商結　第十六條　凡關律法暨施行條約之爭端使臣不克商結者畫押各國認明公斷爲和解最善至公之法　第十七條　公斷條約係爲爭辯事件而定此類爭辯或業有成案或尙無成案所定條約或指一切事端或專指一類之事　第十八條　公斷條約所敍卽指願從公斷者互相言明實心遵照公斷判語辦理　第十九條　畫押各國除現訂公約或專約言明應歸公斷外仍可於此等約章批准之前或批准之後遇有應歸公斷辦理事件另訂公約或專約統歸公斷以期推廣　第二節　設立常川公斷衙門　第二十條　畫押各國因各國爭端使臣有不克商定者玆爲便於從速公斷起見言明設立常川公斷衙門隨時辦事該衙門應按本約內所列辦事章程辦理如相爭國另有專約不在此例　第二十一條　凡公斷之案該衙門一概有權辦理如相爭國未經訂明願歸公斷之約不在此例　第二十二條　應在荷蘭都城海牙設立萬國公所作爲公斷衙門遇有公斷衙門應行會議卽由該所循

例知照該所存儲一切卷册暨雜務案牘畫押各國言明將彼此所訂公斷條約暨公斷判語鈔稿校對無訛咨送該所再言明將有關公斷判語之律法章程文牘一律咨送該所

第二十三條　自本約批准之日起限三個月內每國應選擇向有名望公法專家並願允公斷之人至多四員派充常川公斷衙門議員由辦公所開列名單知照畫押各國名單如有更動亦由該所知照畫押各國所有議員可聽兩國或數國商明公選一員或數員每一員亦准兼充數國議員各議員充選以六年爲限期滿亦准展限遇有告退或身故應卽按章另派充補　第二十四條　畫押各國如遇爭端欲請常川公斷衙門判定卽在公斷衙門總名單內選擇議員如兩造未克立卽商選議員應照下法辦理每造選擇兩員所舉之兩員復商舉一員爲總議員如所舉之總議員意見不合兩造可商舉一國請該國另選一員爲總議員如仍不合兩造可各舉一國請該兩國會同公舉一員爲總議員擇定一員後兩造應將該員姓名及決計願歸公斷之意知照公斷衙門至會議之期由兩造擇定各議員辦事時應享利益如出使人員例　第二十五條　會議之處例應在荷蘭都城遇有事出萬不得已或經相爭國商允公斷人方准更換地方　第二十六條　畫押各國遇有早案專辦公斷事件荷蘭都城辦公所准其借用該所地方暨辦事員役卽未經畫押各國或

業經畫押與未經畫押之國遇有爭端兩造商明願歸公斷常川公斷衙門亦可推廣按章辦理　第二十七條　畫押各國之內如兩國或數國遇有爭端事將決裂畫押各國應即行文該國勸請歸常川公斷衙門判核此係畫押各國之責任所以畫押各國勸請遵照本約歸常川公斷衙門辦理係為保和起見相爭之國應得視為美意　第二十八條　本約批准至少已有九國之數速即在荷蘭都城設立常川辦事公會該公會各員以畫押各國駐荷公使兼充而以荷蘭外部大臣為會總其萬國辦公所應由公會開設即歸該公會管轄稽查該公會應將設立公斷衙門之事知照各國將來即辦該衙門之事並詳定該衙門辦事章程暨一切應有章程判決該衙門雜務兼操辦公所員役黜陟之權明定薪俸工資稽核用項會議時總須有議員五人方為合例所擬之事以從眾為斷該公會應將議定章程知照畫押各國並每年將公斷衙門案件辦事情形以及用項彙報一次　第二十九條　辦公所之經費畫押各國按照萬國郵政公所章程由各國分認　第三十條　茲為推廣公斷起見畫押各國商定下開各款以資辦理相爭之國如另有章程不在此例　第三十一條　相爭國遇案願歸公斷應具畫押文憑詳敘案情明定公斷人權限文憑所敘即指兩造互相言明實心遵照公斷判語辦理　第三十二條　凡遇案件可由兩造公同任

意選擇一員或數員或卽在常川公斷衙門議員中選擇如兩造未克立卽商選議員應照下法辦理每造選擇兩員所選之兩員復商舉一員爲總議員如所舉之總議員意見不合兩造可商舉一國請該國另選一員爲總議員如仍不合兩造可各舉一國請該兩國會同公舉一員爲總議員　第三十三條　如所舉議員係某國之君或係一方之主公斷辦法應由此君或此主核奪　第三十四條　總議員爲各議員之首領如無總議員卽由選定各議員自舉一員爲首領　第三十五條　議員如遇身故或告退或無論何事見阻應按章另派充補　第三十六條　議案之處應由兩造擇定否則卽在荷蘭都城會議一經擇定遇有事出萬不得已或經兩造商允公斷人方准更換地方　第三十七條　兩造有權派各專員前赴議案處俾兩造接洽更與議案處接洽並准兩造各派參議或律師向議案處爭保本國權利　第三十八條　應用何國語言文字由議案處擇定　第三十九條　辦理公斷分爲二事曰訴陳曰辯論所謂訴陳者係將本案全卷或刻稿或鈔稿由兩造派員送交議案處各員暨對質國送交之件應按照本約第四十九條議案處所定程式期限辦理所謂辯論者係將此案情節向議案處口說發明　第四十條　兩造之一所有呈出文件理合知照對質國　第四十一條　凡辯論案情須聽首領督率所有辯論必須議案

處核妥並由兩造商允方准宣布辯論之時由首領所派文案官當面寫錄備案作證　第四十二條　訴陳文件業已停止接收而兩造之一尚有續陳文件如未經對質國允許議案處當即却還　第四十三條　倘兩造中之委員或參議聲請查核續陳文件議案處應即明白知照對質國亦可索取此項文件斟酌辦理　第四十四條　議案處可向兩造委員索取不論何項文件並令詳細講解如該員不允應即寫錄情由備案　第四十五條　兩造所派委員暨參議准其向議案處申說維持本案之意　第四十六條　所派委員暨參議可將案情出乎常例之外及意料不及等處申說發明惟一經議案處判定不得再行駁詰　第四十七條　議案處各員有權訊問案情於委員暨參議並令將案中疑難情節明白申說當辯論時議案處各員所有訊問之語指駁之詞並不作爲該各員確實見解

第四十八條　准議案處按照相爭國所具文憑並與此案相關之條約暨萬國公法大意藉以核定案情　第四十九條　議案處之權係酌奪全案辦法並定兩造結案之程式期限暨尋索證據　第五十條　兩造委員暨參議一經將案情明白申說並交出該案證據議案處首領應即曉諭停止辯論　第五十一條　議案處公同定案務須祕密判決之法以從衆爲斷如議員中有一員未克允從應即寫錄情由備案　第五十二條　從衆公斷

判語應即寫錄由各議員畫押如有兩員未肯畫押此案即作爲未定　第五十三條　公斷判語既定對衆宣讀兩造委員暨參議等均應在座　第五十四條　公斷判語業已宣讀並經錄送兩造此判語即作定讞毋得再有後言　第五十五條　兩造准於文憑內敘明公斷判定後仍可覆勘必須查出此案緊要別情與定案判語有關礙而議案處暨對質國均未知悉者方准聲請覆勘如欲覆勘向未經專條訂明另有辦法應仍請原判此案之議案處覆勘議案處查明果有應行覆勘之事情節屬實方可准如所請開辦覆勘期限文憑內應預先敘明　第五十六條　公斷判語惟具立文憑之兩造應共恪遵兩造如因意見不合聲請公斷而此約係數國公同訂定者兩造應將所具願歸公斷之文憑知照在約各國並准在約各國參入此案所有公斷判語凡參入之國亦應一體恪遵　第五十七條　兩造各認用費至議案處公費由兩造均攤分認　第五十八條　本約應從速批准存儲荷蘭都城每次送到批准之件應立收據並將此收據鈔稿校對無訛由駐使轉遞在會各國　第五十九條　其入保和會而未經畫押之國將來如願遵從本約准其備文知照荷蘭政府聲明遵從之意荷蘭政府當據此轉告訂議各國　第六十條　凡未入保和會之國亦准入約惟應如何辦理入約之處當由訂議各國接洽商定　第六十一條　業經

訂議之國將來如不願遵從本約准其備文知照荷蘭政府聲明不願遵從之意荷蘭政府立即據此轉告訂議各國自接知照之日起以一年爲限俟限滿後方許免其遵從所謂不願遵從者祇指此備文知照之一國而言　爲此各國全權議員在本約上畫押蓋印爲憑一千八百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九號訂於荷蘭都城原稿一分存儲於荷蘭政府藏案卷處

鈔稿校對無訛由駐使轉遞訂議各國

中外交涉彙誌

各國○上海公共讞署委員關司馬禀江海關道瑞觀察准公廨改建押所迭與工部局函牘商議迄未允許今暫將工程停止又議定凡有關洋人之案歸讞署此外輕案歸爛泥渡巡局重案歸上海縣審判業已承認又江海關道瑞觀察照會領袖比總領事以嗣後華洋交涉命案須兩國官員會驗當即函復遵照辦理

中日○日本在奉天設立中日審理所業經將軍趙次帥電告外務部據約爭駁茲已訂定審理章程以關東州民政署置審理所裁判民政署管轄區內民事刑事但依軍令屬於特別裁判所者爲例外○在普蘭店附近有馬賊一隊包圍日本警察日本人負傷者統帶官一陣亡者醫官一尙有傷亡之兵二十名又官場宣告謂關東總督署一經成立則必辦理行政之事以及保護鐵路日本近與中國商議在該處募集華人爲兵○漢口日商日信榨油廠工人因洗菜不肯讓燮昌火柴廠工人挑水以致互毆日信日人向光吉竟帶領工人百餘各持刀棍至燮昌廠毆傷數人燮昌乃阻止自己工人不許抵禦當由電話請江漢關道派員彈壓又請日領事勘驗日員因偕華官前往勘驗

各國交涉彙誌

中英○英商以遠東滿洲境內貿易興盛已議定簡派一總領事官駐紮瀋陽以便率同牛莊英領事調查一切○廈門英領事索賠同安受傷洋人養傷鉅款一節與泉永道照覆係援數年前福州府屬古田縣戕害英國教堂男女舊案事當時僅搜獲兇手正法抵償別無賠款惟一姑娘受傷另送恤銀千餘元以此例彼斷難賠償鉅款云云○英國施南輪船於五月二十二日夜在三水附近之地遭海盜攻擊刼洋二千餘圓船主佐世林及印捕四人皆受傷醫生馬賣克被害近由三水馬大令獲犯訊供不諱○六月二十八日英國保安小輪在梧州上游亦爲海盜所刼

中美○牯嶺公司庫恩非欲於廬山添租基地另造學堂醫院兼設捕房以爲擴充之計經德化縣濮大令再三辨駁阻當旋奉贛撫吳仲帥批示以所訂條約四區之外不得添租自應照約辦理未便因善舉而自紊其例云

中法○法國天主教所設首善堂稟以乙巳上海鬧事之時公共租界內金陵旅館附館房產被匪徒拆毀計虧耗修理房租共銀二千六百兩卽照帳單向江海關道索償旋覆謂前此鬧事之時匪徒並非來自城內及浦東一帶況華洋商民旣納捐於工部局遇有損傷財產工部局何能卸其責任此次索償一節本道未便承認云

中班○杭州鹽商趙舜年以入西班牙籍爲浙撫張筱帥所聞擬按照條約外人不准在內地置產立業之例將其所有鹽引全數充公以示懲儆趙卽竭力設法向西班牙領事運動註銷外籍復歸中籍班領事業已允准照會江海關道付以削籍憑信但照會內僅云註銷遊歷護照並無開除名籍字樣

中俄○塔爾巴哈臺俄商往來交涉日繁稽查保護在在均關緊要已擇於吉木奈地方設立中俄交涉局並移防隊駐紮

英俄○英俄協商事件有四一哥列母欽黨抱持英俄協商刻不容緩之意見倘令其組織內閣該問題可即解決二俄國向欲於波斯沿岸地方設一軍港暨於該國境內舊築商務專利之鐵路等事現已一律作爲罷論三將波斯國分作南北兩區南屬英國之勢力範圍北屬俄國之勢力範圍四英俄兩國勢力範圍以波斯中央之沙漠一線地方作爲中立地帶兩國均不得越境侵犯

土法○土耳其遠征軍隊不顧法國抗議已由脫立波利地方拔隊起程其目的在屯兵於與探蘭地方並欲於三個月以內行抵傑納脫境然法國則深望於土耳其兵隊未抵傑納脫境以前即占據其地

法美○法國巡洋艦都批梯多斯在煙臺試演手槍誤中美國巡洋艦撤添努戞之中尉名英倫者旋即因傷斃命

希布○布加利亞人與希臘人常有爭鬬之事安溪羅城之一部分已爲希臘人所焚官員亦葬於火中君士但丁之希臘人甚恐有仇希之舉蓋因布國與羅馬尼亞立有專約故也聞布國欲藉此效法羅馬尼亞大增希臘之輸入物稅云

日美○日人在美洲阿羅彎羣島洋面違例捕魚被美人處死數人由美國政務處函告駐美日使該大臣宣言此次致函於日使係欲表政府抱歉之意云

平和續會

第二次萬國平和會議係由俄皇主倡近已將開會之趣意書照會預會各國大要如左一改正仲裁裁判所國際審查委員會之規則二增補規定陸戰法規慣例條約三關於一千八百九十九年諸宣言之件四議定海戰法規慣例條約五增補赤十字條約之原則海戰應用之條約

教育

各省十年間教育之計畫

節錄丙午第七期教育世界 上虞羅振玉撰

各省興辦學務。宜統籌全局預計先後緩急循序以圖進步茲將籌定辦法。條列如左。

一推廣師範名額以養成教員。　方今振興教育。當謀普及。乃可增進國民之程度。中國人口。約計四萬萬。應受學之人。約計一萬萬。此一萬萬人中。及學齡之兒童。至少約計五千萬。統計各行省百八十三府。所轄廳州縣一千六百八十有一。（連直隸州計之）若每州縣立小學堂三百所。則一千六百八十一州縣。共設小學堂五十萬零四千三百所。以每所學生百人計。共計學生五千零四十萬三千人。（學堂必有缺額四十萬三千人之數以當缺額）教育乃可普及。每學堂一所。須用教習三人。（以每堂百人計）小學五十萬零四千三百所。共須教習百五十一萬二千九百人。今教育方始。以財力與教員之缺乏。何能遽言普及。然每州縣亦須先立模範小學堂十所。假定每省為八十州縣。則每省應立小學堂八百所。每所教員三人。（專科教習一人可兼二堂若算之每堂須二人半此云三人乃約略計之）共須教員二千四百人。此為最少之數。然以今日已立之師範學堂。徵之名額太少。不足以饜今日之需求。是應亟為推廣。以濟目前之急。茲將養成教員之法。分為三端。列之如

左。

一推廣省城師範名額。各省省城師範學堂學生名額。多者千餘人。少者百餘人耳。是非急謀推廣不可。今定各省立之師範學堂。應一律招初級師範簡易科學生五百人。分爲十班。須教習二十人。優級選科學生二百人。優級選科分爲四類。一地理歷史。二理化。三算學。四博物。每類一班。各選一類習之。共計四班。約須教習八人。簡易科生一年卒業。選科生二年卒業。簡易科生以充小學教習。優級選科生以充中學堂及府立師範教習。簡易科每年招新生一次。至第三班爲止。選科則兩年卒業後。再招一班。卽行停止。以後無論初級優級。皆招本科學生。此外更設體操專修科。授各種體操游戲教育生理教授之法。半年卒業。以充小學專科教員。第一年考取學生一百二十人。附各省師範學堂內修業。第二年體操科應別立專堂。應考取學生一千人。第三年更招六百五十人。乃可停止。以上各班學生之數。乃分配小學堂而預計之。不能任意增減。務於半年以內。增修房屋。籌添經費。以便增招新生。不能稍緩。　師範教習。以日本人之大學高等學堂卒業者充之。以日本師範學堂卒業生。及中國有相當之學力者爲助教。體操科教習。以日本師範卒業生充之。不得以學力不相當之敎員濫竽充數。　體操科雖立專門。然仍可借省師範學堂講堂充教授之地。以師範生教授餘暇。教授體操生。教習一半。另聘一半。以師範教習兼充。分班之法。在講堂聽

講時仍每班五十人不必寄宿以節經費。二每縣立師範傳習所各省已立此項傳習所者不少然大都有名無實教員不能得人科目不合程度又傳習生年歲太長或並不按期上課全是書院變相實爲教育前途之害今定俟省城師範學堂簡易科生畢業一面充小學堂教員一面兼教傳習生其校地卽借小學堂充之每日俟小學堂學生輟課後教授一點鐘房虛星昴日則教授三點鐘一年畢業每縣招生五十人卒業時約可得四十人此項學生以年三十以上四十以內之舉貢生監充之應由勸學公所（或學會）之公正紳士明白教育者任監學（名譽職不給薪水）隨時查察卒業時由本省提學官考試優者暫充高等小學助教餘以充初等小學教員以每縣卒業歲得四十人計八十州縣可得三千二百人但須按照定章精選課書務須合度不得苟且此項傳習科但招一次卽行停止此科與體操科一面所以養成小學堂暫用教員一面所以謀年齒較長不能入正當學堂諸生之生計其文理較優者充傳習生文理較次身體健壯者充體操生但年至四十以上之人則萬無修學之理不得濫收以害教育之發達是爲至要。三每府立一師範學堂俟省城優級選科生卒業後每府卽各立初級師範學堂一所以選科生充教員學生定額三百人分爲六班教員十二三人第一年設初級簡易科一年卒業以年三十歲以下二十歲以上文理通達之生監

考充。卒業時。由本省提學官考驗。及格者令充小學堂暫用教員。以後即專設本科。照以上籌定。則此三年中。每省每年所得卒業生逐年增加之數。列表如下。

	省城簡易科生	各縣傳習生	府師範簡易科生	省城體操科生	共計普通專科教員
第一年	四〇〇			一〇〇	四〇〇 一〇〇
第二年	同上 四〇〇	三二〇〇		同上 九〇〇	同上 三六〇〇 九〇〇
第三年	同上 四〇〇		一九二〇	同上 五八〇	同上 二三二〇 五八〇

以上三年間。共計養成普通教員六千三百二十人。專科教員二千三百八十人。（乃約計卒業之數除去不能卒業者）以每堂普通教習二人。專科教習兩堂一人計之。可立小學堂三千一百六十所。以每省八十州縣計。是三年以後。每處可立小學堂六十所者四十州縣。他四十州縣則各立三十九所。以三年之短期。得教員七千九百人。乃急就辦法。以後當立三年期卒業之本科。省城師範。自第二年各優級選科生卒業後。第三年起招第二班。以充各府推廣師範及中學堂教員之用。第五年起。即招優級本科。第四年起。即招初等本科。俟此次初等本科卒業後。則中學堂卒業有人。省城師範。悉改為優級師範學堂。不再招初級科。至每府師範。自設立第二年起。即為養成初等師範本科生之地。不再招簡易科。須漸次推廣學生名額。由

三百人增至六百人如是辦理則師範生之程度日進以後新立之小學校亦日臻完善矣至女子師範學堂於七八年後立之可也　三年以後體操教員即以本科卒業之師範生兼充不必更須專科教員但卒業後能再入專科研習體操一年或半年尤善以體育關係至要不得忽視也至中學堂以上之兵式體操則當以陸軍下士官充之爲善　師範學堂應附設兩級小學堂學生八班每班五十人以供初等師範生習練教授之用平常教習以師範簡易科生十人充之以師範學堂庶務長兼校長優等科設立後第二年應設附屬中學校學生六班每班四十人以供優級生習練教授之用

二各廳州縣設立小學堂　小學堂設立之多寡應以師範生卒業之多寡爲準照上章養成教員之次第爲增設小學之次第不得以未受師範者濫充小學教員至其辦法略示如左　一每堂學生不必太多以兩班爲準每班五十人　一初等高等宜併設於一堂　一每堂二班用普通教員二人各教授學生一班另設專授體操教員以一人兼授兩堂　一小學堂不專設校長即以正教員兼充管學堂一切事務　一每堂教習薪水及一切用度每年以一千元爲限（此指百人之學堂言者有二百人則可加倍）　一學堂收支應具册申報本省提學官　一所用課書照學部所示者不許任意選用不合用之課本　一學堂房屋由地方官撥給書

院公所爲之或賃善堂祠堂寺廟充之不必建造以節經費不必設寄宿舍　一城中所設各學堂應先晝定區域每區一所以圖學生通學之便　一每所學堂開辦經費如修理房屋購置教育用品几坐等不得過一千元　一學堂常年經費以束脩充之其不足之額以地方公費籌充（詳下經費條）　一學生脩金初等生每人每月四角高等生六角冬夏假期兩個月免出脩金以外並不徵收他費　一學生操衣帽課書筆紙等皆自行購備或出資請學堂購備　以上乃大畧辦法務令各小學堂一律遵守從前各省官立小學堂往往歲費數千元學生僅四五十人分三四班教習與管理者多至七八人至十餘人徒糜多金毫無實際凡此項學堂應一律飭令歸併班數推廣名額斥退濫竽充數之校員與教習更換師範卒業生一教習教授五十人以節省經費責成提學官派員調查迅速改正不得遲延至以前民立小學堂之由官補助經費者應由省視學隨時稽查若辦理不合可隨時停止其補助金以充推廣小學堂之用　至女子小學堂應特別立之不許男女混雜以杜流弊

三每府立中學堂　俟省城師範學堂第一次優級選科生卒業後每府各立中學堂一所以教高等小學校卒業生及年二十內外之文理明通與高等小學有同等之學力者每堂招學生二百人分爲四班以優等選科畢業生八人充教員別增專科教員一人以教體操

校地以試院改充。常年經費以學生脩金（每人每月一元五角二百人每月共三百元）充之。不足之額。則以地方公費補助。約計歲費七千元。開辦經費及購置器具標本等。約三千元以內。俟省城第二班優級選科生畢業後。高等小學生陸續畢業者漸多。每府中學堂應增廣學生四班。（共二百人連前四百人）增教習八人。體操教習一人。於所收脩金外。約增歲費二千五百元。開辦費增一千元。校中不設寄宿舍。至管理員應設校長一人。庶務長一人。會計員一人。不得多置冗員。至現在已立之中學堂規模每多未備。經費不免濫用。應即由提學使飭令改良。應改良之條件如左。　一學科必須完全。　一教習必有高等專科卒業之程度。教習不得當即更易。　一學生以四十人至五十人爲一班。不得以一二十人爲多數之小班　一學生至少二百人。　一教習每星期分任教授。當在二十四鐘內外。不得太少　一管理員除監督庶務長庶務員以外。不得濫增人數。有寄宿舍者。以教習兼充齋務長。不必另派專員。以節經費。（監督專選明於教育端正練事者不得派候補官及鄉紳之請託者）　一學生每人每月應收學費一元五角。有寄宿舍者。收膳宿費四元至五元。以充學堂經費。一切書籍筆墨操衣等費。皆令學生自備。　照以上所開。有不合法者。應由本省提學使檢查。飭令改正。以所節經費。充他項教育用費。　至女子中學校。亦須設立。俟數年後。女子卒高等小學業者漸多時。立之可也。

四振興實業教育。實業教育之興廢。上關國力。下關民生。亟應早日興辦。不可再緩。茲將辦法。條列如左。

一師範及小學堂以實業為必修科。實業知識。應啟之於小學堂。然先須於師範學堂養成教員。今定各省師範學堂。必附設農事試驗場及手工教室。凡師範生。必選修農工商之一科。將來小學堂亦須兼授三科中之一科。以養成學生實業之興趣。

二各省城設工藝傳習所。工業中分科至多。然非毫無科學根柢者所可遽授。目下應先教手工工藝。各省先立工藝傳習所一所。現在各省雖已有設工藝局者。然成效甚寡。由於用人未能得宜。且多以候補官員濫竽其中。多立提調收支種種職名。又教習不能得人。虛靡經費。全無實際。今後凡各省有已立工藝局者。悉須改良。除去冗員。力戒靡費。其已有成績者。則加以推廣。藝徒之優等者。分派各府。充當教習。每府設立傳習所一所。不妨先授一二藝。此一二藝教成。再授他藝。如是則費省而效捷。未立之處。卽須設立。不得遲緩。

三各省設立高等工藝學堂。現在以學生無相當之學力。故不能遽授高等工藝。然待中學堂畢業後。每省必立一所。其名額由二百八十人。漸次推廣至五百六十人。聘外國工科大學卒業之專門家為教習。而佐以外國高等工藝學堂卒業生。（以教初級學生）堂中附設教員養成所。以養成工業專科教員。此等教員養成。則各種初級工藝學堂。乃可遍立矣。

四各省設立高等農

業學堂俟中學堂卒業者漸衆。各省應於省會、各立高等農業學堂一所。名額每省五百人。其教習以外國農科大學卒業生充之。以高等農學校卒業生充助教。（以教初級生）堂中附設教員養成所。以養成農業專科教員。　五設絲茶研究所。中國絲茶向爲出產大宗。今則立於衰退之地。不能與各國爭競。然及今加意考求。未始不能恢復。況歐洲各國勞工太昂。日本人工。亦漸昂貴。養蠶非可用機器者。而人工造絲。尙未能與眞絲並駕。則中國蠶絲一業。終可專全球之利。今宜仿日本西原講習所之例。立專門研究絲茶之所。以傳習飼蠶精究製茶。實爲今日要圖。此項研究所。於蠶茶素盛之地立之。不必每省皆立。但各省亦應設立短期（或長期）之飼蠶傳習所。選蠶學卒業學生爲教習。實際教以養蠶製種之法。短期則蠶時教之。長期則並教製絲培桑等法。此等學生養成。最有實效。每所費用。連開辦費千餘元卽可敷。亦應及早圖之也。　六設學校林與學校園。外國皆有學校林學校園。附屬於各種學堂。此應仿行。各省隙地甚多。宜撥歸學堂。令學生以課餘習園藝與造林之法。旣增生徒農業上知識。更以此爲學校殖財。一舉數善。應由各省提學使。飭員會同地方官。先查荒地。然後分撥入各項學堂。此於實業教育。實有裨也。

五各省立專門政法學堂　方今各國政法。亟應研究。每省應立高等政法學堂一所。應俟

各府中學堂畢業生漸衆。即行設立。其教習以外國法學士充之。而以外國高等法科卒業生爲助教。學生名額約三百人。分爲六班。四年卒業。至現在明白政法人才太少。可先於京師及南北洋設立學堂三所。選已通外國文字能直接聽受講義者充學生。每堂約三百人至五百人。以應目前之急。其卒業期至少爲三年。不能再短。

六各省設立高等學堂。　方今各省設立中學堂者甚少。卽有之。亦尙未合度。故高等學堂。未能設立。應俟將來中學堂卒業生漸多時。每省各立一所。將來卽以各省優級師範學堂改充。仍用外國教員。每堂學額五百人。至此項學堂不必一堂設立多科。每堂或一門或二門可矣。但除文科理科等項外。必須設醫科與商業科。其卒業年限文理商均三年。醫科四年。至農工法。則旣設專堂。無庸再設矣。　至各省有已設立高等學堂者。名實多不相副。亟宜改良。以收實效而免虛糜。其改良條件如左。　一教員應有卒業大學分科之學力。若教員學力不當。應權改用外國人之卒業大學者充之。而以卒業大學選科者爲助教　一管理者除監督庶務長庶務員（無寄宿舍者不用）書記員會計員以外。不得多設職員。以糜經費。（教務員須卒業大學於教授實有閱歷者乃可充選目今尙無其人暫可不用）　一監督宜以深明教育諳練端正之員選充。不得以請託之官紳充選。　一學生應出學費。每月一元五角。有寄宿舍者。每月出膳費四元至五元。

紙筆書籍操衣等。由學生自備。一學生數目。以四十人爲一班。不得分爲零星小班。致須多數之教員。以糜經費。一四班之學堂。約用教習七八人。不得逾額。一經費濫用者。應加淘汰。以所節經費。爲延聘高等教習之用。

七各省興學次第。興學一事。應循序以進。若枝枝節節而爲之。則勞費多而成功少。故欲興初等之教育。應先養成教員。欲興高等之教育。必先養成學生。二者之機關。一在師範學堂。一在中學堂。師範養成小學乃可興。中學卒業而後高等學堂乃可升進。茲將各省應辦各項學堂。前章所述次第興舉者。爲總表如左。

年次	省城	各府	各縣
第一年	招一年卒業之初級師範簡易科生五百人體操專修科生一百二十八人二年卒業之優級選科生乙百人 以上招生數 是年末簡易科生卒業約得四百人體操科生卒業約得百人 以上卒業數		
第二年	招第二班簡易科生五百人		每縣各立師範傳習所一所

體操科生一千人
以上招生數

是年末簡易科生卒業約得四百人體操科生卒業約得九百人優級科生約得一百六十人
以上卒業數

每所五十人一年卒業每省約八十州縣共計得四千人
以上師範生數

是年傳習生畢業共約三千二百人
以上卒業數

各縣共立兩級小學堂二百所（以去年卒業之簡易科體操科生充教員）
以上小學堂數

第三年

招第三班簡易科生五百人體操科生七百五十人第二班優級選科生二百人
以上招生數

是年末簡易科生卒業約得四百人體操科生約五百八十人
以上卒業數

每府各立初級師範學堂一所招一年卒業之簡易科生三百人（以去年卒業優級選科生充教習）約計每省八府共得學生二千四百人
每府各立中學堂一所每所學生二百人四年卒業各府合計學生一千六百人（其教習以去年卒業選科生充之）
以上新立學堂

是歲末簡易科生卒業各府共計約得一千九百二十人
以上卒業數

是年各州縣增立小學堂共計一千八百所（以省城去年簡易科卒業生及體操科生與上年各縣傳習卒業生充教員）
以上第二次立小學堂數

第四年	招初級本科師範生五百人三年卒業 以上招生數 是年末第二次優級選科生卒業約得一百六十人 以上卒業數	每府各招初等師範本科生三百人八府共二千四百人三年畢業 以上招生數	是年各州縣共增立小學堂一千一百六十所（以去年省城簡易科體操科各府簡易科卒業生充教習） 以上第三次立小學堂數
第五年	招優級本科生二百人以補去年卒業額以各府中學堂第三年生充之三年卒業 以上招生數	各中學堂招新生二百人以補提充省城優級生之缺額 以上招生數 是年各府推廣師範額每府三百人推廣中學堂額每府二百人共招補新生四千人 以上廣額	
第六年	是年末初等本科生卒業約得四百人 以上卒業數	是年末各府第一次本科師範生卒業約共得一千九百二十八 是年末各府中學堂生卒業共約得一千零八十人（已除去年省師範提取學生二百人）	
第七年	招第二次優級本科生五百人以去年各府中學堂畢業生充之	各府師範學堂招第三次本科生共計二千四百人中學堂招生一千六百人	是年各州縣增立小學堂一千一百六十所（以去年省城及府城本科師範生充教

以上招生數

是年各省立高等政法學堂一所學生三百人以去年各府中學卒業生充之四年卒業各省立高等工藝學堂一所學生二百八十人（分七班）以去年各府中學堂卒業生充之四年卒業

以上新立學堂

是年第一次優級本科生卒業約得一百六十八人

以上卒業數

以上招生數

是年末各府第二次師範本科生卒業共得一千九百三十人

以上卒業數

習）

以上第四次立小學堂數

第八年

是年師範生缺額二百人不招補（以招補新生則三年乃能卒業高等師範於第九年末即須裁去也）

以上缺額

是年末各府中學堂學生卒業共約得一千二百八十人

以上卒業數

是年各府招選第四次師範本科生共二千四百人以補去年卒業缺額

以上招生數

以去年省城優級師範本科卒業生充各府中學堂師範學堂教習以前師範及中學堂教習充各省府縣學務官員

各州縣增立小學堂共九百六十所（以去年府師範本科卒業生充教習）

以上第五次立小學堂數

以上更換教習

年			
第九年	各省立高等農業學堂學生五百人以去年各府中學堂卒業生充之三年卒業 以上新立學堂 是年推廣各省高等工藝學堂每省增廣學額二百八十人以去年各府中學校卒業生充之 以上推廣學額 是年末第二年優級選科生卒業約得四百人 以上卒業數	是年末各府第二次師範本科生卒業約得一千九百二十人 以上卒業數 各府縣招補中學堂學生一千四百人以補去年卒業缺額 以上招生數	
第十年	是年停止各省優級師範學堂改爲各省高等學堂招生五百人三年卒業以前年各府中學堂卒業生充之（教習用外國人應改換其半） 以上新立學堂 是年末各省政法學堂第一次卒業生約得二千四百人 以上卒業數	各府共招師範本科生一千四百人以補去年卒業額 以上招生數 每府各設女子中學堂一所女子初等師範學堂一所每所學生各二百人三年卒業（以去年優等本科卒業生充教習） 以上新立學堂 是年末各府中學堂生卒業	各州縣增立小學堂九百六十所（以去年各府師範本科卒業生充教習） 以上第六次立小學堂數

約得一千二百八十人	以上卒業數

前表糾紛錯雜。更分爲三表以明之。如左。

第一表　各省城十年間所立學堂之次第（以一省計）

年次	學堂名目	學類	學期	卒業人數
第一年	兩級師範學堂	簡易科五百人體操科一百二十人優級選科一百人	簡易科一年體操科五箇月優級選科二年	簡易科卒業約四百人體操科約一百人
第二年	同上	簡易科五百人體操科一千人	同上	簡易科卒業約四百人體操科九百人上年優級選科約一百六十人
第三年	同上	簡易科五百人體操科七百五十人優級選科二百人	同上	簡易科卒業約四百人體操科約五百八十人
第四年	同上	初級本科五百人優級選科二百人	三年	上年優級選科生卒業約一百六十人

第五年	同上	初級本科五百人優級本科二百人	三年	
第六年	同上	初級本科五百人優級本科二百人	三年	前年初級本科生卒業約四百人
第七年	同上	優級本科生七百人	三年	前年優級本科生卒業約一百六十人
	高等政法學堂	三百人	四年	
	高等工藝學堂	二百八十人	同上	
第八年	兩級師範學堂	優級本科生五百人	三年	
	高等政法學堂	三百人	四年	
	高等工藝學堂	三百八十人	四年	
第九年	兩級師範學堂	優級本科生五百人	三年	前年優級本科生卒業約四百人
	高等政法學堂	三百人	四年	
	高等工藝學堂	五百六十人	四年	
	高等農業學堂	五百人	三年	
第十年	高等政法學堂	三百人	四年	七年所招生卒業約得二百四十人
	高等工藝學堂	五百六十人	四年	
	高等農業學堂	五百人	三年	
	高等學堂（以兩級師範學堂改充）	五百人	三年	

依上表。是每省十年間。計立兩級師範學堂、高等政法學堂、高等工藝學堂、高等農業學堂、高等學堂、(以兩級師範學堂改充)各一所。將來高等政法卒業者。入大學堂法政分科。高等工藝卒業者。入大學工科。高等農業卒業者。入大學農科。高等學堂卒業者。入大學文科理科醫科商科。十餘年後。大學堂之成才。乃可日出矣。

第二表　各府十年間所立學堂之次第。(以每府計)

年次	學堂名目	學額	學期	卒業人數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簡易科三百人 二百人	一年 四年	二百四十人
第四年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本科生三百人 二百人	三年 四年	
第五年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本科生六百人 四百人	三年 四年	

第六年	初級師範學堂	六百人	三年	第一次本科生卒業約得二百四十人
	中學堂	四百人	四年	第一次卒業生約得一百六十人
第七年	初級師範學堂	本科生六百人	三年	本科生卒業約二百四十人
	中學堂	四百人	四年	
第八年	初級師範學堂	本科生六百人	三年	卒業生約得一百六十人
	中學堂	四百人	四年	
第九年	初級師範學堂	六百人	三年	第二次本科生卒業約得二百四十人
	中學堂	四百人	四年	
第十年	初級師範學堂	六百人	三年	第三次本科生卒業約得二百四十人
	中學堂	四百人	四年	第二次卒業生一百六十人
	初等女子師範學堂	二百人	三年	
	初等女子中學堂	二百人	三年	

據以上計畫。十年間每府立初級師範學堂、中學堂、初等女子師範學堂、女子中學堂各一所。俟十年外。中學堂卒業者漸多。則各省各種高等學堂。可更推廣。

第三表　一省中所統各州縣十年間增立小學堂之次第。（州縣統計八十）

年次	學堂數	名額	增立學堂數	增加名額
第一年				
第二年	兩級小學堂二百所	二萬人（每所百人計下同）		
第三年	兩級小學堂二百所	二萬人	一千八百所	十八萬人
第四年	兩級小學堂二千所	二十萬人	一千二百六十所	十一萬六千人
第五年	兩級小學堂一千一百六十所	二十一萬六千人		
第六年	兩級小學堂三千一百六十所	三十一萬六千人		
第七年	兩級小學堂三千一百六十所	三十一萬六千人	一千六百所	十六萬人
第八年	兩級小學堂四千七百六十所	四十七萬六千人	九百六十所	九萬六千人
第九年	兩級小學堂五千七百二十所	五十七萬二千人		

第十年	兩級小學堂 五千七百二十所	五十七萬二千人	九百六十所	九萬六千人

總計十年間。每省八十州縣。共立小學堂六千六百八十所。分計之。則得小學堂八十四所者四十州縣。得八十三所者四十州縣。

八各省教育經費。　今日振興教育經費。亦宜通盤籌畫。凡省城所立兩級師範學堂及各種高等學堂。其經費應於省城籌之。各府所立中學堂師範學堂等。其經費應由各府於所屬各廳州縣籌之。各縣所立小學堂。其經費應於本地方籌之。茲將一省中十年內各種教育常年所須經費。分省府縣三項列表如左。

年次	省立各學堂（以一省計）		府立各學堂（以一府計）		縣立各學堂（以一縣計）	
第一年	兩級師範學堂	一二〇〇〇〇				
第二年	同上	一二〇〇〇〇			兩級小學堂三所	三〇〇〇〇
第三年	同上	一二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一二二〇〇	同上二十五所	二五〇〇〇〇
			中學堂	七〇〇〇〇		
第四年	同上	一二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一三二〇〇	同上四十所	四〇〇〇〇〇
			中學堂	七〇〇〇〇		

第五年	同上	一二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二六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	同上 四十所	四〇〇〇〇
第六年	同上 高等政法學堂 高等工藝學堂	一二五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二六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	同上 四十所	四〇〇〇〇
第七年	兩級師範學堂 高等政法學堂 高等工藝學堂	一二五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二六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	同上 七十二所	七二〇〇〇
第八年	兩級師範學堂 高等政法學堂 高等工藝學堂	一二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二六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	同上 七十二所	七二〇〇〇
第九年	兩級師範學堂 高等政法學堂 高等工業學堂 高等農業學堂	一二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二六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	同上 七十二所	七二〇〇〇
第十年	高等學堂 高等工藝學堂	八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初級師範學堂 中學堂	二六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	同上 八十四所	八四〇〇〇

高等農業學堂	九〇〇〇〇
高等政法學堂	四八〇〇〇
初等女子師範學堂	七〇〇〇
女子中學堂	七〇〇〇
十年間統計	
每省	二九四七〇〇〇
每府	二九一四〇〇
每縣	四三六〇〇〇

據右表。更析計之爲三表。如左。

第一表　每省十年間教育經費分年遞加之預計。

第一年	十二萬元
第二年	十二萬二千元
第三年	十二萬五千元
第四年	十二萬元
第五年	十二萬元
第六年	二十二萬三千元
第七年	二十二萬一千元
第八年	二十一萬八千元
第九年	三十五萬八千元
第十年	三十一萬八千元

第二表　每府十年間教育經費分年遞加之預計。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一萬三千二百元
第四年	二萬零二百元
第五年	三萬九千五百元
第六年	三萬九千五百元
第七年	三萬九千五百元
第八年	三萬九千五百元
第九年	三萬九千五百元
第十年	五萬三千五百元

第三表　每縣十年間教育經費分年遞加之預計。

第一年	
第二年	三千元
第三年	二萬五千元
第四年	四萬元
第五年	四萬元
第六年	四萬元
第七年	六萬元
第八年	七萬二千元
第九年	七萬二千元
第十年	八萬四千元

據上表觀之。則十年中每省統府廳州縣計之。總須教育經費三千九百十五萬八千二百元。內中省城各高等學堂。約除去學生脩金十分之二。仍須一百五十五萬七千六百元。各府城各種中學堂。約除去學生脩金十分之三。仍須一百六十三萬八千一百四十元。各縣城之小學堂。約除去學生脩金十分之五。仍須一千七百四十四萬元。三項合計。是每省中通省教育費。十年間實須二千零六十三萬五千七百四十萬也。十年間教育用費。如此之巨。而尚未將開辦費算入。故各種學堂經費。務須節省。用人務須得宜。學科務期完善。乃不至將巨款虛糜。至籌款之法。當相各省之宜行之。茲將地方可籌之款。略載如下。 一、各省科歲及文武童場考費。 二、各處積穀。可按年提用。（所提之數以每年徵收之數為率仍每年帶徵以彌其缺） 三、各處賓興經費及書院經費與田產。 四、各處學田。 以上各項入款。應由各省提學司。詳請督撫。飭各府廳州縣。先行呈報數目清單。再由各省提學司。為酌定逐年開支之數。三四年內。前項經費可敷用者。以後逐年推廣。必仍苦不足。故不許隨意撥用。至將來經費不足。如何籌補。當由各省督撫相宜設法。早日籌定。但苛細各捐。不宜增立。所得有限。而民間受擾已不少。是應悉心籌畫者也。 至各學堂開辦經費。亦應力求節省。各省因建築一小學堂。費至二三萬金。而教習不能得人。教科不能全備者。多有之。以目前之財力支絀言之。與其糜

巨金於建築何如移此經費以圖內部之完全且教育一事重在精神不在形式精神者何內部之構造是也形式者何建築之宏大是也此應由各省就現在財力預定一各種學堂開辦費數目通行遵守爲要

學部奏呈提學使辦事權限章程摺附片

竊查各省學務官制辦事權限並勸學所章程前經臣部於本年四月十二日奏准通行在案現在提學使將次到任所有選用僚佐旗別屬官以及管理駐防學務聘用外國教員各事宜爲前次章程所未備者現經臣等公同商酌定爲十一條繕具淸單恭呈 御覽俟奉旨後卽由臣部通行各省一律遵照辦理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謹將續擬提學使辦事權限章程恭呈 御覽 一課長以下各員由提學使給札委派一面申詳督撫惟此項人員非通悉學務之員不克勝任除就本省官紳選用外准由提學使詳請督撫分別調用京外人員相助爲理查奏定章程辦理學堂必須充當總理或監督總分教習者免扣資俸此項課長副長人員職司全省學務尤爲重要應請一倂不扣資俸不停升轉銓選以廣任用 一闔省學務人員每越一學期由提學使詳報學部一次以憑察核 一提學使於通省學務用款除會同藩司籌畫外其鹽運司鹽糧關道以及稅釐銀元

銅元各項局所但有經理財政之責者均應合力通籌詳請督撫核定　一課長副長省視學勸學所總董等如無官者照章給與五品六品七品職銜惟經提學使派充之後須視任事久暫略加區別必勤慎無誤滿三年者由提學使詳請督撫咨明學部給予執照並咨吏部註冊如有異常得力之員因事故未滿三年而於學務實有裨益者准由提學使聲敘事實詳請督撫咨明一律給照註冊　一自課長以及勸學所總董一年一次札委均於年前下札半日如有敷衍因循者應由提學使隨時撤換不得容隱並詳請督撫轉咨學部立案　一各課人員如一時不能盡得其人准以他課人員兼充任缺勿濫以昭愼重　一議長議紳應給予薪資常川駐省贊畫學務其才品學識亦由提學使密陳督撫轉咨學部察核　一自高等學堂以至小學堂監督堂長教員等皆由提學使分別聘用委派並受提學使節制其平日辦事功過由提學使隨時詳請督撫以憑舉劾　一各省駐防學堂概歸提學使管轄以期推廣而昭一律惟旗營有設陸軍學堂者不在此例　一勸學所總董事務繁重由地方官酌量情形給予薪水稟報提學使核辦　一傭聘外國教員其合同格式由學部酌定交由提學使頒發各學堂照辦外國教員歸提學使及本學堂監督節制所有延聘辭退等事每越一學期詳報督撫轉咨學部立案

再興學爲地方要政久已列入考成實與錢穀刑名並重查各省地方官補署舉劾等事向由藩司會同臬司具詳現既添設學司擬改爲藩學臬三司會同具詳庶地方人員各顧考成於興學育才不無裨益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學部奏酌擬教育會章程摺

竊維教育之道普及爲先中國疆域廣遠人民繁庶僅恃地方官吏董率督催以謀教育普及戛戛乎其難之也勢必上下相維官紳相通藉紳之力以輔官之不足地方學務乃能發達現在學堂教育方見萌芽深明教育理法之人殆不多覯是非互相切磨互相研究不足盡勸導之責備顧問之選科舉停止以來各省地方紳士熱心教育開會研究者不乏其人章程不一窒礙實多有完善周密毫無流弊者亦有權限義務尙欠分明者臣部職司所寄亟須明定章程整齊而畫一之權限既明義務自盡似於振興教育不無裨益臣等公同商酌謹擬教育會章程十五條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俟奉 旨後卽由臣部通行各省一體遵照辦理其已經開辦者應令改照臣部章程以歸畫一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謹將教育會章程恭呈 御覽 第一節 宗旨 第一條 教育會設立之宗旨期於補助教育行政圖教育之普及應與學務公所及勸學所聯絡一氣 第二節 設立及名稱

第二條　教育會之設立在省會則議紳省視學各學堂監督堂長及學界素有聲譽者均有發起總會之責在府州縣則學務總董縣視學勸學員各學堂監督堂長及學界素有名譽者均有發起分會之責　第三條　各地方紳民發起教育會者應化除私見集合同志遵守本章程之宗旨斟酌該地情形擬定詳細會規稟經該省提學使批准後並陳明地方官立案方爲成立　第四條　教育會爲全省所公立而設在學務公所所在之地者稱某省教育總會爲府廳州縣所公立而設在本處地方者（府有專轄之境地如貴陽安順之類得於州縣教育會之外另立府教育會其無專轄之境地者不必復設）稱某府廳州縣教育會　凡一處地方只許設教育會一所但如省會之地旣設總會復設同城某府或某縣之會者不在此例　第五條　總會許用鈐記須呈明提學使並由提學使詳報督撫咨學部存案府縣教育會許用圖章須報明地方官詳提學司存案　第三節　總會與各會之關係　第六條　各省教育總會爲統籌全省教育而設各地方教育會爲籌一地方教育而設其範圍之廣狹雖異而宗旨則無不同各地方教育會自應互相維繫凡分會之於總會不爲隸屬惟須聯絡統合以圖擴充整理至如何聯絡統合之處應由總會與各分會商定詳細辦法呈請提學使核准　第四節　會員

第七條　會員之名目　一會長一員　二副會長一員　三會員無定員　四書記與會

計無定員　五名譽會員無定員　第八條　會員之資格　一會長副會長須品學兼優聲譽素著或於本地教育有功者由會中公舉稟請提學使審察確能勝任方可允准選充各以三年爲一期期滿復被推舉經提學使審察成績優者准其接充如期未滿而自請退者聽但須將事由報明提學使　二書記與會計卽由會長副會長於會員中擇人委派須視事之繁簡酌定人數　三會員須品行端正有志教育者呈具入會願書由確實之介紹人加保證書請會長審察允許若會員係本會發起人則無庸另具願書及保證書會員因有事故自行請退應將事由報明會長而後出會　四名譽會員以品學素優或以財力贊助該會而譽望素無汚點者充之　五外籍旅居該地之紳民依本條第三項辦法得爲會員　六現爲學堂之學生者不得爲會員　七凡學堂曾經黜退之學生及游學外國因事開除之學生均不得爲會員尤不得自與發起之列　第九條　會員之職務　一會長有採決衆議綜辦會務之權　一副會長襄助會長辦理會務會長不能到會之時則爲之代　一書記司理文件會計經管帳目須常川在會分執各事　一會員應聽會長及副會長之指揮同心協力圖本會之發達　一名譽會員雖不能常川到會亦應隨時留心教育共助該會之發達　第十條　會員應歲出六元以上之會金　第五節　會務　第十一條

會中應舉之事務列左　一立教育研究會以求增進學識　選聘講師定期講演教育史教育原理教授法管理法教育制度及他種學科會員一律聽講　二立師範傳習所選聘講師至短以一年爲期傳授師範學科以地方舉貢生員之年在三十五以上四十五以下不能入各學堂肄業者充傳習生卒業時應稟請提學使派員檢定就其所學出題考試合格者即予以憑照得任小學堂副教員設立時先須將教員姓名及課程表呈請提學使查核若所聘教員及一切課程不合須飭令更定方准設立　三研究會傳習所講畢之後應否接續辦理屆時由會長體察地方情形酌定　四調查境內官立私立各種學堂後開事項　一管理教授之實況　一教科用之圖書器具其種類程度是否完備合式　一校地及衛生之合否　一學生之行檢如何　地方各學堂管理教授一切課程如有不合之處於私立學堂應直接規勸助其改正於官立學堂則條陳於本管官吏或本省提學使聽候酌辦　五作境內教育統記報告當詳記後開事項　一地方戶口與學齡兒童之數（此條應與勸學所會商辦理）　一官私立小學堂若干所及建立年月　一各種學堂若干所及建立年月　一各學堂管理員教員之籍貫姓名　一各學堂學生人數　一各學堂學科及教授時間　一各學堂經費數目及所自出　每於四月十月編成表冊呈報提學使以備稽查

六參考他處興學之法詳察本地風土所宜得隨時條陳於提學使並時應提學使及地方官之諮詢但止宜聽候采擇不得有要求之事　七擇地開宣講所宣講　聖諭廣訓並明定教育宗旨之　上諭及原奏以正人心而厚風俗他如破迷信重衛生改正猥鄙之戲曲歌謠等事均應隨時注意設法勸戒並可採用影燈油畫之法以資觀感　八籌設圖書館教育品陳列館及教育品製造所並搜集教育標本刊行有關教育之書報等以益學界

第六節　簿册文件　第十二條　會中應備後開各項之簿册文件　一會籍列記會員之姓名籍貫年齡職業及現在住所到會年月　二入會願書及保書　三紀錄凡會員全體或一人關於會務有所設施建議皆詳紀之又會中日行事件須有日記　四講稿凡講義宣講等類皆須存稿並錄呈提學使　五函牘凡內外往來私函公牘均應依次檢存　六帳簿詳記各項收支帳目並現存財產目錄每年呈報提學使及地方官每四閱月將帳目登報并榜示一次

第七節　解散及奬勵　第十三條　各學會應由提學使稽查若有犯後開各條者卽令解散　一徒襲用教育會之名並不設研究所以求學問　二干涉教育範圍以外之事（如關於政治之演說等）　三勒索捐款冀圖私利　四會員時起爭端不能融和　五挾私聚衆阻礙行政機關　第十四條　各學會每屆三年由提學使考核一次成績

優良者得詳請督撫酌給獎勵其會員中品學修明任事篤實者則選任本省學務議紳並擇其相宜之事酌予委任　第八節　附則　第十五條　此項章程凡以後各省及各地方設立教育會時一切遵行其章程未頒行以前所立之教育會亦當一律遵用不得歧異

直隸總督袁奏擬定法政學堂章程規則摺

竊臣前准政務處咨開准學務處咨奏覆專設法律學堂暨添設仕學速成科一摺於光緒三十一年七月初三日奉　旨依議欽此錄奏咨行前來查原奏內聲明請飭下政務處通行各省並查取直隸法政學堂章程參酌認眞辦理等因當即將現行章程錄送政務處備案並咨行各省查照各在案臣維作始貴乎審愼立法不厭周詳刱法政學堂爲他日創制之本原自强之基礎非有專門學問者恐不免有輕重失當之虞故該堂試辦半年未敢形諸奏牘現飭該司道等督同留學畢業生詳加釐訂業據再三斟酌議覆前來就原章學科辦法與管理規則分爲兩編其關乎學堂全體大綱不容輕易删改者謂之學堂章程其當中管理條項臨時可以酌量增減者謂之管理條規章程以垂久遠條規得由管理員隨時損益此其大略也至其大要約分四端一曰學額蓋佐理新政莫急於得人澄清仕途莫先於興學原擬專招本省候補人員不拘班次大小但年齡文理合格者均得入堂肄業嗣後

經臣奏明將安徽等省舉人揀發來直並令入堂畢業後分別奏留以供任使至本省士紳各署幕僚皆有佐治之責亦分別籌設學堂兼營併進庶幾人知法理戶解律文政治改良此爲樞紐二曰課程政治專門浩若煙海非資深造難言大家然而求治之殷安能坐待耆籍之士已逾學齡是用採擷精英企圖急就分設科目頗費籌商先授豫科半年以植其基繼授正科一年又六月以廣其用律例會典成案約章爲入仕途者所必知先須注重其他民刑等諸法與夫憲法經濟等諸學皆當採東西之長以收甄採之效三曰管理向日之課吏館不過如舊時書院既無講堂授課之事卽乏羣坐習業之儀今既改辦學堂自當悉遵通則寢興飲食以定時藏修息游有常度總期在堂人員莫不有推崇公德之意以習於確守規律之常四曰經費舊有課吏館常款歲需庫平銀一萬四千餘兩今改學堂除活支外歲需額支庫平銀三萬一千四百餘兩所短之數均由藩司撥補惟以各省情形不同未便列入定章致多窒礙臣覆核之餘較屬妥善除飭令該司道等按照新章切實辦理並分別補咨外理合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謹　奏奉　硃批該衙門知道單二件併發欽此

謹將擬定直隸法政學堂章程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　第一章總綱　第一條本學堂以改良直隸全省吏治培養佐理新政人材爲宗旨　第二條本學堂專招募直隸候補人員

不拘班次大小苟合第八條所定資格者可入堂肄業　第三條本學堂設於藩署附近以便藩司隨時稽查督勵堂中重要事宜由監督就近會商辦理　第四條本學堂既爲培養吏才之地自當研究各種政法學理而於本國律例約章尤宜豫爲講求以期適於實用

第五條本學堂因目前中國政法專門教員無多故專門各科講義暫請日本教員擔任其豫科中之普通學科及正科中之中國律例等仍用本國教員講授　第六條本學堂因學員年齒較加畢業年限又復短促不能先習日語以爲聽講之豫備故於日教員所任學科一律延聘精通日語人員爲之通譯以收速成之效　第二章學員額數及資格　第七條本學堂招取學員每年以一百二十人爲定額因講堂狹隘暫分兩班教授　第八條凡具有左列資格經第二十五條錄取者皆得爲本學堂學員　一本省候補人員　二年在四十五歲以下　三文理明通　四不染嗜好　第三章分科及年限　第九條本學堂肄業年限定爲豫科半年正科一年半共計兩年畢業　第十條豫科以補習普通科學爲主兼授東文東語以爲瀏覽東籍之用正科則專習中外政法專門各學科　第四章課程及授課時間表　第十一條豫科中應授學科開列如左　倫理學　歷史世界史　地理世界地理

算學　教育學　論理學　法學通論　經濟原論　東文東語　體操　第十二條豫

科授業鐘點每星期以三十點鐘爲限其各學科課程表如左　學科鐘點　倫理學二　世界歷史四　政治地理三　算學四　教育學二　論理學二　法學通論三　經濟原論三　東文東語四　體操三　合計三十　第十三條正科應授學科開列如左　大清律例　大清會典　交涉約章　政治學　憲法　行政法　刑法　民法　商法　國際公法　國際私法　刑事訴訟法　民事訴訟法　裁判所構成法　應用經濟　財政學　警察學　監獄學　統計學　中外通商史　東文東語　演習裁判　第十四條正科授業鐘點每星期亦以三十點鐘爲限其各學期課程表如左　第一期學科鐘點　本國律例四　會典二　政治學三　憲法三　民法要論三　刑法總論三　國際公法二　裁判所構成法二　應用經濟三　中外通商史二　東文東語三　合計三十　第二期學科鐘點　本國律例三　交涉約章三　行政法三　民法要論三　刑法要論三　商法要論三　國際公法二　刑事訴訟法四　財政學三　演習裁判三　合計三十　第三期學科鐘點　本國律例二　交涉約章二　行政法三　商法要論三　警察學三　監獄學二　國際私法二　民事訴訟法五　統計學二　財政學三　演習裁判三　合計三十　第五章學年學期及休業　第十五條本學堂以每年年假後開學至年終

散學爲一學年中分兩學期年假後開學至暑假爲第一學期暑假後開學至年終爲第二學期　第十六條本學堂每年休課日期開列如左　一年假自十二月二十日至正月二十日　一暑假自五月二十五日至七月初十日　一皇太后萬壽　皇上萬壽　孔子誕日　一端午中秋日　一每月星期日　第六章入學退學及告假　第十七條本堂學員入學期每年二次定於年假及暑假後開學時但於第一年級有缺額時亦准隨時補入　第十八條凡欲入本堂肄業者須於入學考試前三日親到本堂塡明志願書其格式如左　志願書（學員　姓名現年　住所　原籍　官階　今願入直隸法政學堂肄業自到堂之後謹當恪遵堂規不敢自棄如有中途輟業等情所有已領津貼及膳費等銀當全數繳還以符定章須至願書者　光緒　年　月　日　謹具）　第十九條凡學員一經入堂不准中途無故退學如有違背此項章程者當追繳已給津貼及膳費等項以示懲處　第二十條凡學員中如有沾染嗜好品行不端或荒廢學業不堪造就者由監督審定使之退學其情節較重者更稟請總督分別記過　第二十一條學員在堂平日不得無故曠課如有要事必須告假者須呈請假憑單於監督註明事故及期限以備稽查請假憑單式如左　請假憑單（今有　科學員　因　請假　日准於　月　日　時回堂

光緒 年 月 日) 第二十二條學員告假常事每月不得過三天如有婚喪疾病等事故必須告長假者居時呈明監督通融辦理 第七章供膳及津貼 第二十三條本學堂因房舍無多所有學員概不寄宿惟每日供學員早膳午膳各一餐免因食事往返延誤功課鐘點 第二十四條本學堂學員皆係有職人員不能無仰事俯畜之累每月每員應由本堂籌給津貼銀若干以示體恤 第八章考試 第二十五條學員入學之初須應入學考試合格者始得錄取入學其考試課目如左 史論一篇 時務策一道 第二十六條每逢學期及學年之終於放假一星期前就所習各學科命題考試學年考試不及格者仍留原班補習不准升級 第二十七條評定考試分數以百分爲滿格平均不及六十分分算一科不及四十分者皆爲不及格惟平均已及六十分而分算僅一二科不及四十分者准其就該科目請求覆試 第二十八條考試分數由本科教習評定與平日功課積分合算如平日功課八十分而考試得六十分者以七十分計算餘仿此類推 第二十九條考試分數由監督彙齊分別次第塡明成績表附卷統呈總督鑒核 第三十條凡考試時學員非有疾病經醫生證明及在告假期中不能回堂者不得藉端規避如因疾病或告假未及考試或雖經考試而有缺科目者准其於次學年之初呈請定期補考

第三十一條第二學年年終考試及格者卽爲畢業一律給與畢業證書　第三十二條學員品行一科應如何考驗之處謹遵奏定章程辦理　第九章獎勵　第三十三條學員中如有學業優長品行端正足爲同學表率者由監督隨時褒獎其褒獎之法分二種一由監督分別出具切實考語呈報總督嘉獎鼓勵二給予獎品　第三十四條本堂學員畢業後獎勵分爲三等由監督會同藩司塡明等第並畢業證書擇期敬請總督臨堂行畢業式所有畢業證書均由總督親頒再行定期頒布獎格一一等獎儘先署理本班繁缺二二等獎儘先署理本班簡缺三三等獎分別差委四道府二班屆時議定獎勵章程　第十章管理員教員員數及其職任　第三十五條本學堂所設管理員教員名目及員數如左　監督一員　提調一員　日教習三員　華教習及通譯三員　書記二員　會計一員　體操教習二員　第三十六條監督會同藩司專任延聘教員酌定課程總理全堂用人行政一切事宜　第三十七條提調稟承於監督專管全堂學員出入接待來賓指揮使役並管理圖書館一切事宜　第三十八條教員分任本堂所定各學科課程無論何人須一律受監督之節制　第三十九條書記專任文札稟稿信件及收發圖書會計專任收支出入等事俱受監督提調節制指揮　第十一章圖書館　第四十條本堂設圖書館購備書籍報章

專供學員教員研究參考之用圖書管理另有條規　第十二章附則　第四十一條本章程自稟准頒布日起卽爲實行之期　第四十二條本章程專就現在情形而設其有規畫未周之處謹參照奏定章程辦理其堂內管理條規應由監督隨時釐訂施行　第四十三條本學堂俟畢業人數足敷委用時卽行停辦或歸併北洋法政大學堂辦理　第四十四條本章程如有應行修改之處由監督會同藩司修改稟請總督核准施行奉　硃批覽欽此

謹將擬訂直隸法政學堂管理條規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　**堂內通則**　一本堂起寢均有定時春分後晨六點鐘起晚九點半鐘寢秋分後晨六點半鐘起晚十點鐘寢起寢時均以搖鈴爲號　二每日授課時間自八點鐘起至午後四點鐘爲率　三按本堂管理員教員學員人數製朱墨名牌懸之堂內到堂時由本人將名牌墨面取掛向外出堂則易以朱面務使本人是日在堂與否一目了然　四堂內宜以清潔爲主由管理人分任檢查檢查分兩種一常時檢查由提調間日行之二臨時檢查由監督臨時行之　五凡學員每日入堂除逢典禮日應衣公服行禮外平日均有一律定服　六凡學員入堂時均不得自帶僕從本堂預備公役以供使喚如有不服指揮之處可隨時陳明提調量其輕重分別斥革

七凡學員每日到堂均入學員休憩室就坐無論風雨及有無雜差總須於開課前十五分鐘到堂否則以曠課論　八學員在堂見各項辦事人員均須致敬　九凡堂內各項條規均宜分貼各處在堂人員宜各分別遵守無違　講堂條規　一講堂以內皆爲教習權限所在學員上堂後一切須遵教員命令　二每次上下講堂均以鳴鐘爲號　三每次課畢各休息十分鐘　四學員上下講堂均須魚貫而行且認定坐次不得淩亂　五每日上下午各點名一次如有曠課學員卽記入點名冊內按月彙報監督　六學員在講堂除應用筆墨講義外不得攜帶他物　七教員上下堂時學員均須起立致敬　八凡授課時學員非經教習許可不得自離坐次　九學員聽講時均須一律端坐肅靜不得自相言語凡有疑難之處可於質疑時詣教習處問難（定每日功課畢後一小時爲質疑時）十講堂設有痰盂無論何人不得隨時吐沫卽紙片亦宜投入紙簏不得任意拋棄且不得吸煙用扇　十一學員在講堂時遇有外來參觀人員應否起立致敬聽候教員命令　考試場條規　一凡考試除帶筆墨外不准攜帶他物　二除對監場官有所質問外不得互相談話質問及笑語嘈雜　三未經監場官許可不得擅自離位及出堂　四不准窺視他人之答案　五交卷後卽趨出不准留連　六交卷逾限者不錄　七學員在試場如有不遵規則之處監場官得告誡之儻

仍不遵從監場官得令其出堂

圖書館及閱報室條規　一本堂所備各種圖書報章專爲學員研究學問周知時事起見無論何人槪不借出　二圖書館除本堂教習學員及管理員可隨時入內閱覽外他人不得擅入　三凡入圖書館閱書者須在該館所設閱書簿內將本人姓名及所閱何書登記記畢請收發圖書員照簿發書閱畢仍繳原處不得攜出堂外　四學員欲在圖書館取書至講堂參考者照上節辦理教習同　五圖書館所設各種圖書報章閱者均須加意珍惜如有汚損須由取閱者照價賠償收發員不先聲明查出卽由收發員賠償　六本堂各項圖書遇有彼此同需一部者應以先後爲定　七圖書館內不得大聲談笑免擾他人　八圖書館內不得喫煙喫茶及隨時吐痰

接待所及休息室條規　一本堂接待所專爲接待來堂參觀賓客之地他人不得擅行出入　二本堂休息室分二種一教習休息室專爲各科教員公共休息之處及接見賓客之地二學員休息室專爲各學員休息之處及接見賓客之地但功課未畢無論教員學員均不得見客

食堂及盥所條規　一本堂飲食均有定時春分後晨七點鐘早膳十二點鐘午膳晚六點鐘晚膳秋分後晨七點半鐘早膳午膳晚膳時如前　二上食堂時均以搖鈴爲號　三食堂內置有痰盂在坐者不得隨地吐沫及喫煙　四盥所爲公共盥洗之處各學員食畢先後

就盥不得淩亂　浴室條規附　一本堂設有浴室俾隨時入浴以重衛生　二入浴時間春冬二季兩星期一次自二點鐘起至四點鐘止夏秋兩季一日一次自四點鐘起至八點鐘止巾胰自備　病室及醫官條規　一本堂病室卽就保定官立醫院之養病室爲病室　二本堂醫官卽以保定官醫院之醫官兼充　三學員如在講堂發病者申告教習如在休憩室及散步時發病者申告監督一面請醫師診察一面函告該員家屬或送醫院調治或自願回寓醫治均聽自便　四學員無家室在省儻罹病於旅舍會館者卽由該舍館使役立刻來堂報告以便本堂遣醫官往視或就該處診治或送醫院調理以病之輕重爲斷　五學員罹病時無論在何處均聽醫師指授　六學員罹病時本堂醫官診治者其診斷書應逐日呈明監督以昭愼重其在醫院者由監督每日派員調查或親往視　七學員罹病或遇有不測除由監督電知該員家屬外一面報告巡警局請派員前往驗看及點收行李一面稟請總督分別發給撫䘏銀兩以示體恤　使役條規　一本堂所有使役旣經派定各有專事不得淩亂懈惰　二本堂所有各項使役無論在堂在外均著一律號衣以便認識　三本堂所有使役見各科教習及諸位學員時均須一律敬立　四如各科教習及諸位學員在講堂時有客來會者均須請在各休憩室就坐非候下堂不得回話　五門房

設有門簿三本凡每日來堂之客及會各科教習諸位學員之客均須分別登記各項門簿六本堂各處均設有電鈴以代呼喚鈴響卽須前往不響不許入內　七伺候各位學員無論官職大小有無差委一律勤愼恭順　八平日不許飲酒及食大煙賭博等事　九無論日夜不許招閒雜人等入大門以內坐臥　十使役有事出堂均須稟明提調不得私行出門　十一本堂大門每夜於十鐘時上鎖非有要事本夜不許再開　十二所有使役規則十二條如有犯者立卽分別輕重斥革不貸奉　硃批覽欽此

學部第一次審定教科書凡例

第一條本部爲全國教育今始萌芽學制不可不一宗旨不可不正故注重於教科書凡本部所編教科書未出以前均採用各家著述先行審定以備各學堂之用　第二條本部因初等小學尤爲急用故先審定初等小學教科書高等以後續出　第三條審定之圖書悉依奏定章程初等小學之科目爲準　第四條審定之圖書依奏定章程初等小學之學期約計配合列爲一表　第五條奏定章程於初等小學正科之外另定有簡易科爲鄉民貧瘠師儒稀少者而設今兼審定初等小學簡易科之圖書其科目學期皆依奏定章程　第六條審定之圖書各有提要一篇略示審定之旨趣　第七條教科書有應改之處另有校

勘表各發行處須一律照改如已印成者將校勘記附於原書之後並呈一部於本部存查　第八條審定之圖書皆須有著者姓名出版年月價值印刷所發行所方加審定旣審定者別附有表以便購用　第九條審定之圖書皆須自行呈請惟此次因學生急需雖有未經呈請者本部亦購之坊間如有可用卽加審定此乃一時變通辦法後不爲例　第十條審定之圖書准其於五年內通用若五年之後著書者再加改良仍可呈本部再加審定　第十一條審定之圖書如五年之內有自行修正之處隨時呈明本部再加審定否則以未審定論　第十二條審定之圖書准著書者於書中標明學部審定字樣如未經本部審定而僞託名者應行查辦　第十三條審定之圖書凡已定有價値者由各發行所自行酌減報部查核不准格外增加致礙教育普及　第十四條審定之圖書有掛圖者兼審掛圖有教授法者兼審教授法　第十五條凡教員於此次審定圖書之外皆應有參考書前已有大學堂審定暫用書目可以照購　第十六條各國通例呈請審定圖書者皆有審定費本部爲提倡教育起見此次暫不收費　第十七條各國通例凡經審定之圖書紙質字形均有一定程式此次審定圖書爲急需起見間有未合程式者概未細加吹求惟印刷發行之人重印各書時紙質須再求堅韌字形須再求淸朗以期適於教科之用　第十八條本部

審定各書以書精價廉者爲合格就此次所審定學生用書合五年計之多者價至六圜少者價至四圜以教育貴乎普及若書價過昂必至阻教育之進步也嗣後凡關於教科用圖書之編輯者發行者須識本部審定宗旨之所在　第十九條此次書目既發之後如有佳本續出競爭進步當次第續行審定隨時發布惟已用此次審定之本者雖有第二次以下審定之本亦不必半途改用以免紛歧　第二十條此次書目未發之前各學堂所用教科書有不在本部審定書目之內者應報明該地方官轉達本部並將所用之書呈本部一份以憑審定如所用者爲善本即准通用亦不必半途改用此次審定之書　第二十一條此次審定之圖書以光緒三十二年三月三十日爲止四月以後有呈請審定者歸入下次辦理　第二十二條此次爲學堂急需起見僅審定暫用之本故名曰第一次審定初等小學暫用教科書

北洋女子師範學堂章程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本學堂以養成高等小學初等小學女教員期於女學普及爲宗旨　第二條本學堂爲速造師範起見先設簡易科選科兼設附屬小學以資練習俟本期女生畢業後再設完全科以漸深造　第三條本學堂爲造師資尤重婦德一切管束教授務

在陶冶其行爲心性使可爲後生儀範一切急激過新之學說時論概戒弗譚

第二章學科及修業年限　第一條簡易科分爲第一第二兩部每部各有必修隨意科目選科除限定某科爲必修科目外餘聽本生選擇　第二條第一部科目修身教育國文歷史地理家政體操爲必修科習字圖畫手工樂歌爲隨意科　第三條第二部科目修身教育國文算學理科家政圖畫體操爲必修科習字手工樂歌爲隨意科　第四條簡易科修業年限計一年六個月選科同

第三章學期及休業日　第一條一年分爲兩學期自正月開學至六月暑假爲一學期七月開學至十二月年假爲二學期　第二條年中休假日　暑假年假　月中休假日　星期清明端午中秋　萬壽日　孔子生日開校紀念日

第四章學科程度　第一條第一部　修身 人倫道德要旨教授法　教育 教育史應用心理學論理學大意教育原理教授法保育法管理法實地練習　國文 講讀文法作文教授法　歷史 中國歷史東洋史要西洋史要教授法　地理 中國地理外國地理地文教授法　家政 家事衛生衣食住育兒家計簿記　體操 普通遊戲教授法　習字 楷書行書　圖畫 自在用器教授法　手工 裁縫編物刺繡教授法　樂歌 單音唱歌複音唱歌樂器用法教授法　第二部　修身 人倫道德要旨教授法　教育 教育史應用心理學論理學大意教育原理教授法保育法管理法實地練習　國文 講讀作文　算學 四則諸等分數小數比例百分雜題開方　理科 植物動物礦物理地質化學物理地文生理教授法　家政 家事衛生衣食住育兒看護家計簿記教授法　圖畫 自在用畫　體操 普通遊戲教授法　習字 楷書

行書教授法　手工裁縫刺繡編物教授法　樂歌單音唱歌複音唱歌教授法

第五章學額入學試業退學

第一條簡易科每部每班額定四十人選科以二十人爲限　第二條每年正月七月爲入學期其入學資格如左　甲簡易科以品行端謹身體健全文理通順年在二十歲以上四十歲以下者爲合格　乙選科具有入甲科資格因自己志願不欲兼修各科者歸入此科惟修身教育爲必修科餘任自擇某學科按時入班聽講　第三條凡文理不通身家不清及性質不純曾經他學堂斥退者概不收錄　第四條入學試業兩月爲期如考驗德行學業均能合格者應簽名立保證書爲留學之證兩月之內考驗未能合格者卽行辭退願於是時告退者亦聽除此概不得無故退學　第五條資性過鈍罹染重病或不守教規者得隨時令其退學

第六章考試卒業服務

第一條分學期考試學年考試學業之優劣以平日積分及臨時考試定之　第二條學年考試及格者遞推一級不及格者仍留原級修業　第三條每一次考試畢業考驗合格者給予畢業文憑簡易科生留本校爲助教或派充他處教員選科生期滿合格給予修業文憑自事生業

第七章職員分掌事務章程

第一條本學堂職員所掌事務如左　一監督總理全學一切事宜　二教員擔任學級分科教授及關於本學級一切事務　三舍監掌理約束檢查衞生傳達休假出入課習籍簿等

事務　四內庶務經理飲饌休沐檢查傳達收掌及察看醫疾督察僕役等事務外庶務經理文牘記錄銀錢核算備辦修繕並監察飲饌灑掃督飭丁役等事務　第八章寄宿舍規則　第一條堂內每班選派正副班長各一人每日輪派值日生一人每寢室派室長一人其責任分見別條　第二條本科以德育爲重同學共處當互爲輯睦以禮義節操相勉凡涉舊日有失忠厚之言語行爲均宜嚴避　第三條堂內以靜肅爲主除游戲場外不得唱歌喧笑及有一切違礙之舉動　第四條堂內上班下班飲饌起眠自習休息休課放假沐浴梳櫛等事亦有一定時刻服裝休作出入養護置備攜帶等事亦有一定限制在堂各生必須切實遵守毋得有意違犯　第五條寢室榻位由舍監相度指派每星期日一掃除每一學期一更易學生不得私相調換　第六條每晨學生上班後舍監至各寢室依次檢點有不妥適處卽督責整理　第七條住堂攜帶裝具不得多於下列限定數目　衣箱一隻或軟包一個中號皮包一個或小衣包小皮匣一個共占面積不過六方尺　第八條住堂不得攜帶珍貴物品華麗衣服及極麤陋油舊之衣件被褥與有妨道德衛生之書籍食品物件　第九條衣服被褥稍涉油舊卽須拆洗以潔淨整理爲度　第十條在上課時刻內之小憩時不得入寢室偃臥　第十一條每夕限定兩小時在講堂自習五月至七月可改

至他時或免除非身體小有不適者不得請假曠課　第十二條每夕滿自修時限後由舍監點名一次卽各歸寢室　第十三條關涉疾病者　一因有疾病不得上課須將緣由告知班長或室長轉稟舍監　二有病須行靜養及患傳染瘟疫傷寒肺炎等症者須入養病室醫治調養在本處有眷屬願回家養病者聽　三有病准其不在飯堂用饌並准另與調和飲食　四患病者除在本堂指請醫師外或有保人親族代薦醫師非經本堂認可不得擅入診治　五患病者非親屬女眷不准至病室探看　第十四條本堂休課之日准其外出惟不得過一定時刻本學生親屬不在本處者並不准在外過宿　第十五條家屬在本處遇父母及長親有重病必須本學生服侍者准其聲敍緣由告假回家惟請假日限不得過久且不得逾時不歸倘有萬不得已情節仍准聲敍續假　第十六條除有特別事情外不問堂內學友不許借貸銀錢　第十七條損壞本堂之圖書器具照式賠償或出資修理非本學生資力所及卽責令保人或父兄償還　第十八條有女戚來堂探訪者俱在會客室會見非經稟明舍監允准不得輒入寢室　第十九條班長所司之事　一平日留意同班生學行率先勸導之　二留意課堂規則之實行　三同班缺課者每小時報告教員　四課員下班率同班生同行　五整理游戲用具　六管理遺失物品　七傳達教員命令

八正副班長均告假時託同班生代理　第二十條值日生所司之事　一每日較他學生早起十五分鐘監察灑掃講堂講壇整理座位拂拭墨板在課畢小憩時經理啟閉門窗等事　二每日察看割烹調派飯蔬並督責僕役整理一切　第二十一條室長所司之事　一平日留意同室風紀及衛生　二傳達舍監命令　三留意同室之疾病　四每晨夕催促同室應時起眠　五每夕檢視寄宿舍內外

各省教育彙誌

京師○學部以各省舉行新政需材甚殷而裁判課稅人員尤非專門之學不能勝任特咨行各省速設法政學堂其業經設立者亦應酌量擴充一俟籌定辦法即行聲覆到部以憑稽覈○陸軍貴胄學堂附設王公講習所業已開課入所聽講者共計六十二人○雲太史祥糾合同志創設八旗中小學堂並附設速成師範班已禀准學部開辦○八旗健銳營申翼長籌款於東西八旗各設學堂一區選擇本營通人教授普通科學○已故工部承副郎厚之妻額者特氏幼嫻詩禮慨念時艱屢擬創設學堂以遭家多難未果乙巳冬疾革聞杭州旗營惠馨女士捐軀興學事彌深傷感特立遺囑將家產盡數捐助各學堂經費由其老僕鄧順呈繳學部轉飭各學堂具領計捐入惠馨女士所設杭旗之貞文女學五百兩及京師所設公立小學堂銀一萬兩自立女工傳習所一萬四千四百兩佛教小學堂四百兩及捐各學堂儀器銀三百兩共捐銀二萬五千六百兩云○東珠市口天津試館創辦速成實業學堂以調查直省物產改良現有實業爲宗旨三年畢業

▲直隸○保定農務學堂總辦王觀察樹善稟准直督袁慰帥在省設立農學總會約集義務講員以時開會演說農學原理及配合肥料之法一俟辦有成效即派人分赴各屬廣設支會以興農務○保定府學官立小學堂附設女學一所課程分修身國文算術游戲唱歌五科○天津一隅女學林立而堪以造就師範之選者不過三數處殊不足以振興女學袁慰帥因飭學董林君墨卿添設女子半日學堂五處每堂額設八十名不收學費○關內外鐵路籌款在津設立路礦學堂一所招生一百四十人以百人肄習鐵路工程四十人研求礦務專門已聘英國工學博士葛理斐君爲總敎習○津邑秦莊黃君金祥以本村籌辦學堂苦無經費特將自置辛莊及桃花口地共一頃捐作辦學之用當由該縣詳請直督奏獎又村沙嶺子村楊君壽仁變賣自置園田七十畝創辦初等小學堂一所由該村村正據情稟縣批准嘉獎又實家沽道孫君治獨力創辦初等小學一區由縣詳請直督嘉獎又大畢莊孀婦崔徐氏以該村公立小學經費不敷特捐祖遺良田二十四畝作爲學堂產業亦由村正稟明縣署詳經直督飭道發給樂善好施匾額一方以昭激勸○豐潤王君廷弼捐銀一萬四千兩私立初等小學三所經縣詳請直督奏獎袁慰帥查得該紳年近七旬奏請移獎伊子候選縣丞王五雲以知縣遇缺儘先選用當奉　硃批允准又該縣金君瑞祺前奉端午帥之命於左家塢設一高等小學所需經費均係午帥捐助嗣因校地無著乃將自置閑院一所捐建學堂稟縣立案縣令以該紳捐地建學洵屬熱心特爲詳請直督發給好義急公匾額一方以示鼓勵○遵化翟紳兆嶽籌設兩等小學一所捐銀三千兩發商生息作爲常年經費由縣稟明直督奏將該紳由候選州同獎給藍翎知府職銜用昭激勸當奉　硃批允准○束鹿縣某大令自到任後興學不遺餘力計至今該縣城鄉各處已有高等小學三所初等小學二百餘所女學堂五所男女學生約共六千餘人○昌黎董君光照糾集同志公立拼音字母半夜學堂一所暫借該縣高等小學講堂先行開課○開州王君春亭在該

州北境巴河村地方獨立初等小學堂一所又劉君琴聲亦在城北東北莊獨設初等小學堂一所經該州勸學總董徐君蓮峯稟請州署立案州牧特爲詳准酌給予楷模後進匾額各一方以昭激勸○東光馬君錄務等商准族衆於宗祠內設立初級小學一所名曰馬氏公立敦睦小學堂並議於祭田租項內酌提款成以作常年經費

▲奉天○鐵嶺縣紳劉東垣張名超劉際熉平國珩楊大嘉等各捐助該縣民立小學堂經費銀一千兩由將軍趙次帥登明奏請給予各項職銜以示嘉獎業奉　硃批允准又海城賈君樹齡以本屯籌辦學堂苦無基址願將十間房屯北首官平地八畝捐歸學堂又另捐銀五百兩作爲造屋經費亦經趙次帥奏請獎給該紳十成監生並五成通判職銜藉昭激勸當由戶部議准覆奏奉　旨依議

▲吉林○吉省創辦師範學堂分初級優等預備三科初級以一年卒業優等二年擇其中資稟尤異年力富强者儲爲中學大學專門出洋與高等師範之豫備以補優等之窮其課程爲修身經史國文算學輿地體操習字圖繪音樂及淺近之生理衛生格致諸科又於堂中附設蒙學一班以爲初級師範生實地練習之所又於師範學堂之側設立半日半夜學堂令各敎員值日指授以貧不能學及年長失學者入之藉謀普及敎育云

▲黑龍江○署將軍程雪帥擬在本署設立法政肄業所飭令本省候補投効人員不論旗籍民籍有差無差一律報名入所肄業

▲山東○濟南七里堡農業試驗場附設農林學堂一所業已招生開學○泰安府圖書社同人於岱廟五朝門樓創設敎育博物館一所無論何人均可領票入觀

▲山西○晉撫恩藝帥札飭司道設立醫學館於省城先招學生二十名入館講習作爲試辦並將育嬰堂牛痘局附入該

額以節糜費○晉省師範學堂開辦年餘頗有成效近經恩藩帥札飭該堂舊名額盡力推廣又設優級選科一班定額二百名兩年畢業

河南○旅汴鄂人議在湖北會館創辦湖廣旅學以教同鄉子弟又鄂人張君永漢向在信陽州充當鐵路委員近亦捐廉在湖廣會館設立兩等小學一所均已開學○汲縣鹽商辛君捐銀三百兩設立初等客籍小學堂已稟縣立案開辦○鄭縣李君嘉澍遵其父母遺命在貴黎堡創設兩等小學堂一所共捐開辦經費及常年用款銀三千兩一切課程規則均遵奏定章程辦理

江蘇○江南新軍全鎮徐統制詳准署江督周玉帥在花牌樓步隊二標兵房內設立隨營學堂一所就鎮屬各標營新兵內擇其年齡較輕學有根柢者五十人入堂肄業又蘇州督練公所亦詳准蘇撫陳筱帥設立兵事研究所分甲乙二班公所科官及各營管帶等爲甲班隊官排長等爲乙班按日輪流聽講以日本陸軍少佐櫻木耕一教練處幫辦陳若蔚爲教習○江甯簡字半日學堂開辦年餘業有數班畢業近經江督通飭蘇皖各屬一律仿辦以期統一語言普及教育○江南蠶桑學堂自甲辰創辦迄今頗有進步茲經實業學堂監督稟准江督舉行畢業考試考取程度最優者給予速成畢業文憑分派各州縣設立巡迴教授科先由傾種桑秧及飼蠶較多之處入手至所有畢業學生仍須更番回堂補習以臻絕詣○金陵業商者衆恆苦失學劉君啟勳特約同志就惜善堂內公立商業補習夜館一所學額四十名不收學費又汪女士月卿捐集款項創設女學一所名曰甯垣公立第四女學堂已稟准學務處開辦○蘇州師範學堂向祇簡易一科近該堂遵學部通飭將本科名額盡力推廣並增設優級師範選科額設一百五十名分地理歷史物理化學數學博物生理三部○蘇紳王君同愈發起設立半日學堂四處每處額設百名教以修身國文習字聯句珠算體操

等項又學務公所總理彭頌田太守前曾籌設高等小學師範傳習所一處近又籌款萬金設一女子學堂作爲公立學額六十名又張君彬之在釆蓮菴設立小學一所名曰蒙求又在舊學前設一大同女學嚴衙前設一振華女學均已開課○上海荳米業公立學堂一所分高等小學及豫備兩科○鎮江焦君發昱等在郡城東門外設立高等小學一所命名潤東學額八十名又衛籍劉君芷耕等公議開辦衛籍學堂一所以敎本籍子弟酌提衛田租款以充經費又西鄉高資鎭吳君冠英等議在本處公立初等小學一所名曰源泉以經費支絀辦理爲難特禀淮署常鎭道陶觀察向各窰戶勸捐藉資津貼又姚君嶙書等公立時中小學堂一所借丹徒縣學餘屋爲校舍又旅鎭浙商議就浙紹會館設立旅學一所學額六十名所需經費均由該商等自行籌募○丹徒馬君相伯稟准兩江學務處設立丹陽學務分會以研究學術改良敎育爲宗旨○揚州盧君晉恩自籌款項在城內創辦師範傳習所一處額六十名以造就普通師範爲逐漸推廣小學之預備又在三元宮地方設一法政研究會以研究政法預備地方自治爲宗旨所需經費均由盧君及鄭君實慈二人擔任又李君約等糾合同志公立幼女學堂一所招生三十名纏足者概不收錄○皖省僑寓寶應同鄉議就安徽會館設立安徽紳商旅寶公學額五十名分蒙養高等兩級○通州士紳稟准兩江學務處就該縣試館設一貧民學校校員均由高等小學敎員擔任義務

安徽○皖撫恩新帥以皖省開辦徵兵添練新軍亟宜養成將材以資督理特飭督練公所設立將校研究所一處令裁撤各營官弁及武備練軍學堂各畢業生入所研究步騎礮輜重工程及高等戰術各學○蕪湖學界同人公議創辦皖南學會藉以聯絡各學堂已公舉江君希曾崔君國霖爲會長又醫士華君體仁等亦糾合同人在宋公祠設一醫學研究會以研求內外各科其所定自治規則有四宜四戒之目一宜廣學二宜研究三宜虛心四宜推誠一戒偷安二戒草

李三戒炫吳四戒苟且○大通督辦程觀察繼壺等創辦女學一所名曰安徽公立女學堂並附設一幼稚園所需經費由李伯行京卿獨力擔任○阜陽李君國渠等議就本縣試館公立中學一所顏曰成達已稟准學務處立案開辦

江西○贛垣學界公議設立教育研究所以研究教育原理及教育管理諸法並擬編輯各種教科書及白話報藉裨學界○南昌胡君士華設立胡氏家族學堂以培植本族子弟又新建程君育菴等稟准學務處將該邑試館改設普育兩等小學堂不論本省外省但係身家清白有志向學者均可報名入學

浙江○浙省學界同人議在省城設立浙江全省學會分研究編輯調查三大部暫借高等學堂爲事務所並函請各府學界中人擔任發起事務○新軍二標蔣伯器標統稟准浙撫張筱帥在海潮寺設一下士學堂正副學額三百名以六個月畢業○北京僧人覺先游歷至浙浙省緇流開會以歡迎之覺先因曉以欲振佛教必先興學之理衆大感動公議設一佛教學務總公所並仿北京辦法先設民小學堂二僧小學堂一貧民工藝院一然後逐漸推廣辦理聞已稟准浙撫立案○杭州藏書樓監理楊君見心創設簡字學堂額定六十名分簡易完全兩科簡易科一月畢業完全科三月畢業又沈君英齋等公立樂羣學社教授英文算學諸科分爲高等初級兩班又箔業董事秦君鍾瑞商准同業設立箔業崇德兩等小學堂即以箔業會館爲校舍又梅君福祿自行捐款設一速成產科女學堂業已開學○六月朔日嘉秀學界同人各開大會議設勸學所衆皆贊成遂公舉褚君成鈺爲嘉興勸學所總理陶君保霖爲秀水勸學所總理二勸學所同時成立○嘉興吳君中裊設一簡字師範傳習所於下塘涇東學堂就學者頗覺踴躍又朱君聽泉等在馬厙匯設立初等小學堂一所因經費不敷擬酌提票釐茶捐以資津貼又甬人王君清甫獨力捐資在太平橋地方設一四明旅學辦理頗有規則○甬紳稟准甯波府設立法政學堂一所以孝廉堂爲校舍又陳君研三在甯東霞漬地方設一蒙

小學堂捐款五千元發商生息以充經費又鄭君世鍔等公議於甯之西南鄉鄞江橋地方設立教育會所需經費以冬防保甲規費撥充○定海戴君頌先籌款設立高等小學堂一所附設半日半夜學堂貧寒子弟入學者不取學費○紹興山會兩縣向設學務公所一處近因學部奏定章程凡各州縣均須設立勸學所該公所總董戴君祜因即禀明郡守將學務公所改爲山會勸學所並擬酌提庙捐以充經費○諸暨大東鄉分村數十近議合設兩等小學堂一所其籌款之法分爲五種一提義塾二捐庠田三提菴寺四提浮費五捐殷富○嚴屬淳安縣地瘠民愚向未設學近經屠敬山大令設法籌款設一速成初級師範講習所即改試館爲校舍

福建○閩省設立公學創議已久以經費無着不克早日觀成近經巨紳陳伯潛閣學設法籌款數千金擇地建造顏曰福建公學其宗旨在培育通材陶鑄國民爲選派留學實業專門之豫備並儲成稅關郵政電報各項人材云

四川○成都士紳稟准學務處就慈幼堂設立初等小學一所開辦經費暫由成都高等小學堂款內撥取又該縣王氏女史捐資設一女英書舍招收學生三十名富者取資貧者免費已稟准學務處開辦○邛州創辦中學堂由官紳協議酌提紙捐以充經費○酉陽州唐功石直刺以該州學務未興特集紳籌議創辦酉秀黔彭四屬師範學堂以立小學基礎並即籌款設立中學堂以符定章

廣東○兩廣學務處籌款十一萬兩創辦兩廣高等實業學堂先設豫科後辦本科已勘定奉裁撫署改建開辦○南海時敏學社同人憫教育之幼稚師資之缺乏特議創辦東方教育協會附設講習所電聘日本博學士四人來粤講授有關教育各學科以爲有志研究教育者之助○番禺回族生員楊君冠芳糾合同人在濠畔街清眞寺設立初等小學堂兩所專教回族子弟已稟縣立案開辦

財政

論中國亟宜推廣儲蓄以厚母財 節錄丙午五月二十八日時報

我國近以外界之激刺。上下兢業。深知舉行新政之不可緩。而國財衰耗。無款可籌。重歛厚賦。內訌爲憂。鬻爵開彩。民德以敗。苟且行政。規近利而忘大害。孟德斯鳩所謂伐樹得果。計無有拙於此者。乃者海內人士。推本論原。知富國至計。必使民有所勸。而後可以言教。財有所通。而後可以興利。於是東渡調查。創辦儲蓄銀行。寓教化於利民之中。其於國家化民成俗之意。庶得之矣。豈徒轉貧弱以爲富強也哉。

主計者曰。進口貨多。出口貨少。不相抵制。漏巵多也。輿論亦以爲然。不知吾國患貧之故。正不在進口之漏巵。而由母財缺乏。譬如印度。每歲輸出額。恆過於輸入。而不改其爲貧國。（英國藍皮書述一千九百零三年至四年印度貿易進口貨計九十三兆鎊出口貨一百十七兆鎊）英國進口貨歲超於輸出。而不失爲富翁。（一千八百八十三年輸入額超於輸出者一百二十兆鎊八十六年計八十兆鎊）一則母財不足。借外債以興事業。其利潤仍歸他人。一則母財充斥。放外款以博子息。其純利注入國內。世人據海關稅冊。以爲足覘國計之盛衰消長。見出口貨多則喜。少則憂。究之憂者不必憂。喜者不必喜也。夫外國貿易額。含有運

輸費保險金裝包費經紀費等。據精計者核算。謂運費實占貿易額百分之十一至十五。且加以保險經紀等費。其所占之額爲不少矣。使今者吾國輸出貨物誠能超過輸入。而此貨物。無論生貨熟貨。非需用母財。則無由生產。顧以本國之母財。不足應募。不得已募集外資。以圖企業。逐年交付大宗之利息。及成貨輸出之際。則招商輪船。未嘗西航。勢必由外國船舶運送。付保險金於外國公司。則得失幾不相償。尙何利之可言。故本國無母財而又不求增殖之道。雖日日獎勵輸出。杜塞漏巵。而涓滴江河。未有艾也。

雖然。中國日患無母財。而富商巨賈。挾厚貲自百數萬以上。歲入萬以上者。往往而有。南洋華商財力雄厚。以庇託無所。近有挾貲投外籍者。北方豪富藏鏹巨萬。不知利殖。財壅而不通。貨滯而不化。故西北民業浸衰。生計卑下。尙未脫荒古穴居之習。此社會所以退化。而世且病南奢而獎北儉。可爲大惑也。夫財聚留於不用之地。則應獲之息。應雇之傭。皆坐是而亡。嚴復氏謂滯財之致貧。其害烈於侈靡。誠篤論矣。

以言中流社會。承上起下。於國民地位最占衝要。而濡染浮華。弗惜物力。冠昏喪祭。力事鋪張。當時羅掘以耀外觀。事後則家業頓形蕭索。加以士大夫視飲博爲厭世主義。以阿芙蓉爲酬酢賓朋。賭棚。煙室。游惰成風。此吾於十餘年間。目擊中產之家。降爲貧戶。小康之子。儕

於游丐。殆不知凡幾也。夫一國母財視全體國民之勞動與貯蓄力二者爲進退中流日趨於污下此世運之所以降而財力之所以衰也

更進言夫勞力小民。終歲勤動。得有餘資。以爲蠅頭微利。不甚愛惜。費之於不生息之地。不知得利雖微。苟樂於蓄聚。則積少成多。母財之所由成立。子母相權。有生生不息之機。惟是教育之程度甚卑。小民之智慮尤短。謀生稍易。卽流放恣竊盜之案。因之以起。蓋以平日不知謹愼節儉。一旦困難當前。遂鋌而走險耳。個人之放僻邪侈。卒致全社會亦蒙其禍害。竊怪彼爲民父母者何忽視之也

誠使儲蓄銀行推行於內地邊省。則民間爭出滯財以興事業。將見西北荒蕪變而爲樹藝耕牧。礦山鐵道。投資者將有爭前恐後之勢。數十年後。荒陬之富。可以預期。昔者蘇格蘭以磽瘠稱而今之殷實不下於英倫。則以銀行之制行。民生知有所勸也。故儲蓄銀行不但收集細民之資抑且利用富者之滯財以興母財矣此其利賴百世可勝計哉。

小民乏儲蓄心。非獨化淺之國爲然。卽在歐洲細民。漸摩治化。受教育之影響。固遠勝於華工。然工業繁盛之城市。酒肆鱗比。縱飲無藝。法衙所鞫罪囚。多涉酗酒滋事。國家獎勸儲蓄可爲善矣而猶有不能無遺憾者則以民多顧目前而忘遠慮雖有良法美意未克制其私

慾也。

夫吾國之民。以貪賄竊盜著。歐人舉之游紀。梨園編爲戲劇。嬉笑怒罵。皆成文章。余自抵歐以來。屢見不一見矣。彼族以中國官場及南非華工。代表吾全國。今欲湔雪其恥。豈空言所能爲力。夫忠信重祿。所以勸士。小民利殖有途。則得所以安全而咸知自愛。孟子云。富歲子弟多賴。管子云。衣食足而知榮辱。吾民勤儉性成。使向者吾國上下。早自改絃更張。講求阜財治安之計。則改良風俗。振興庶業。又何難哉。

今儲蓄銀行。誠能設法推廣。實行獎勵。使小民守本分。節嗜好。工值餘貲。日計不足。歲計有餘。銀行爲之收存。爲之謀將來利益。令養生送死而無憾。備飢荒疾病之不虞。故儲蓄銀行非但營利。雖謂爲一慈善事業可也。

儲蓄銀行非特儲款而已。又包含保險之事。夫手中有現貲。則盜賊水火。在在堪虞。雖在治國。猶且不免。況吾國舊有之捕治久已廢弛。創舉之警政。未能普及。窖藏易啟盜心。錢莊多欠信用。有銀行爲之安全封固。永無他虞。儲蓄者苟有要需。可隨時取用。其便利孰有過於此者。

且儲蓄銀行以誘導民間蓄聚之心。薄予相當之利息。銀行吸集最易消耗之零星銀錢。成

一巨額之母財。復貸出之於農工路礦營業家。以產殖國財。即以所收利息。支付其蓄聚者之利息。則是前者散漫不生利之零資一經銀行運用而二者交受其益其有裨於國計民生。豈淺鮮哉。

據某種之統計學。則知世界富於儲蓄之國。甚不多覯。富國之儲蓄金。恆不及全國進項十分之一。然此少額之款。流轉爲母財。舉辦實業。固游刃有餘矣。

歐洲昔日之儲蓄銀行。皆由私人資本設立。今則政府知其利民。有歸官辦者。英法之儲蓄銀行。與郵政聯合。通國郵局。兼辦儲蓄事宜。民間稱便。吾國郵便。雖已風行。而內容腐敗。罔知振作。一則權在情形隔膜之客卿。一則吾民不知其性質。故儲蓄事宜。尙未可委之郵局也。

當此列強逼處。國民之地位。如孤軍入重圍。以一當百。猶可以圖存。否則人自爲戰。一兵得一兵之用。亦可以救死。若政府倚賴其民。民倚賴其政府。民復相爲倚賴。而不知自營其國。去於滅亡。幾何矣。今儲蓄之道。若能推廣。則民樂於積聚。而人工以勸。亦惟民有蓄藏。而頑廉懦立。養成獨立自營之新民。此所謂無形之利。久遠且大也。

以上所論。僅言銀行制度。有利無弊。至於欲得效果。在經理者之熱心毅力。使基礎鞏固。取

信商民。且各省鐵道礦藏。需毋財孔急。銀行一有動搖。則挾貲者相戒不敢前。或存貯於外國銀行以自固。鄰之厚。吾之薄。淵魚叢爵。可不戒哉。

擬設官局以販洋藥議

嘉應黃公度先生遺著

由中國設立官局。凡洋藥買賣。統歸於局。照通行賣價酌加一倍。以當課稅。以百斤價五百兩計。准六萬擔爲則。初年可增稅三千萬兩。以三十年通計。逐年減一分。共增稅四十六千五百萬兩。初辦十年應增稅二十五千萬又五百萬兩中間十年應增稅十五千萬又五百萬兩後十年應增稅五千五百萬兩查稅關冊報洋藥進口自光緒十三年至十九年每年約七八萬擔三年以來約六萬餘擔今以六萬擔爲則從其數之少者如以七萬擔計初年應增三千五百萬兩以八萬擔計初年應增四千萬兩倘不止此數

問者曰。聞印度兵餉。仰給於洋藥。今稅釐併徵。每百斤定一百一十兩。既載之條約。如貨歸官賣。驟增重價。是加稅矣。加稅卽違約。英國如之何允行。答之曰。英不允加稅。慮有妨洋藥之銷售耳。今特遣專使。商之英國政府。及印度總督。與之訂立專條。許以中國國家包購三十年。貨不滯銷。而兵餉仍有指額。胡爲其不允也。此三十年中。應分作三十分。歲減一分。如第一年購六萬擔第二年購五萬五千擔卽歲減一分以後照推三十年後。既收大利。復除大害。中國漏卮漸塞。而印度政府。得舍舊謀新。別植土宜。以抵餉款。無操之太蹙之虞。而收日起有功之效。此實因禍爲福。轉敗爲功之善法也。英國之禁煙會。設立二十餘年矣。至光緒十八年。竟於議院昌言設禁。當

時定議。選委員十人。往印度及新嘉坡香港廣東福建。詳察情形。妥商辦法。委員至印度。總督告之曰。此物實有害於人。英國至仁極慈。理宜禁遏。惟印度不能遽革。今印度已種茶矣。如有他利可興。逐年減少。固印度之所願也。今此法卽印度總督之意也。中西以鴉片肇釁。衆所共知。然江甯舊約。尚未將鴉片列入貨內。至咸豐庚申立善後條約。乃云洋藥現稍寬禁。內地如何征稅。聽憑中國辦理。嗣後修改稅則。仍不得按照別貨定稅。是販賣鴉片之非。英人亦共知之。通商關繫全國。而毒物卽產於一隅。謂袒護印度一隅之利。而有玷英國全國之名。英國議員多有攻擊其非者。近年以來。禁煙會勢力日盛。機會可乘。苟遣使力商。吾知其事之必成也。

問者又曰。旣設官局。驟增重價。局旣購之英人矣。倘因價值驟貴。而售者裹足。將如之何。答之曰。此不足爲慮也。除如法逐年減少之外。開辦之初。卽以六萬擔爲準。必無停滯不銷之虞。蓋煙癮一成。不能不吸。內地土藥價輕於外洋。而洋藥仍歲銷七八萬擔。已吸洋藥。卽不便以土藥爲代。此皆出於富豪有力之人。斷不因日增月攖計及於毫釐之差。錐乃之末。南洋各島。所有土膏。皆令富商納餉承孔。如中國鹽引。然商人旣納鉅餉。煙膏之價。由公司自定。如新嘉坡檳榔嶼。每洋銀一圓。僅購膏四錢。如日里。如廖內。如西貢。價亦如之。乃至荷

蘭所屬之噶留巴各島。每銀一圓。止購煙七分。而各國仍坐收厚餉。多者百餘萬。少亦十數萬。報關者仍踵趾相接。設肆者仍駢集於市廛也。假如每百斤增價五百兩。每洋銀一圓約可購煙膏五錢有奇。比新嘉坡等處猶賤。查向來土價。每擔約值二百兩內外。還因印度旱荒。收成少而來源寡。增價至四百餘兩。而進口之數。仍如故也。前因貨貴而增價一倍。人情仍習而相安。今因課稅而又增一倍。未必遂棄置不用。舍此而他圖也。諺有之曰。視已成事。觀於南洋之華人而可知矣。

問者又曰。貨未必不售。然價已日長。則購者必不多。假如每歲所購之貨。不能盡銷。猶有積壓。則如之何。答之曰。每年減少三十分之一。至十年。則減去三之一矣。中國十年之間。能遣令吸煙之人。減三之一乎。非特不患積壓。恐尚不足消售。準現在所增之價。居時猶可少增以抵輸入減少之數。減至三十年。僅有二千擔。已復乾嘉以後道光初年之舊。（道光十一年以前每歲入口止二千箱十一年後乃驟增）或仍存二千箱。以作藥料之需。或竟從此禁止入口。永杜大患。此在乎體仁長人貞固幹事之命世之英毅然爲之。實中國人民禍福所關。天時人事有不敢知者。然三十年中賴以償國債舒國用。已可覩其效矣。

問者又曰。貨貴而稅重。則偸漏走私。必詭計百出。防不勝防。又如之何。答之曰。無此事也。印、

度之種鴉片。收成有數。輸出有數。運送有數。已與訂約。按約中應交之數。由何船來。泊於何港。於何日至。俟其到日。盡數而納之局。經兩國官長之稽查。謂於按約交出之數外。有船戶商人夾帶一件。藏匿一箱。以密謀走漏者。吾敢決其必無也。置一總局於香港。已盡數納於官。然後按逐年關册所報。某口歲銷若干擔。如數分派於各關。責成於稅司。有商挾資求售者。人若干擔。如數予之。黏以印花。任其發賣行銷於何地。不復再問。如是則無所謂私。更何有走漏也。一出一入有實數可稽現銀可計。無官長之侵蝕。無吏胥之騷擾。此實天下至簡至易之法矣。

問者又曰。驟以六萬擔進口。由官購取。中國何從得此鉅款。以爲成本。答之曰。無須成本也。但與英訂約。聲明於交貨三個月後。交銀一次。取之華商。交與洋商。先收而後發。挹彼而注茲。一轉移間。事已集矣。稅釐未併以前。有潮州富商。聯合八家。設局上海。每洋藥到埠。新老沙遜洋行。先賣歸八家。凡由山東河南直隸陝西山西而來者。咸向八家購取。不得越雷池一步。問之外人。華洋各國商。咸俯首遵約。無異詞。此八家者。並未嘗集厚貲爲成本。但經手囤利而已。以全國流通之貨。而八家得專其利。勢重者權自集。商人尙優爲之。況以國家之力乎。

問者又曰。能定三十年之約。勢不能豫計三十年之價。每年成熟不同。則價值高下無定。居時而各立異同。互有參差。將以何定價。答之曰。上下二三年間。參互比較。詳稽其數。可以知平均之價。況土耳其之所產。阿剌伯之所植。每歲賣於倫敦紐約歐美各市場以充藥材者。亦歲有常價。準此以議。亦可以知其概矣。

問者又曰。近年土藥流行日廣。英人業此者。懼其攙奪己利也。（初見於光緒三年煙臺英國事牛莊英領事稟報政府公文嗣後屢見之）百方設法。欲中國重課土藥。以平其爭競。以絕其角逐。已見之前事矣。今已與英約。每歲包購若干擔。土藥多寡。與英無干。西鄰責言。自可無慮。然已設官局。課重稅。土貨價賤。一任其縱橫蔓衍而不爲之所。則販者趨之若鶩。吸者甘之如飴。又何以保此餉源耶。答之曰。此議事事易行。所難者此節耳。宜特設大臣。專司土藥。分遣委員。視察各地。再因地施設。或行圈地限種之法。或於出產要區。嚴設關隘。以絕偷漏。誠使稽察土藥。確有把握。則官賣洋藥。斷乎可以議行。查光緒初年。洋藥進口。曾多至九萬餘擔。近年約在七萬擔左右。以是揣度。洋藥稍減。必由土藥日增之故。或言近年土藥多至二十三萬擔。除本價不計外。亦照依每百斤課稅五百兩。或課二三百兩。約計每歲又可增十數萬兩。至逐年減少。隨時限禁之法。與洋藥等。可以去浮費。可以興地利。可以杜外議。而絕積弊。其他因地而制宜。因時而

張弛衆在乎得人而理非此議所能盡其端委矣

戶部奏議覆奉省派員督辦鹽務摺

內閣抄出　盛京將軍趙爾巽奏查奉天及吉江兩省鹽務經前將軍增祺以權法疏略擬設督銷總局籌議章程奏奉　諭旨飭部議覆先行試辦在案嗣因兩鄰啓釁瀕海鹽灘半遭蹂躪坐是延宕迄未實行查奉鹽從前專銷本省推行吉林黑龍江蒙古各地其區域較蘆淮引地爲廣比年客軍在境北路梗阻官運難通私販轉得居奇外鹽從而浸灌若不統籌全局設法挽回不獨奉省之利權坐失必至吉江兩省同受其弊奴才熟思審處三省蒙古之地既係全銷奉鹽必須合三省蒙古之鹽統籌銷法在奉省必有大員總持全局始能提綱挈領區畫攸宜在吉江必有分局聯絡一氣始能酌盈劑虛展拓銷路查奉　旨辦理賑撫事宜副都統銜史念祖本於鹽務利弊講求有素前以督銷局總辦候選道章樾於承辦督銷事宜不盡得法復經奴才令史念祖親往田莊台一帶灘地切實考察回省面陳辦法極合機宜現在所辦賑撫將次完竣擬卽委令督辦東三省鹽務其吉江兩省銷鹽之區應如何杜絕私販暢通官課卽飭由史念祖通盤籌畫遴員設局悉力維持以一事權等因一摺於光緒三十二年閏四月三十日奉　硃批戶部議奏欽此欽遵到部當經臣部電詢

辦法准該將軍電覆奉鹽前有督銷之議實則官運非督銷也東三省無引無岸無商無課祇有鹽釐加價二項較之內地所取爲薄而灘戶售私夾帶雜販偸漏繞越鄰鹽浸灌外鹽且乘間而入吉黑兩省尤甚若能照前議辦法收買灘鹽築坨存蓄不令販戶與灘戶直接就場一稅復自間運官鹽往吉黑仿劉晏常平鹽法確是整飭鹺綱要著無如築坨購地屯鹽付價買蓆打包種種需費而灘戶販戶無可售私卡員巡司無可中飽均非所願前辦道員章樾有怵於是承辦數年迄未實行仍循舊日抽釐之法終無成效是以爾巽前飭史念祖親往查勸督工築坨籌措鹽價一切大端粗定大約兩三月內卽可試行開辦後卽察勘運道調查吉黑銷數然後包繳釐稅設法敵私大概東省財政他日非恃鹽務不可等語臣等伏查奉省鹽務向本有引有課奉錦各屬歲須一萬六千八百餘引每引徵課銀四錢七分零自康熙三十年停引以後聽其運銷本省及吉林黑龍江蒙古科爾沁諸部無論產鹽銷鹽地方均未嘗爲徵榷之舉至同治六年奉省因練兵需餉始抽鹽釐繼又加釐合每石徵銀九錢三分零其四文加價在外吉省始自光緒二十七年設局抽釐合每百斤徵市錢五百文江省始自上年十一月議以每鹽百斤捐京錢四百文又於所屬之珠爾畢特巴彥察罕等泡興辦鹽利酌量抽捐各在案茲　盛京將軍趙爾巽擬合東三省而一之定爲就

場徵稅將曬鹽存鹽運鹽銷鹽聯爲一氣洵屬正辦惟奉省試辦督銷章程乃將軍所奏定者前辦道員之遲迴瞻顧未收實效不足責已今特派大員史念祖督辦仍照前奏辦法並以吉江兩省銷鹽之區亦責令遴員設局是其行鹽之地既較蘆淮爲廣又隱以鹽政之任委於一人舉凡用人行政在在均關緊要一節失檢全局立隳昔陶澍之於淮鹽創行票運丁寶楨之於川鹽創行官運不知幾經審愼而後成效昭彰否則上下相蒙其利盡歸中飽該督辦膺茲鉅任必先破除情面精白乃心然後可以袪弊興利此所謂事權不可不重而責效尤不可不嚴者也又吉江兩省前後由各該將軍奏明設局抽釐光緒二十九年吉林收鹽釐市錢六十萬吊有奇黑省甫經開辦收數尙未報部今該省擬開辦卽察勘吉黑運道調查銷數包繳釐稅等因查新章奉鹽就場徵稅似可一稅之後不問所至矣又必輔以官運者良以商人銷鹽利近不利遠因自運往吉黑仿劉晏常平鹽辦法將來若何包繳釐稅應由該將軍咨商吉黑兩省將軍和衷辦理其歲銷鹽數應仍聽各本省將軍派員稽查以重權務而防流弊至此項包繳稅項是否卽於就場稅內劃提應令查明聲覆又奉省鹽釐向本收錢自光緒二十二年前將軍奏陳以錢易銀諸弊改爲徵銀嗣於二十九年十二月又按每斤徵加價錢四文茲復遵照上年奏准辦法定爲每斤合數錢十二文以八文作

爲正籌分別報解候撥暨充該省學堂經費餘隨交作爲雜款備作成本經費包索運脚等用是又易銀而爲錢矣查奉省各州縣銀價低昂不一獨錦州府所屬市平銀每兩易東錢七吊七百餘文至八吊七百餘文不等其餘各處則皆較昂若聽其隨時按照市價以錢合銀易啟上下其手之弊應令查照前奏酌中定價以東錢九吊文合庫平銀一兩俾昭畫一又課輕則易舉新章奉鹽就場徵稅每斤收錢十二文祇每石合銀四兩八錢零其爲輕而易舉固可必也然考之歷年奉鹽銷數最旺之年僅至六十餘萬石前將軍增祺謂按東三省人數約略默計歲銷當不止此上年商人之呈請試辦者亦謂歲可領引一百萬道此次就場徵稅不令販戶與灘戶直接將私販偷漏繞越夾帶諸弊可一掃而空之其銷數必較前有加應俟試辦一年後酌中定額爲督辦之考成況東省財政恃鹽務爲大宗以歲銷鹽一百萬石計之除去成本運費不過歲得課銀三百二十餘萬兩較之匯川所入猶少此又不能不亟於疏銷增課者也總之奉鹽銷路甚廣而稅則甚輕辦理得當要不難力拓利源現在奉省鹽務專官尚未設定今既據趙爾巽奏稱史念祖於鹽務講求有素相應請　旨飭下該將軍督飭暫行試辦俟開辦三月後即將詳細辦法暨運道遠近銷數多寡繪具圖說分別奏報以重鹺政謹　奏奉　旨依議欽此

山西財政處章程

總辦山西財政處曹滋田觀察文培擬

第一章總綱　一現既設立財政處應另刊關防一顆文曰山西全省財政處之關防其清源籌餉兩局歸併其中該兩局關防悉行繳銷以歸劃一　二本處分爲六所曰籌計所曰釐稅所曰糧餉所曰庶務所曰工程所曰捐輸所各司所事以專責成每所應辦事宜詳職任章　三財政處公所現設立藩署就清源局舊址量爲開拓各所房間均各分界限並用油漆粉牌標名懸掛以昭整齊俟經費充足另立專所　四釐稅所應發各城卡照票爲數極多擬請另刊釐稅所鈐記一顆文曰山西財政處釐稅所照票鈐記專備印照票之用　五本處兼辦各省捐務另立一所查奉天捐輸向用專刊關防其四川廣西各省捐輸則借用本藩司印信此後擬請均改用本處關防以歸一律容俟另案詳明分咨並將奉天捐輸關防繳銷　六本處爲財政總匯之區所有歲出歲入各款俟年終報銷時應倣照歐西財政成法編訂全年度支考排印成帙通行各屬俾知本省財政全體之盈絀則遇有籌款等事庶免隔閡之虞　七本處既有綜核財政之任務宜倣照歐西財政成法編列遞年預算表每於年終報銷時各屬除活支不計外所有遞年應收之款應出之項或增或減隨銷冊另列一表比較以便本處先事綢繆酌盈劑虛不至臨時仰屋　八財政爲國家之命脈必

須上下交通方能推行盡利應飭各屬就地方情形或省糜費或濬利源先行分別條議詳報本處查核詳明辦理如能見諸施行即予優奬　九財政之進步視實業之發達為轉移本處設立志在實行整頓財政無論官紳士庶如能廣集資本提倡實業有裨財政者由本處照章會同各局詳辦並予以特別優奬以資鼓勵　十財政為歐西專門之學科目繁賾此時草創規模先就已仕之人材盡目前之義務俟經費充裕附設財政學堂一區並隨時遣員出洋調查以求明備　第二章權限　一本處總理財政重在通籌兼顧凡有可以開源節流及應酌盈劑虛者隨時查核詳明辦理　二本處與藩司所管財政其界限以款目經制與否為斷如田賦雜賦稅課租息等項向係經制之款專歸藩司督理其釐稅暨新籌各款均歸本處核辦但本處為財政總匯無論何項款目均有綜核之責至於收款放款悉由司庫經管以昭慎重而免紛歧　三本處所理財政凡與各局處有關涉應籌議者照章會同詳辦　第三章職任　一籌計所管理籌款會計核議事宜事甚重要擬請派委文案一員銷算繕校二員　二釐稅所管理行商坐賈土藥地畝及煙酒鹽城煤炭各項釐稅事務極繁擬請派委文案二員銷算二員稽核二員繕校一員監用釐稅所照票鈐記兼繕校一員　三糧餉所管理常續備軍暨各屬巡警兵營制餉章造辦營務報銷支發常備軍糧

餉事宜事務極繁擬請派委文案一員糧餉支發一員稽核兼繕校一員　四庶務所管理賑務善後墾荒積穀清徭斗秤捐事宜事極繁重擬請派委文案一員銷算繕校二員　五工程所管理各項工程擬請派委文案兼理支應一員司帳繕寫一員　六捐輸所管理清查舊案捐款並代辦各省捐輸擬請派委文案一員文案兼核獎一員繕校一員　七以上各所擬請派委監用關防一員兼司硃筆繕校事宜　八派委總收發一員管理收發各所文件呈稿登號並處內收支帳目事宜　九派委學習文案四員學習銷算繕校六員幫同各所委員辦事　十派委提調一員副提調二員稟承總辦會辦整頓各所事務其副提調二員一兼督催一兼稽查事宜　十一本處以本藩司臬司冀甯道爲督辦以候補道二員分充總辦會辦以總其成　第四章書役　一各所清稿繕簽諸事必須書手辦理擬派糧計所正書手一名副書手六名釐稅所正書手二名副書手十名糧餉所正書手一名副書手六名庶務所正書手一名副書手五名工程所正書手一名副書手一名捐輸所正書手二名副書手十名各所走堂書手一名計六所共設正書手八名副書手三十八名走堂書手一名　二本處擬派茶房八名專供傳喚灑埽之用　三擬派差役四名以備往各衙門各局處傳送會行公牘暨採買物件　四擬派門役一名專司本處門戶出入　五工程所

擬派聽差家人二名差役二名專備照料各項工程事宜　第五章經費　一本處督辦係實缺司道不支薪水其總辦候補道一員擬請月支薪水銀一百兩車馬費銀五十兩會辦月支薪水銀八十兩車馬費銀五十兩以上每月共支銀二百八十兩　二提調一員月支薪水銀五十兩車馬費銀三十兩副提調二員各月支薪水銀五十兩津貼銀十兩以上每月共支銀二百兩　三各所文案八員內籌計所一員月支薪水銀五十兩津貼銀十兩其餘每員各月支薪水銀四十兩津貼銀十兩每月共支銀四百一十兩繙校稽核銷算十三員每員各月支薪水銀二十兩津貼銀四兩每月共支銀三百一十二兩糧餉支發一員月支薪水銀二十四兩津貼銀十二兩以上每月統共支銀七百五十八兩　四總收發一員月支薪水銀三十二兩津貼銀八兩監用關防一員月支薪水銀二十兩津貼銀四兩以上每月共支銀六十四兩　五學習文案四員每員各月支津貼銀八兩每月共支銀三十二兩學習銷算繙校六員每員各月支津貼銀六兩每月共支銀三十六兩以上每月統共支銀六十八兩　六本處飯饌紙張雜費月支銀二百兩　七正書手八名每名各月支工食銀八兩每月共支銀六十四兩副書手三十八名每名各月支工食銀五兩每月共支銀一百九十兩走堂書手一名月支工食銀三兩茶房八名每名各月支工食銀三兩每月共支

銀二十四兩差役四名每名各月支工食銀三兩每月共支銀十二兩門役一名月支工食銀二兩以上每月統共支銀二百九十五兩　八籌計所書手每月支紙張銀六兩蘆稅所每月支銀十二兩糧餉所每月支銀六兩庶務所每月支銀六兩工程所每月支銀四兩捐輸所每月支銀一十六兩以上每月統共支銀五十兩　九本處每年夏季支涼棚銀二十兩春冬季支煤炭銀一百兩　十工程所聽差家人二名每名各月支工食銀六兩每月共支銀十二兩差役二名每名各月支工食銀三兩每月共支銀六兩以上每月統共支銀十八兩　十一辦捐委員薪水向在各項捐輸公費項下提支所有委員薪水津貼暨書手工食擬請仍在公費項下提支不必另籌　十二以上各項經費每月共支銀一千九百三十三兩內除捐輸所各員薪水暨書手工食銀一百八十六兩在捐輸公費項下提支不計外核計每月共支銀一千七百四十七兩又每年支涼棚煤炭銀一百二十兩　第六章規則

一本處開辦之始諸須整頓應用各員均擇諳習公事勤愼耐勞者選派不得稍涉遷就　二應用各員經此次詳定後如遇公事加增非酌量添派不可隨時詳明立案　三自提調以下各員均擇能任其事者充當不拘班次所支薪水亦不以班次分別多寡　四各員每日早八點鐘入值晚六點鐘散班不得稍有遲誤　五各員假期按星期核計一月之內

不得過四日倘遇有大事須請長假者卽當開差不得通融　六遇有請示公事分辦之員回明提調候示於總辦會辦如事體重大須由督辦會議核奪者應由總辦會辦轉商指授辦法　七凡書役人等遇有傳喚均應隨傳隨到交派事件亦應隨交隨辦不容稍涉懈惰　八凡書役伺候委員無論官職大小均須勤愼恭敬　九書役平日不許招閑雜人等到公所並不許私行出門　十在事各員均有約束查考書役之權　第七章賞罰　一凡事得人則舉而人才非奬勵不出其奬法分三等（一）公事諳習任勞任怨者爲一等一年差滿奬委署本班優缺（二）公事次熟任勞任怨者爲一等一年差滿奬委署本班中缺（三）公事平常不辭勞瘁者爲一等一年差滿分別留差或委釐金　二行罰亦分三等（一）欺朦弊混者爲一等罰立時撤差重則詳請參辦（二）性耽安逸延誤公事者爲一等罰停支薪水一月以觀後效（三）偶涉疏忽致誤公事者爲一等罰嚴加申飭　三擬請實行賞罰凡功過具文槪免置議　四書役人等當差一年勤愼無過每屆年終酌給奬賞　五書役有犯第六章所列規則者立卽開除如有犯舞弊索費各情應卽發交本藩司經歷枷杖以示懲儆

日本大藏省官制

第一條 大藏大臣總轄政府之財務管理會計出納租稅樟腦樟腦油專賣事國債貨幣存款保管物及關於銀行之事務監督府縣郡市町村及公共組合之財務 第二條 大藏省置專任參事官二人專任書記官八人作爲定額 第三條 大藏省應設三局 主計局 主稅局 理財局 第四條 主計局所掌事務 一總豫算總決算之事項 二特別會計之豫算決算事項 三開支豫算之事項 四主計簿登記之事項 五編製歲入歲出現計書之事項 六諸計算書之豫備檢查事項 七監督出納官吏及保證履歷之事項 八支出豫備金之事項 九支逾定額之承認及定額餘款於年度開始前支出之事項 十收入支出科目之事項 十一金錢及物品會計之統一事項 十二府縣郡市町村及其他公共組合歲計之事項 第五條 主稅局所掌事務 一國稅賦課徵收之事項 二稅務管理監督之事項 三民有地種目變換之事項 四土地底簿之事項 五調查稅關輸出輸入之事項 六監督外國貿易之船舶及輸出入品之事項 七保稅倉庫之事項 八大藏省所管稅外諸收入之事項 九府縣郡市町村及其他公共組合諸收入之事項 十樟腦樟腦油之製造收納售賣輸出及管理事項 第六條 理財局所掌事務 一國資之運用出納事項 二國庫出納管理事項 三國庫之出納計算

書事項　四國債之募集借入償還及付利事項　五國債簿及國庫簿之登記事項　六貨幣之事項　七管理紙幣國債證劵大藏省證劵及借書之事項　八編製國債計算書之事項　九開支年金恩給及諸祿之事項　十罹災救助基金之事項　十一監督金庫之事項　十二監督銀行之事項　十三銀行之補給金及補助之事項　十四銀行債劵之事項　十五處置國立銀行紙幣之事項　十六存款保管物及供託物之事項　十七監督地方財務之事項　十八普通金融之事項　十九府縣郡市町村及其他公共組合之公債事項　第七條　大藏省置專任鑒定官三人專任技師一人作爲奏任鑒定官屬於主稅局技師酌事務之要否屬於大臣官房或各局而掌相當之事務　第八條　大藏省置專任鑒定官補四人專任技手三人作爲判任鑒定官補遵上官之指揮掌鑒定之事務技手遵上官之指揮司建築或電信之事務　第九條　大藏省專任屬員以一百九十人作爲定額

各省理財彙誌

▲京師○商部奏申明鐵路佔用地畝應納賦稅略謂查重訂鐵路章程第四條內開公司買地應由地方官估定公平價值應完地租由公司按年認繳各省官紳承辦鐵路除官道官河向不納稅外其購買民間地畝一經過割糧隨地轉即由各該州縣會同辦路官紳勘丈明確仍照原額科則歸入鐵路公司按年完納民間業戶祗除若干鐵路公司即應繳

納若干務與原數相符不至有虧正額至借款官辦各路其合同條款切實載明不納地稅者暫行免收一俟合同年滿應即照繳業已通行各直省遵照辦理

▲▲直隸○直隸攤認練兵處經費定在煙酒兩稅內籌足八十餘萬兩而直省奏銷第一案徵收煙酒稅銀竟將煙土牽混其中以圖湊成八十餘萬之數特咨行直督袁慰帥請將煙土稅銀另行劃出仍將煙酒兩稅籌足八十餘萬兩解交練兵處以符奏章並將煙酒稅銀收支各款詳細造報以憑查核

▲▲山東○膠州德華銀行及其各處分行通行鈔票惟須各大銀行擔保或豫存發行鈔票銀方可發行又按所發鈔票之數報効一釐膠州一處已發行五十萬圓之鈔票

▲▲山西○晉省票莊二十二家合設一大銀行公集資本一千萬兩即在京師設立總銀行然後逐漸推廣各大埠內地藉以抵外溢而振商業聞將稟明商部開辦

▲▲江蘇○機器麵粉公司稟請暫免稅釐一節業經商部批准復稱洋麵進出口照約免稅華商相形見絀未免向隅所有華商機器麵粉應一概准其暫免稅釐以示平允俟中英商約第八條所載出廠稅施行時再定劃一辦法此外機器製造各貨不得援此為例

各國財政彙誌

▲▲日本○明治三十八年臺灣總督府所收歲入共約二千五百二十二萬九千零三十六圓較度支豫算表加四百九十三萬二千八百三十一圓更按各種稅目砂糖消費稅比較豫算表加六十二萬餘圓鴉片稅加四十四萬餘圓電信郵便進項加四十三萬餘圓鐵路進項加三十二萬餘圓

▲▲韓○韓國度支部與日本第一銀行因關於該銀行之銀劵事宜訂立條約一規定交換之義務二銀行所有之銀劵種

類式樣須待度支部認可三於星期詳報銀券發出之數呈度支部并令韓國官報登明四如有關於第一銀行之銀有事時度支部大臣必行檢查五第一銀行關於銀券僞造之事以及對於行使之件必須自設適當之規則六第一行既得發行銀券之特權自必得其利益韓政府如有義務之事飭令該銀行擔認時不得推諉

各國稅額人口比較表

國名	稅額	人數	應納稅額（每人均算）
英	十五萬五千五百二十四萬五千圓	三千九百八十萬三千	三十九圓零四七
美	十五萬六千七百九十三萬七千圓	六千二百六十萬	二十五圓零四六
日本	二萬九千八百四十三萬圓	四千八百五十三萬四千	六圓一四九
德	十二萬九千三百五十九萬七千圓	五千二百四十八萬	二十四圓六四九
法	十五萬六千三百零五萬六十圓	三千八百五十二萬	四十五圓零五七七
俄	十一萬一千六百八十八萬七千圓	一萬零六百十九萬	十圓零五一七
奧匈	八萬二千四百九十七萬三千圓	四千三百四十六萬	十八圓零九八一
義	八萬六千五百九十七萬八千圓	三千一百二十九萬	十七圓六七五
葡	一萬二千四百九十六萬六千圓	五百零五萬	二十四圓七四五
瑞典	八千七百八十六萬七千圓	四百九十六萬	十七圓七一五
那威	三千七百零九萬九千圓	二百零五萬	六圓一九一
希臘	三千九百五十二萬圓	二百四十三萬	二十八圓一一二

交通

世界鐵路之統計 節錄丙午第十六期北洋學報

自十六世紀機械發明以來舟車環地球九萬里無阻不通五洲相見有如比鄰其交通機關之便利月異而歲不同而獲利之豐厚亦莫與倫比說者謂各國未創鐵道之先與旣造鐵道之後。比較度支其始以萬計者無不以億計矣以億計者無不以兆計矣富强之基實基於是是故鐵路者國家富强之大關鍵也鐵路愈多則國家愈富强國家愈富强則鐵路之舉辦愈速歐美其明效大驗也中國鐵路近始萌芽而粵漢一路經西人預算謂股本一圓溢利當得五千圓左右不獨爲中國鐵路之冠卽歐美亦容有遜讓者粵人合全體大力卽日舉辦務底於成誠子孫億萬年之幸福亦中國富强之導引線也今調查全世界鐵路。最多者爲美洲。次則歐洲。又次則亞洲。又次則非洲。澳洲。玆特分列如左。

(甲)世界鐵路總數

美洲　二十七萬零三百八十六英里

歐洲　十八萬七千七百七十六英里

亞洲	四萬六千五百九十二英里
非洲	一萬五千六百四十九英里
澳洲	一萬六千七百零二英里
統計	五十三萬七千一百零五英里

(乙)歐洲鐵路總數

國名	一千九百一年	一千九百四年
德	三萬一千九百三十四英里	三萬四千零一十六英里
俄	二萬九千八百九十四英里	三萬三千二百八十六英里
法	二萬六千六百三十一英里	二萬八千二百六十六英里
奧	二萬二千九百一十九英里	二萬四千二百六十一英里
英	二萬一千七百英里	二萬二千五百九十二英里
義	九千八百一十英里	一萬零零二十五英里
班	八千三百英里	八千六百五十六英里
挪瑞	七千有奇英里	七千七百三十英里

比　八千七百一十九英里

他洲鐵路之價值。每一英里值銀五萬九千六百八十圓。而歐洲鐵路每一英里值銀十萬七千七百七十七圓。總全世界鐵路價值實推歐洲爲冠矣。又統計世界鐵路之價值。共銀四十三千兆圓。而歐洲鐵路已占二十二千兆。是全世界鐵路價值歐洲又居其半矣。然歐洲之價值雖居多數。至全世界汽車總機關共一十五萬輛。客車共二十二萬五千輛。貨車共三百萬輛。以汽車總機三分而計。美實居其一。以貨車三分而計。美又居其一。也則鐵路之盛。終推美爲冠焉。

（丙）亞洲鐵路總數

國名	一千九百四年
中國	一千一百七十六英里
日本	四千四百九十五英里
印度	二萬六千九百五十英里
俄屬西伯利亞	七千三百英里

以上共三萬九千九百二十一英里。此外暹緬韓越等國。共六千六百七十一英里。總計亞

洲鐵路共四萬六千五百九十二英里。

（丁）美洲鐵路總數

世界鐵路推美洲爲最多美洲各國之鐵路推美爲巨擘其發達進步之現象殆非意料所及美爲世界最富之國非偶然也美洲鐵路當一千九百零四年阿根廷一萬一千英里墨西哥一萬英里英屬加拿大一萬九千英里而美國則於一千九百一年已有十九萬九千三百七十八英里及一千九百四年增至二十一萬一千零七十四英里實占世界鐵路五分之二而當地球周圍八倍有奇蓋一千九百一年世界共有鐵路四十八萬四千三百八十四英里一千九百四年世界共有鐵路五十三萬七千一百零五英里故也

美國從事鐵路人員計一百餘萬名與世界最大陸軍國之常備軍人互相比較實超越其上則其鐵路之發達洵未可限量也其進步之速不過一世紀間之事茲將歷年里數列左以見梗概。

一千八百三十年	二十三英里
一千八百四十年	二千八百十八英里
一千八百五十年	九千零二十一英里

一千八百六十年	三萬零六百三十六英里
一千八百七十年	五萬二千九百二十二英里
一千八百八十年	九萬三千二百六十二英里
一千八百九十年	十六萬六千六百五十四英里
一千九百年	十九萬四千三百二十一英里
一千九百零一年	十九萬九千三百七十八英里
一千九百零四年	二十一萬一千零七十四英里

是知美國鐵路。每閱十年。必大有進步。將來日推日廣。其盛豈可限量乎。其所載之客。亦日臻繁盛。當一千八百八十七年共四億二千三百萬人。一千九百一年。增至五億八千四百萬人。又其運輸貨物之數。平均以一英里計。一千八百八十三年。有三億八千萬噸。一千八百八十七年。爲六億一千萬噸。一千八百九十年。增至七億九千萬噸。一千八百九十五年。增至八億八千萬噸。一千九百一年。乃更增至十四億一千萬噸。運輸交通如此其盛。則鐵路之收益亦大。故減其運費以便交通。實爲應盡之義務。至其運費。一千八百八十二年。則一英里間一噸之運費爲一仙二釐四毫。八十七年。爲一仙零三毫。九十年。減至九釐三毫。

九十五年。減至八釐四毫。一千九百年。減至七釐四毫。其裨益旅客商賈之貿易。輔助國家經濟之發達蓋可知矣茲將一千九百一年各州鐵路細數列左。

地名	英里	地名	英里
新英州	七千五百十三	中央大西洋諸州	二萬二千三百六十一
北部及中央州	四萬一千一百三十八	南大西洋岸	二萬一千九百十七
墨西哥灣沿岸	一萬六千二百十一	西南方各部	三萬七千五百三十
西北方各部	三萬二千一百六十五	大西洋沿岸	一萬五千四百八十五

以上鐵路成本共一百一十八億九千一百九十萬二千三百三十九美金而其收款乃十五億零一百六十九萬五千三百七十八美金其盈餘則四億八千三百二十四萬七千五百二十六美金焉又美國各市街鐵路。一千八百九十八年。有一萬七千九百十二英里內電氣鐵道居一萬六千一百九十七英里。

其盛大之狀如此此外各國鐵路雖不及美然逐年增築汲汲圖運輸交通之便則一也更有一事不可不知者。乃爲鐵路權所有之問題現今世界五十萬英里鐵路三分之一爲各國政府之所有及政府之所建設故德國鐵路十分之九俄國鐵路三分之二奧國鐵路二

分。之。一。皆。爲。官。有。在。法。國。則。期。以。數。十。年。盡。改。其。所。私。設。者。爲。官。辦。在。意。國。雖。爲。民。人。承。辦。而。其。建。造。則。由。政。府。其。餘。澳。洲。印。度。鐵。路。亦。皆。由。其。政。府。築。造。管。理。焉。是。各。國。鐵。路。權。之。大。略。也。

商部奏陳路務議員辦事章程摺

謹案商部奏定此項章程後經直督袁奏駁 諭由政務處議准咨行商部重加酌改茲將其改訂各條附列原訂各條之後以便參考而省篇幅

竊臣部於光緒三十一年九月十七日具奏整頓路政擬請遴派議員藉資考察摺內聲明應由臣部妥訂議員辦事章程通行遵照辦理各等語奉 旨依議欽此欽遵在案查歐美各國凡在路辦事人員皆逕由部臣直轄訂有一切辦事章程自用人籌款選料考工營業輸運以及會計綜覈各項事宜罔不縷晰條分將各路歷辦成績輯爲表記按年刊有紀事統計各報告書分播中外俾奉行者既有所遵循綜持者亦得所稽考是以有利必興無弊不革中國鐵路自京榆俶造推及京漢滬甯正太道清汴洛各路於今將及二十年從前借款興築近多爭籌自辦路軌四達指日可期惟是規制既未整齊情形尤虞隔閡臣部綜理路務責無旁貸然欲實行整頓之方僅恃循例咨報紛難得其要領再四思維須有熟習路

務之員逕隸臣部派令在各該路認眞辦事凡於材料之良楛貴賤工程之優劣得失用人之能否稱職運輸之能否利便歲出之若何能增益與夫一切利弊之所在統籌兼顧隨時逕報臣部核辦或由臣部會商該管鐵路大臣及辦路地方督撫酌辦總冀內外合力維持徐以收除弊改良之效除一切工程車務會計各規則由臣部採擇中外律章分別編輯鐵路專律再行奏陳外特先擬定路務議員辦事章程十二條提挈綱領粗具大畧各該議員苟能遵章妥辦於路務不無裨益謹開具清單恭呈 御覽如蒙 俞允應由臣部刊印行知各該管鐵路大臣各直省管理路政之將軍督撫遵照辦理謹 奏

謹將擬定路務議員辦事章程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 第一條 路務議員爲整頓路務而設既經奏准各該管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督撫應於此項章程頒行三個月內將在路供差各員無論參贊監督副監督總辦幫總辦提調等造具履歷清册出具切實考語咨送商部擇其品學純正才具優長實能於路務足資整理者卽行加劄作爲商部路務議員其各省自辦鐵路公舉之總理協理及華工程師等逕由商部訪察劄派以符奏案 第二條

商部章京及畢業學生中如有曾習路務專門確有心得者可逕由商部派赴某路幫辦路務卽作爲某路議員俾資實驗而廣取材 改訂 商部章京及商部調用之畢業學生

中如有曾習路務專門確有心得者可由商部派赴各路實驗如經各該管理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各督撫留在某路當差亦可逕由商部札派作爲路務議員隨時調查報告一切

第三條　路務議員三年考成其有恪遵此項定章辦事切實於路務大有起色者自應由商部查照奏案擇尤奏請獎勵其敷衍塞責始勤終怠以及從中舞弊遇事招搖各員亦應由商部隨時分別撤退奏參以資懲勸　改訂　路務議員黜陟由各該管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督撫主持惟自商部給札三年以後其有能恪遵此項定章辦事切實於路務大有起色者自應由商部擇尤奏請獎勵其敷衍塞責始勤終怠以及從中舞弊遇事招搖各員經商部查有實跡亦應隨時分別撤退奏參以資懲勸

第四條　路務議員除應遵照商部奏定路章及歷次奏准成案辦理外更應隨時將工程之優劣得失材料之良楛貴賤華洋員役之貪廉勤惰歲出之若何能撙節歲入之若何能增益商旅貨物宜若何招徠保衛而使樂出於其途該員均宜悉心訪察逐事研究苟遇可以除弊改良之處皆應設法整頓並隨時禀報商部及該管鐵路大臣辦路地方督撫互相維持以期收效更速

第五條　各省路務議員如實係得力人員必須久於其任方能洞澈利弊各該管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督撫如未與商部商明不得輕易調派別項差使以免紛更　改訂　各省路務議

員如實係得力人員必須久於其任方能洞澈利弊各該管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督撫如欲調派別項要差應先期咨明商部再行愼選另派仍將另派員名履歷出具考語報部

第六條　各國在路員役無論所司何職皆日有記載月有報告總理者復派員調查審確彙成表記按年刋有報告書宣示於人以備稽核路務議員亟應仿照辦理並隨時逕呈商部俾商部得以彙集各路報告審查編定按年刋印頒行

第七條　路務議員於各國鐵路之現狀及沿革與用人籌款選料考工建設轉運會計綜覈各項章程規則如能旁搜博採確有心得亦准隨時條陳商部或繪具圖說或詳列表式以備參考

第八條　凡中國鐵路無論官辦商辦及官商合辦皆應預備各項底簿鈔錄咨送商部如有應行調查之件卽由商部劄派本路或他路議員隨時調查稟報所有底簿種類略具於左　一用人底簿　二用地底簿　三材料底簿　四土方底簿　五工匠底簿　六橋梁底簿　七車輛底簿　八房屋站廠底簿（傢具附）　九機器電線底簿　十轉輸客貨底簿　除以上各項底簿外其餘如尚有應行記載之件由各議員隨時詳細補報

第九條　凡各路雇用洋員或洋工程師其訂立合同時路務議員有稽核研訂之責務須嚴訂權限預防流弊並將未簽字之合同先行呈報商部核奪嗣後各該洋員辦事情形卽應由路務議員隨時調查確實具

報商部　第十條　凡各路站長車首以及巡警丁役人等應辦各項職務倘有舞弊營私不便商旅之舉路務議員如有聞見即可具報各該管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督撫隨時撤換究辦一面具報商部查核　第十一條　路務議員與商部有直接之關係遇有商部應行差遣調查各事均由部逕札各該議員遵照辦理應視路之遠近事之繁簡按期迅速逕復商部毋得遲延其有派赴他路調查事件所需川資夫馬等項均由商部酌量撥給不得在所經之處索取供應並不得遇事鋪張以杜流弊　改訂　路務議員遇有商部應行調查各事由部逕札各該議員遵照辦理應視路之遠近事之繁簡按期迅速逕復商部一面仍具報該管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督撫備案其有派赴他路調查事件除由商部先期咨明各該管鐵路大臣暨辦路地方督撫查照外所需川資夫馬等項均由商部酌量撥給不得在所經之處索取供應並不得遇事鋪張以杜流弊　第十二條　各處路務議員應聯絡一氣遇事集議或彼此會商或通函研究以期互輸智識所有商議各件應詳呈商部備核遇有重要路政商部亦可隨時招集會議以收集思廣益之效　以上章程十二條係斟酌大概情形訂定其有未盡事宜應查照商部奏定鐵路簡明章程並將來訂定之鐵路律辦理

商部奏請由京張鐵路接修枝路摺

竊查鐵路之設必使枝幹相維而後商貨運輸可期增盛京城之西山產煤素富從前周口店石梯門頭溝三處煤廠林立專運西山南北所產灰煤該處商民大都恃此以爲生計近年以來迭據門頭溝商人先後稟稱自周口店接修京漢枝路通至琉璃河於是山南之煤南達保定正定北達京城天津運路因以日廣而門頭溝向運山北之煤以枝路未修但恃駝運脚價既昂銷路又滯廠商相繼失業良善不免流離莠民或從而滋事惟有由商人等招集股本接修門頭溝枝路並設立運煤公司專運山北灰煤俾蘇民困各等情臣等伏查門頭溝一帶接修枝路以興煤業自是應行籌辦之舉惟　畿疆要地若任該商人等集股自辦萬一股款略涉含混利害相權轉滋流弊是以該商人等所稟歷經臣部批示此項枝路應由　國家籌款接修以昭愼重等因在案上年四月間關內外鐵路大臣袁世凱等會奏以關內外鐵路所入餘利修造京張鐵路當蒙　俞允行知欽遵到部臣等以京張鐵路係用華款華工程師興築不假外人之手若將門頭溝枝路歸併京張路工一氣興修最爲妥善經與該管鐵路大臣等往返商酌並派員勘估計延長四十餘里需款約四十餘萬兩爲數尙不過鉅而京西一隅商民藉可謀生地方卽臻安謐洵係一舉兩得之計該管

鐵路大臣意見亦均相同應請　旨飭下關內外鐵路大臣袁世凱等轉飭京張路工各員酌籌修展仍將勘估開辦各事宜隨時咨報臣部備核以重要工謹　奏六月初四日奉
旨依議欽此

商部奏江蘇紳士籌築本省鐵路摺

竊臣部於光緒三十二年四月間接據江蘇通省京官暨在籍紳士日講起居注官翰林院侍讀學士惲毓鼎等二百五十六人公同呈稱竊維近年風氣漸開鐵路關繫之重盡人皆知若皖贛川粵閩浙等省類皆由全省紳商合力籌辦均邀奏奉　諭旨允准在案江蘇處江海要衝爲東南綰轂之區現在滬甯業已借款開造此外幹枝各線大概自江以南由上海經松江以達於浙自江以北由海州經徐州以達於豫貫輸銜接亟應首先籌築以握利權其餘各線亦宜陸續測勘次第開築現經在籍紳商屢次集議擬先集股款一千萬元設立蘇省鐵路有限公司由創辦諸人先行認定百餘萬元以爲勘路興工之用路未告成以前之股息擬就地方情形酌量另行籌補惟造端宏大風聲所樹首在得人非資深望重爲全省紳商所信任者不足以膺茲鉅任查有商部右丞王清穆學識宏通思慮周密擬公舉爲鐵路總理商部頭等顧問官翰林院修撰張謇才具恢宏辦事練達擬公舉爲協理以之

主持公司一應事宜必能措置裕如爲蘇省力謀公益毓鼎等或服官京師或散處鄉里往復電商意見相同除將勘路集款招股興工各詳細事宜公同妥訂章程再行呈請核奪外謹將設立蘇省鐵路公司公舉總協理籍具大概辦法公懇據情奏明立案請 旨遵行又准工部尚書陸潤庠都察院左都御史兼署禮部尚書陸寶忠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吳郁生宗人府府丞陳名侃外務部左丞鄒嘉來署外務部右丞雷補同等函同前因並稱江蘇鐵路亟宜籌築潤庠等事關桑梓允宜力贊其成王清穆張謇熟諳時政鄉望夙孚令其規畫路務必有可觀公懇准如所請各等語臣等伏查蘇省物產富饒地勢形便外環大海中亙長江與山東河南安徽浙江各界毗連商賈往來極形繁盛實爲東南衝要之區現在路政日見發達所有安徽浙江兩省鐵路業由該省紳士先後自籌建築呈由臣部奏奉諭旨允准在案今江蘇紳士惲毓鼎等呈請援案辦理將來與安徽浙江等省接軌合轍以冀商運便捷力保利權洵爲扼要之圖其公舉臣部右丞王清穆翰林院修撰張謇辦理鐵路事宜查右丞王清穆才大心細規模宏遠夙在臣部辦事動中窾要上年奉 命考察商務暨會查路礦款項周歷沿江沿海各埠於鐵路各項辦法均曾研究茲雖在京供職而函電商榷遙爲控制於路務自有裨益既經該省紳商等合詞公舉前來可否仰懇 天恩俯

念路政重要准將臣部右丞王清穆派令總理江蘇鐵路以順輿情修撰張謇才具開展辦事結實向能整理實業究心商務於鐵路事宜亦所熟悉旣爲鄉里所推應請 派爲協理所有招股勘路購地興工各要端均應由該紳等妥愼籌畫隨時稟呈臣部詳核奏明切實興辦以一事權而聯衆志至該省路線除滬甯業已借款建築 欽派大臣辦理外該紳等所稱自江以南由上海經松江以達於浙自江以北由海州經徐州以達於豫首先籌築以收貫輸銜接之利意在使內地土貨灌輸商埠爲利便運途收回利權起見籌畫至爲允當應准先予立案俟股本集有成數卽由臣部飭令趕速興工一切遵照臣部奏定章程辦理謹 奏閏四月初三日奉 旨依議欽此

商部奏粵漢鐵路湘省路線歸商籌辦並公舉總協理摺

竊據湖南總商會衆董陳文瑋周聲洋陳家珍等聯名二十六人呈稱粵漢鐵路自美約廢棄收回路權歸湘粵鄂三省分辦粵省紳商合力鄂由官局湊資聞皆次第訂議刻期興辦惟湘僅恃米捐鹽釐入款有限以致開辦無期商董等爲湘商代表不容遲疑觀望然路長費鉅自以籌款爲先爰於四月間提議歸商承辦擬集股款二千萬圓設立商辦湖南全省鐵路有限公司由發起諸人公同認股二百萬圓以爲辦路基礎當時與議者千餘人衆口

贊成歡聲雷動良以正名商辦則障礙全消人無疑慮此湘境鐵路經商董等提議湘商踴躍之實在情形也惟造端宏大非有全省紳商所信服者不足以膺茲鉅任查有順天府府尹袁樹勛廉明公正衆望素孚擬公舉爲鐵路總理統籌全局必能措理裕如又前江西按察使余肇康才識兼優熱心時政在籍候選道張祖彭才長心細洞悉商情於鐵路亦曾研究擬公懇酌定派爲協理俾得共襄厥事查安徽江蘇浙江等省均邀奏明商辦並派大員主持先後奉　旨允准在案湘省事同一律擬援案請歸商辦以維路政而順商情其勘路定線購地興工用人理財各事宜恭候奏定總協理公同妥訂詳細章程再行呈部核奪等語臣等伏查粵漢路線爲湘粵鄂三省命脈所關湖廣督臣張之洞老成勝算體　國公忠俯順三省之輿情堅持廢約卒能收回自辦現在粵境既商籌商辦集股頗稱踴躍業經兩廣督臣岑春煊奏奉　俞允在案湘路自應迅速興辦以期銜接既據該商董等請歸商辦公舉總協理懇乞代奏前來臣等未敢壅於上聞謹　奏

兩湖總督張署兩廣總督岑署湖南巡撫龐會奏粵漢鐵路辦法摺

竊照粵漢鐵路向美國合興公司收回自辦業經臣等將該公司售路合同並接收各項契劵圖表冊籍財產物料開具簡明清單會摺奏陳在案查粵漢鐵路延長二千四百餘里工

鉅費繁加以贖路之款爲數已鉅亟應妥速籌議開辦路工以期早興大利惟工歸本省自辦卽款須歸本省自籌近年各省公私匱乏撥助官款既不能多全賴本省紳商勉措義務認募鉅資三省情形不同自以各籌各款各修各境爲一定辦法而其中應互相聯絡貫通互相稽查催趕之處仍須兼顧統籌免生推諉庶十年之內全路可冀觀成當由湘粵兩省紳商公舉代表紳員來鄂會議商定公共條款十四條一分認贖款二公聘勘路工師三分聘修路工師四分辦路工限修枝路五三省路成分攤車利六粵修湘路限年贖回七比較路工期免遲緩八省佛枝路車利專充贖款九粵境幹路存料估價歸三省分領十粵境已購地基核價歸三省分領十一三省派員互相稽查十二鋼軌鐵料專用漢廠所造十三三省籌款招股不相侵佔十四比照外洋章程酌提報効刪除浮費以上各條於各專責成之中仍寓通力合作之意又豫議路成後條款四條一國家軍用轉輸二有戰事時稽察防範三公司應行減價人員四公司應納營業稅此四條均擬查照外國商辦鐵路章程參酌辦理以上所擬各條經臣等會同考核均尙簡要平允此外籌款購地開工行車護路養路各項詳細章程均應由本省官紳會商妥協另行陳奏謹 奏

謹將粵漢鐵路鄂湘粵三省官紳會議三省修路公共條款十四條豫議路成後條款四條

繕具清單恭呈　御覽　計開　一贖路款英金一百十萬鎊照七分攤派未贖之金元小票亦照七分攤派湘粵各認三分鄂認一分所有應付本息均按鎊價金元價依期撥交湖南款由湘省委員徑交漢口英領事廣東款由粵省自行交付香港匯豐若交款期忽有漲落仍按原分攤派　二三省擬公聘勘路工程師一人將全路覆勘一次以定確實路線其用費勘至何省境地卽歸何省應付　三三省除公聘勘路工程師一人外其修路工師以及各項工人均由各省自行選雇如有公用工師一人之外願自聘工師覆勘者亦聽其便　四三省鐵路各籌各款各從本境修起務期全路早日接通故議定路工三省同時並舉儘款先修幹路幹路未成以前三省皆不得另修枝路致誤大工　五三省所修幹路無論修成若干里但能行車見利其所得淨利應彼此統行核計各按成本多寡攤派利益均以開車之日起算　六湘省路線較長今爲全路迅速竣工起見湘粵兩省公同議定粵省修至邊境後湘省願將宜章以下至郴州屬境永興縣止之路工讓歸廣東代修一切利權均歸廣東收管以路成後二十五年爲限湘省可按照廣東修路原用工本備價贖還如果粵省籌款或有不足自當另議惟須於一年之內先行知照湘省以便湘省預籌款項接續自修　七三省分境修路應互相催趕如此省修勤工速成路日多彼省修緩工遲成路日少

應令少修省分攤認多修省分所用工本之利息以免遲延每屆一年彼此比較結算一次

八廣東已成省佛支路所得車利應專充贖路款仍按鄂一湘三粵三攤派　九合興公司已築粵境幹路工程及未用材料應請派員確估價值若干由粵認出按鄂一湘三粵三分領　十合興公司已購粵境幹路地基應核查契載款目由粵認出歸鄂一湘三粵三分領　十一三省既按本分利應彼此互派人員稽查其詳細章程俟復勘後開工前另訂

十二三省議定全路需用之鋼軌一切鋼鐵料統向漢陽鐵廠訂購鐵廠所出貨色所定價值無論運至鄂省湘省粵省均應按照洋廠一律不得格外擡高各省卽不向外洋購買以保中國自有利權　十三鄂湘粵三省籌款招股辦法各就本省情形另訂章程稟請核定總以彼此不相侵佔妨損爲主並不得暗招洋股違者將所招股本充公　十四全路告成以後所得行車之利除開支公司薪水工食局用及修路經費撥還贖路借款本息核給股本息銀酌提公積款項外所餘淨利酌量仿照外國鐵路各公司辦法以若干報効　國家惟懇請將一切浮費概予删除以恤商艱庶於招徠股商之道大有裨益其餘全歸股東自行議章分派　續議章程四條　一此項鐵路如遇公家有運兵轉餉以及水旱偏災運賑之類所有轉運辦法應查照外國商辦鐵路公司章程參酌辦理　二遇有戰事本國用路

轉運尤須防敵國暗中利用此路應如何稽察防範之處應查照外國商辦鐵路公司章程參酌辦理　三各學堂遊歷學生以及海陸軍人如有公家發給之特別文據均應照章減價但此項文據須查照外國辦法明定限制　四建築此路所納之營業稅應查照外國商辦鐵路公司章程參酌辦理

署兩廣總督岑奏粵漢鐵路請准歸商接收辦理摺

竊查粵漢鐵路關係粵湘鄂三省利權自上年乙巳議贖合同後臣卽以粵省此路軌道綿亙工程浩大非資商力不辦故於去年乙巳六月間粵紳呈遞公稟卽詳切批示一以遵守商律注重商權爲宗旨並迭與湖廣督臣張之洞往復電商始終皆無二義乃已革在籍內閣候補侍讀梁慶桂已革在籍道員黎國廉刱爲二圓公益票之議其性質略與賭商所設之彩票無異先提三成作爲特彩而以七成現銀抵作鐵路十成股本與他人之以十成現銀入股者同一分利臣以其事太不均平恐於集股有礙祗准其作爲債票不能作爲股票梁慶桂等旋爲粵紳推舉代表赴鄂會議仍堅持此辦法臣以該革紳等所議籌款既無把握商民集股其時尚乏端倪而此路旣經爭回勢難久停不辦焦思無策不得已定爲撥官款籌公款集股三端並擬就地酌量籌捐所收之款仍准給回股票作爲鐵路股本正在　奏明

飭屬勸辦而梁慶桂黎國廉等遂鼓盪風潮藉端破壞經臣將該革紳等　奏懲後粵省商民於是知路事重要始趨注於集股之一途由九善堂七十二行商聯赴省城總商會商議倡導外省外埠粵商聞風響應爭先認股兩月以來已得鉅款臣先據廣東總商會稟報即經批示路款既經有著准即　奏明將此路歸商辦理飭令一面議舉總理路事之人以後地方官專任保護維持一切財政及舉人之權概不干涉如有阻撓破壞者准其稟官從嚴究治所有前因鐵路議加之臺礮經費三成糧捐桑基魚塘等捐一律免辦於是商情益形鼓舞現據九善堂七十二行商稟稱自創議集股陸續已收二成小股二百五十萬餘圓計實得本銀一千二百五十萬餘圓四月初一初四等日齊集七十二行代表員在愛育善堂商辦鐵路議事所投筒公舉已舉定最占多數之鄭官應為總辦黃景棠為副辦許應鴻周麟述左宗蕃為坐辦懇請奏咨立案並聲明該商等原訂招股章程內載認股二萬份為總理一萬份為協理係以股份多少例推但按商律股份公司祗有選舉總辦之條未有總協理及督辦名目今此路既屬商辦謹遵商律將舉定總協理易名為總副辦等情前來臣查此次粵省商民籌集路股衆情踴躍為時僅逾兩月照業經交收之二成小股核計已得實在股本一千二百五十萬餘圓而外省外埠已認未交之股為數尚多合計二三千萬可以

集成似此力圖公益中外一心不特保廣東莫大之利權且開內地合羣營業之風奪外人藐視華商之氣裨益大局實非淺鮮現既據將總副辦等員公同舉定查核所舉之員商情亦均素孚應請卽將粵省此路及已築之省佛三水支路一併飭交該商等定期接收妥辦倘有阻撓破壞之人臣惟有不避怨謗從嚴懲辦以保商權而維大局謹　奏

商部奏派同蒲鐵路總辦片

再山西紳商擬集股本設立同蒲鐵路公司上年乙巳七月間經山西撫臣張曾敭奏請　飭部立案奉　硃批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到部當經咨行該撫臣將籌款購地各詳細章程轉飭該省紳商切實妥議報部查核去後茲據山西京官翰林院庶吉士解榮輅等聯名三十三人呈稱同蒲鐵路集款修築造端不易非公舉一人總司其事未易綱舉目張更非鄉望素孚之正紳尤不足以昭衆信職等迭次籌商查有在籍前甘肅布政使何福堃廉明公正規畫精詳堪勝總辦之任擬援贛閩等省成案公舉爲總辦一切用人集股購地各事宜統由該總辦詳訂妥章稟明山西撫臣轉咨商部察核辦理至路線原請先築太原至平遙一段究竟於商務能否起色尙難懸揣應併由該總辦察度情形稟報核辦呈懇俯准奏咨立案等情臣等查山西路線上通秦隴下接汴洛洵爲西北造路中權扼要之區該省紳商果

能自籌建築裨益商務殊非淺鮮自應照准立案其公舉在籍前甘肅布政使何福堃總辦同蒲鐵路事宜既據該省京官具呈公舉是必鄉望素孚合無仰懇 天恩俯如所請 派令總辦同蒲鐵路以順輿情所有用人集股購地定線各要端均責成該總辦何福堃會同地方官紳詳細妥籌報部核辦以重路政理合附片具陳謹 奏光緒三十二年閏四月十三日具奏奉 旨依議欽此

前工部左侍郎商約大臣盛奏覆滬甯鐵路情形片

再臣准兩江總督周馥咨稱光緒三十一年八月二十一日奉 上諭有人奏滬甯鐵路靡費太鉅請減輕成本尅期完工冀早贖回而保公益各摺片鐵路關係緊要亟宜力求覈實自保利權所有滬甯鐵路工程款項著周馥陸元鼎切實查覆並責成盛宣懷早爲收回以重路政而杜後患原摺片著鈔給閱看欽此咨會欽遵查照辦理到臣伏查滬甯鐵路英公司璧利南來議所欲甚奢借款則連五年預備利息不逾三百二十五萬鎊爭至估計工程核准需用之數始能售票僅准售發二百二十五萬鎊矣估工則先定包辦二百十五萬一千六百八十七鎊爭至每一英里不准逾六千六百六十六鎊仍須隨時節省實報實銷矣完工限期則先定五年爭至三十九個月全工告竣照包辦限期而不照包辦價目矣購地

則先定總公司如不能自備另售小票二十五萬鎊爭至總公司無款可籌亦不另售小票准在工程借款內撥付矣收回年限則先定五十年或二十五年爭至十二年半卽可全數還清註銷合同矣凡議一款爭一款璧利南久任中國總領事機械百出並有英使再三催辦其時正值臣在苫塊之中派令道員陳善言朱寶奎反覆籌議稿凡數易幸賴張之洞在兩江署督任內當令璧利南赴江甯該督又派員磋商增益而後定稿會奏經外務部路礦總局覆核欽奉　諭旨批准旋由鐵路總公司會同督撫臣遴派道員林賀峒等總辦購地局沈敦和等總辦管理處督飭總工程司格林森按照合同開標估價分段趕辦現在截止交卸綜稽款項據管理處摺報上年十月初四日卽西歷十一月底爲止收款計借票實收英金二百二萬五千鎊照時價約合銀一千五百六十九萬餘兩又各銀行回息餘銀四十四萬三千餘兩又淞滬移存材料甯滬動用估值銀四萬餘兩支款計撥墊購地二十五萬鎊合銀一百八十三萬五千餘兩又撥還淞滬路墊款一百萬兩又撥借款利息英金十三萬五千鎊合銀九十八萬七千餘兩又造路已用工料銀二百三十一萬四千餘兩存款計存倫敦生息英金八十五萬九千九百餘鎊照時價約合銀七百一萬六千餘兩又存滙豐銀行銀三萬九千餘兩又照合同分存通商銀行生息銀一百八十六萬九千餘兩又存各

處未用材料及現銀一百十一萬三千餘兩據購地局摺報上年十一月底爲止收款計銀一百八十三萬五千餘兩支款計撥付購地收支局具領各段購地及遷墳拆屋賠貼青苗樹木薪費等項共銀九十二萬九千七百餘兩存款計移交現銀五十三萬四千三百餘兩又銀行生息銀三十七萬九百餘兩該局所購之地由上海起鎭江止共計一萬六百餘畝地契領據均已分別移交存局仍飭該局員等詳細造册具報至外國購辦材料臣曾選派前在江南製造局之工程司彭脫駐英監視開標估値均有報單不容虛冒又據格林森聲稱初到中國不甚知中國工料價目估計稍寬現已全工按照原估約可節省十成之一目下上海至無錫橋工土工全竣本年四五月間工抵無錫卽可行車賣票江蘇人煙稠密貨物繁盛行車進款比較北方未必短絀論者慮進款不敷支用似不盡然以臣度之此路工程必較速於京漢不致逾三十九個月之限期此路用款必較省於京漢不致逾六千六百六十六鎊之限數此路還本若照十二年半全數還淸除造路三十九個月不計外爲時不及十年或須略籌資本以輔車利之不足然滬甯成路以後再有本省分籌小數湊還借本較之他省造路之前須由本省蠹籌鉅款始能成路者難易已顯然矣臣奉　旨責成早爲收回意甚嚴切臣於遵議合同以迄派員開辦日夜以核實用款尅期還本往復籌畫於胸

中所有宏綱細目已派管理處總辦道員王勳赴京一一告知後任並將以後本省應如何設法籌款集湊毋庸續發小票之處酌擬咨覆督撫臣以期早日收回而副原議謹　奏奉

硃批覽欽此

商部咨署兩廣總督岑核准粵路章程文

光緒三十二年閏四月念八日接准咨稱據廣東九善堂七十二行商等擬呈粵漢鐵路簡要章程十六條及公舉總副辦坐辦各員履歷清單一件咨部核復飭遵等因黏附鈔單前來查粵漢鐵路欽奉　諭旨准歸商辦一切章程自以恪遵商律有限公司辦法為主單開各節大致均尙妥協惟第十五條物料免稅一則係援照合興原訂合同申請而各省商辦鐵路向未得此權利惟粵漢贖路之款浮於築路之費商本已受鉅虧與商辦各路情形稍有不同自不能不量加體恤應由貴督咨明外務部戶部稅務大臣核辦第四條籌築枝路第十一條兼辦礦務查奏定路章第十八條內開請辦鐵路者不得合辦礦務等語惟粵漢贖路之款過鉅公司爲彌補前虧起見本部曲體商艱自應量爲變通姑予照准別處商辦各路不得援例申請以上兩條該公司請辦時應令另具章程圖說呈照貴督專案咨部核奪第三條分期收股第十四條追繳股銀第六條購用民地第七條承用官地第五條稟調

工師委員第十二條請派護路弁勇第九條通飭地方官保護第十三條大小各官不得干涉公司事宜均屬遵照本部公司律鐵路章程辦理應卽准予立案並由貴督轉飭路線所經各州縣切實照辦毋得延玩致誤至第一條永歸商辦第二條永免派員督辦前准貴督咨稱各國無此辦法是以新甯路章删除永遠歸商字樣惟粵漢係奉　旨歸商辦之路俟嗣後酌度情形再定年限其總副辦坐辦各員既經股東公舉辦理當能妥協應請貴督欽遵閏四月二十日　上諭秉公籌度覈明核辦仍督飭該員等擬具詳細章程報部核奪須至咨者

江蘇省商辦鐵路有限公司招股簡章

一本公司奉商部　奏准名商辦蘇省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二蘇省鐵路與齊豫皖浙四省接界先從南路自蘇縣以達浙自滬以達浙入手北路各線與齊豫皖各省接界者陸續勘辦俟第一次股份收齊卽行購料開工　三本公司擬先集資本銀一千萬元週年七釐計息分二百萬股每股五圓第一次收銀一圓本年閏四月十五日收起第二次收銀一圓九月初一日收起第三次收銀一圓明年二月初一日收起第四次收銀二圓明年八月初一日收起每次交付股份按期發給收條交銀次日卽行起息俟四期交足換給股票息摺

每年十二月底結算至次年三月初一日發息臨時登報其有全股於第一期內交足者另給以特別之利息載第十五條如收條及股票息摺或有遺失燒毀由該股東登報聲明並告知本公司滿兩個月無人爭論邀同妥保聲請本公司補給　四此次所招一千萬圓原係合南北兩線而言現在先辦蘇滬兩線以後接辦北線不敷再行續招　五本公司由蘇省各府州縣商會創辦現公舉商部右丞王清穆爲總理商部頭等顧問官翰林院修撰張謇爲協理業經　奏准奉　旨在案並遵照商律公舉董事十三人分理各事　六自任股本在一百股以上者得有一議決權餘准百股之數遞加惟一人至多不得逾二十五議決權如有不滿百股之股東得聯合其股數至滿百股亦有一議決權惟須於選舉前十天認百股者交足銀一百圓始有一議決權股多遞加如未按數實交卽失其應有之權　七本公司總協理及董事一切查帳等人員均遵商律並參酌商家規則由股東公舉凡百股以上之股東均有選舉權及被選舉爲董事之資格　八本公司聲明商辦遵照部章遇事直達商部並請地方官擔承保護　九本公司既名商辦凡附本公司股份者無論有無官職均認爲股東一律看待其應得各項利益亦與他股同　十除現在招股外將來路線所經之處地價工值均可充股俾得同沾本省公共之利益　十一本省及外省各埠凡擔任招

股事宜爲本公司所承認者將來一律登報宣布　十二分任招股處須憑現銀方給收據但不論遠近概用銀圓　十三本公司所發之册無論如何必須繳回　十四本公司不收外國人股份惟原係中國人而兼有外籍者本公司仍認爲本國人可以附股所有利益與內地人同等　十五如在第一次八月底收股期內全股交足每股現扣息銀五角譬如一百股只須交現銀四百五十圓現扣之洋作爲交股後至明年七月底以前之息以示特別之利息本公司即不另設優先股如或第一次交股之後無力將第二次或第三四次交足者按照商律第四十一條凡附股人到期不繳股銀本公司登報通知限期一個月交付如逾期不繳卽失其股東之權利　十六各經理招股處於股份招齊後核計經手招滿一千股本公司另送紅股五十股餘多遞加此項紅股暫行塡給紅票開車後卽與原股同沾利益惟不得有選舉及議決之權此項紅股原爲招滿千股之人應享之利益且藉以津貼公費匯費等開銷若招股之人願酌給入股人若干亦聽其便　十七公司之資本遵照商部第七十五條公司律專爲鐵路之用不得挪移　十八本公司收支一切於年終刊刻報告書於次年二月發布　十九本公司設在上海現在辦理公司各項收支文牘稽核事宜暫由總協理委託任用報告股東俟第一次股銀收齊再由各股東公舉董事分任辦理　二

十本公司暫設事務所在上海大馬路第四百七十三號門牌　二十一本公司詳細辦法章程俟第一次股銀收齊再由各股東公同商訂　公司存儲股銀處所經衆議定三處一通商銀行二戶部銀行三信成儲蓄銀行

湖北承辦粵漢鐵路招股簡章

第一條　本章程係官商入股之章程其工程建築事宜則歸鐵路總局籌議　第二條　粵漢鐵路收回自辦聯合三省分籌款項催趲建築以期速成官民受福中外咸欽惟鄂境路線修費暨建築馬頭車站等事約計龍銀六百萬圓自應設法籌辦及早觀成擬由官錢局承辦招股事宜使地方公益商民均霑如六百萬圓倘有不敷再行稟請續招　第三條　官錢局既已承辦招集鄂境路線全數股款應於本局內設立湖北粵漢鐵路股票總收發處辦理收股發款一切事宜　第四條　股票以龍銀一百圓爲一整股五圓爲一零股二十零股即作爲一整股　第五條　凡附股者其繳款分爲三期以六個月爲一期第一期自光緒三十二年五月初一日爲始扣至十月三十日爲止每股收銀十分之二零股收一圓整股收二十圓第二期扣至三十三年四月三十日止第三期扣至三十三年十月三十日止每股接收銀十分之四零股收二圓整股收四十圓其第一期與第二期各股東所

交之銀先由官錢局付給收條俟第二期股本交足一律換給股票息摺俾各股東永遠執據　第六條　各股東所繳股銀無論已未開工均按照常年六釐起息十五以前交銀月半起息十五以後交銀卽於下月初一日起息股摺未發以前各股東應得利息卽憑官錢局所發收條每半年（六月底）（十二月底）至官錢局取息一次俟發給股票息摺後則須按每年年終結算次年正月定期登報統發　第七條　此項股票遵照部文無論整票零票均祇華人自購不附洋股設有股票轉售入他人之手本局概不承認　第八條　商民所購股票如有需用准其持票到官錢局抵押並准內地官民自相轉售惟不准轉售外人抵押洋債倘有此等情弊該股票卽作爲廢紙　第九條　凡有轉賣股票者應由股東將股票息摺呈驗官錢局報明轉售人姓名籍貫由本局查無糾葛方准更名註册　第十條　鄂境鐵路開車後所得行車之利除開支公司薪水工食局用及養路經費撥還贖路借款本息核給股本息銀酌提公積款項外所餘淨利應酌量仿照外國鐵路公司辦法以若干報効國家公司應納營業稅亦查照外國商辦鐵路公司章程參酌辦理此外一切浮費概予刪除淨餘紅利全歸股東自行議章分派在事人員應得酬勞若干由股東議章分派時酌定一切仿照廣東商辦章程以免兩歧　第十一條　凡屬股東無論官紳士商非入股利益

概係均平一律　第十二條　官錢局內既已設立湖北粵漢鐵路股票總收發處所有股東會議即於本處辦理其一切條件另行請宮保憲核示遵行

湖南商辦粵漢鐵路有限公司招股章程

一本公司係照商部奏定章程辦理名爲湖南省商辦粵漢鐵路有限公司擬呈商部立案永歸商辦　二公司股票只招華人凡洋人概不得附股如有代購或轉售抵押與洋人及本華人而購票後改註洋籍者均作爲廢紙惟華商寄居外國者須呈明駐各國欽差領事及商董函知准一體入股惟宜恪守本公司定章　三南北幹路長一千二百餘里今欲我國民利益普及特析分爲四百萬股每股收銀五圓（以銀交以錢交均按時價扣算）分爲普通股優先股二種　四優先股擬先集四百萬圓作爲底股即行開辦無論本埠外埠自五月起限八月底止一期全數交清則爲優先股遇有紅利提出二十成之二爲特別報酬自全路分紅之日起以十年爲限十年之後與普通一律　五優先股如未屆期而數已滿即通告停招如已屆期而數未滿展限一月一經滿數即登報聲明優先股截止自後續附均作普通股　附優先股截止時如四百萬圓外稍有零數亦均作優先股　六普通股係分作三期交納十一月底每股先繳二成計銀圓一圓明年三月底繳四成明年十月底繳四成每次出具收

條俟十成繳足將收條掉換股票息摺　七本公司暫借湖南商務總會爲總公所一切創辦事宜均由本商會發起人經理其收銀處本埠擇定省城朱乾益棧裕源長錢號吉順祥鹽號余太華號義豐祥錢號五處託其代收凡繳股銀請直交各家隨取收條其餘遠近各埠或由該埠會館商會或殷實行號彙收按寄本商會總公所本公司只認收到股銀若干發給若干之收條　八普通股如有已交二成及四成無力將十成繳足者按照商律第四十第四十二兩條凡附股人到期不繳股銀創辦人應通知該附股人限期半月逾限不繳可將所認股數另招他人接受得價不足仍向原股東追繳　九股銀利息無論本省外省零股整股以本公司收到爲期按月起息如收到在初十以前歸十五起息二十五以前歸下月初一起息週年六釐每年二月知照登報三月憑股摺發息分紅未足週年其息按算閏月不計　附未開車以前有出款而無入款其息於何措給擬呈請撫憲分年撥借官款作爲保息俟路利出即限年撥還　十股票或轉售與人則買主應將股票息摺帶繳本公司報明姓名籍貫經本公司查無違背章程知照原股東限一個月方准註册過戶換給股票息摺如遇有抵押因而糾葛者本公司惟票載及册載姓名之人是認　十一凡股票息摺遇有遺失燒燬等事應由本人將姓名號數年月日等項先登各報詳細申明滿三個月

邀同妥保向本公司承擔方准補給　十二本公司既屬商辦權利悉操之股東地方官祗專任保護　十三本公司股分係遵部章七十五條專爲修築湖南鐵路之用無論地方何項要公不得絲毫扯動　十四本公司由湖南商會發起創辦純講平均主義無論有無官職股分多少一律平等看待凡有關公司利害入股者皆得參議以期至公至當巨細靡遺俟底股招齊卽開股東全體大會公舉一切辦事人員　十五路權與全省人民身家性命財產有極切之關係權利義務宜均享均擔本公司深恐大利不能普遍特議定凡路線所經過田地准按價作股傭雇工役准照工算股各種應用本地材料准以時價作股　十六鐵路告成後本公司所獲運費除各項開支及應付股息外所有贏餘卽爲紅利作二十成分派一成報効公家二成酬優先股三成作爲公積下餘十四成按優先普通股俵派惟公司在事人員應提花紅多少由股東酌議　十七本公司每屆年底將出入細數造具年報列表榜示登報佈告並刋印多張分送股東查核　十八本公司一切詳細章程另行刋佈

福建全省鐵路說畧

總則　一本公司謹遵　欽頒商律定名爲商辦福建全省鐵路有限公司呈部註冊奏給關防永資信守　一本公司開辦後所置房屋廠棧機器車輛及所有圈購地段均應呈請

商部立案永享保護之利益　一本公司既名商辦凡附股之人無論有無官職皆爲股東應得各項利益一律從同　一本公司奏明專招華股不收外股如購票者將股票轉售抵押於外國人本公司概不承認　勘路　一全省路線自福州造至延平一由延平造至建甯以接浙路一由延平造至邵武以接贛路是爲上游之幹路自福州造至興化歷泉州漳州以接粵路是爲下游之幹路而福廈係通商海口客貨較夥擬先由廈門對岸之嵩嶼造至漳州一面由福州造至馬尾此兩段路線較短勘估後卽可招股施工此外勘辦之先後路線之經移俟總工程師覆勘後統行測估繪出全圖通盤決議隨時興辦　一本公司所指定勘辦各線外閩境另有應行勘辦之路線未經本公司指定者如確係閩人自集華股按照本公司章程聲請勘辦須經本公司認可轉呈商部核准立案　一先爲單軌豫備雙軌以便擴充凡爲幹路軌道尺寸悉遵部章以寬軌爲定　一本公司勘路後軌道所經應用地段無論官地私地均照蘆漢購地章程辦理所經寺廟廬墓若係萬難繞避應遵照商律第四條議給遷費　設局　一省城設一福建全省鐵路公司辦事處以爲紳商會議及辦事收支之所　一廈門分設鐵路辦事處一所以便經營廈漳支路　一京師福建會館設一福建鐵路議事處由同鄉京官公舉總副議事員秉承商部遇事公同會議以期京外

聯絡一氣　一在上海聯合安徽浙江江西設立四省鐵路公所凡遇路政彼此調查比較期於求益去損業經咨報商部核准於今年正月開辦　一各府州縣及他省外埠分設經理處以便就近收集股銀並發給股息本公司印立收據交存經理人先付股東收執俟其隨時知照閩省總辦事處再行分塡股票息單次第換給　用人　一路事繁重實難既從斯役勞怨無敢諉避但事關公益應再公舉副理協理總董分董若干員（照公司例以股分最多次多者任之）商議要務並分任籌款招股等事擬於省城先開議會舉定議董再由省外各舉議董就近或到省或到廈公同會議期於有利無弊以底於成　一局設坐辦及顧問書記繕寫雜務各員薪水均不能不即日開支餘員暫任義務以資節省　一四省公立一鐵路學堂各選學生分門肄業以儲造路管路之才此外仍應照各省辦法咨請本省總督選派相當學生分赴東西洋專習路礦之學以廣得人之用　一工程師先延華人如須延外國人本公司當妥訂合同明定權限　一本公司大小職員無掛名乾修名目　一各府州縣公正殷實紳商由本公司移請代辦招股事宜其散處各處不能徧識者擬請各地方官會同紳士遴選知會本公司酌定作爲該地方募股紳董由本公司發給章程移請認招該處股分將來卽以此招股最多之人訂爲議董惟議董必自任三百股以上者　籌款　一仿照廣東招

股以五圓爲一股週年六釐行息另刊招股專章十條呈報商部立案附列股票後面　一掛號之日先繳定銀一圓餘分兩期繳納光緒三十二年八月終爲第一期繳二圓三十三年二月終爲第二期繳二圓合成五圓分繳時給予收條至第二期繳完帶繳前次收條換給股票息摺　一本公司專招華股凡我華人之僑居外洋各島者但查實係華人卽得與股惟須遵守商部鐵路專律及本公司所定章程　一無論本省外省官商紳富有能獨力認股至五十萬兩以上者照路章第九條呈明商部請　旨優獎有能擔任招股至五十萬兩以上者照商部奏定十二等章程呈部核獎藉資鼓勵　一本公司所集股本係專爲鐵路經費不作他用　一閩省鐵路銀行一時尙難成立擬暫就省城公舉殷實錢莊將所收各款存莊生息候提應用　一本公司按照通例所有帳目每年兩結六月終爲前半期十二月終爲後半期每期將進出各款彙結一次登報並刊印多份郵寄各埠分送股東察閱以昭核實　一本公司去歲到滬調查承同里官商首先出單倡認開辦經費此項銀兩應表別之爲優先股除照給週年息錢外理宜量予特別利益以爲報酬但此項股票集至十萬圓卽行截止以示限制　一各府州縣及各善堂有生息公款願改存公司者由公司立劵認借作債而不作股利息多寡悉仍其舊　一擬商請制府參酌各省糧捐鹽捐成案議

籌公款以爲招股保息及設局勸路開支經費此項公款期於不擾不漏路成之日即永遠停止歲抽若干仍照數給予股票應得紅利按年歸還該地方以爲辦理學堂及各項善舉之用　一擬仿皖省勸股彩票之法招徠路本惟不入洋股以符自辦之義　一吾閩人之官於各省者應參照安徽鐵路章程凡有缺直隸州縣無論實任署事除著名苦缺外均應按年入股其道府以上提鎮以下並候補遊幕各同人各就差缺館席之優劣按年分別派認即由各該省同鄉官中公舉一人經理其事　一福建全省地方官痛癢相關日望吾閩要政之舉請按年分派認股以爲民間風聲之樹所得股息紅利一律從同　一福建全省各州縣城鎮鄉村所有店舖不論土著流寓除手工食力外參照安徽鐵路章程均請酌量入股大商如當舖之類至少入二十股（即百圓）小商如雜貨店之類亦認二股（即十圓）爲數甚微按年仍有息錢紅利於人情諒無窒礙至閩人之經商各省者亦由會館及董事照此辦理此外各省商界有願入股者仍不限制　一全路應用地畝按照蘆漢鐵路章程分則購買其有願以地價作股者准以九成作十足算　以上各條係先約舉大概其有應行添列之條隨時公議增補

各省航路彙誌

山東○山東官民前因德人經營鐵路恐其獨占利益籌議集款開濬小淸河以爲抵制此項工程近已告竣新設之小淸河輪船公司亦已賣票開班云

江蘇○鎮江江船董事陳緝熙等以沿江航業繁盛非聯絡一氣不足以資保護特具稟商部設立長江商船公會於漢口九江江甯三處各設總會其湖南省及湘潭岳州蕪湖十二圩鎮江均設分會業奉商部批准立案并咨行沿江各督撫轉飭各關道一體保護○通州龍特甫糾集股份設立利濟小輪船公司置備瑞康瑞祥兩小輪專行通泰如皋口岸興化等處已稟由鎮關道陶觀察批准并札飭沿途地方官保護

湖南○湘省招商局新設江通輪船一艘專行漢口已於六月初旬開班

各省鐵路彙誌

安徽○皖省建築鐵路經費原議以米釐鹽斤彩票三項收款充之除米釐鹽斤均已開辦外彩票一項現亦奏辦名曰安徽全省鐵路勸股票額設六萬張每張售洋七圓分爲十條每條七角其第一次准照湖北七月分籤捐票對號單給彩除三字四字等新章外自頭彩至五彩末尾兩字相同者亦俱有彩其餘不中之票仍作每張七圓計算不拘號碼湊足二十條換取十兩股票一張息摺一扣自換票日起扣足四年照給五釐官利餘利亦與大股一律照分云

浙江○浙省鐵路優先股六百萬圓所收股銀數甚浩繁近由湯劉二京卿以原擬章程內本有開設銀行之條業經商部附片具奏於五月二十三日奉　旨依議准行故即籌商舉辦由杭州設立總行分支上海等處已電招日本留學商務高等畢業生陸君世芬尅日回浙主持一切

中國鐵路一覽表

工事既竣全部開通者用◎工事及半或已開車者用●指定路線尚未開工者用○未能決定者用△

揚子江以北

◎津榆鐵路	山海關至天津	英國出資及管理
◎營榆鐵路	山海關至營口	英國出資及管理
◎關外鐵路	溝幫子至新民屯	中國自營
◎京津鐵路	天津至北京	中國自營
●京張鐵路	北京至張家口	中國自營
○熱河鐵路	北京至承德府	中國自營
◎京漢鐵路	北京至漢口	法比兩國出資比國管理
○津鎮鐵路	天津至鎮江	英德兩國經營
◎膠濟鐵路	青島至濟南府	德國經營
△德正鐵路	德州至正定府	德國要求
△東豫鐵路	兗州至開封府	德國要求
●清灤鐵路	小清河至灤口	中國自營
○煙濰鐵路	煙臺至濰縣	中國自營
△青沂鐵路	青州至沂州	德國要求
○豫海鐵路	開封府至海州	中國自營

●正太鐵路	正定至太原	法國資本俄國經營
○西潼鐵路	潼關至西安府	中國自營
●澤浦鐵路	澤州至浦口	借英國資本
○潞安鐵路	潞安至邯鄲	借英國資本
○河南沙市鐵路	河南至沙市	借英國資本
●汴洛鐵路	開封至洛陽	比國經營
○浦信鐵路	信陽至浦口	借英國資本
○川漢鐵路	漢口至成都	中國自營
揚子江以南		
◎淞滬鐵路	上海至吳淞	歸併滬甯
●滬甯鐵路	上海至蘇州南京	英國資本及管理
○蘇杭甬鐵路	蘇州至杭州甯波	現正收歸中國自管
○蘇嘉鐵路	蘇州至嘉興	中國自營
○蕪廣鐵路	蕪湖至廣德	中國自營
○粵漢鐵路	廣東至武昌	中國自營
○九廣鐵路	九龍至廣東	英國經營　中英合辦

○黃埔鐵路	廣東至黃埔	中國自營
●潮汕鐵路	潮州至汕頭	中國自營
○九南鐵路	九江至南昌	中國自營
○閩廣鐵路	廈門至廣東	中國自營
○漳廈鐵路	廈門至漳州	中國自營
◎三佛鐵路	三水至佛山	中國自營粵漢支路
△廣西鐵路	廣東至南甯	中國自營
△柳桂鐵路	柳州至桂林	法國要求
△思龍鐵路	上思縣至龍州	法國要求
○滇緬鐵路	雲南至緬甸	英國經營
○雲貴鐵路	雲南至貴州	中國自營
○滇蜀鐵路	雲南至四川	中國自營
○黔蒙鐵路	廣西至蒙自	中國自營
○越南鐵路	老開至雲南	法國經營
滿洲及蒙古		
◎東清鐵路幹線	滿洲	俄國經營

◎東清鐵路南線	哈爾賓至長春	俄國經營
◎南滿洲鐵路	長春至大連	自俄國割歸日本
◎南滿支線一	蘇家屯至撫順	自俄國割歸日本
◎南滿支線二	南關嶺至旅順	自俄國割歸日本
◎南滿支線三	大石橋至營口	自俄國割歸日本
◎南滿支線四	煙臺煤礦	自俄國割歸日本
◎奉安鐵路	奉天至安東	日本軍用線
◎奉新鐵路	奉天至新民廳	日本布設
○長吉鐵路	長春至吉林	有中日合資之說
邊疆		
△黑龍江鐵路	齊齊哈爾至墨爾根	中國企畫
○伊犁鐵路	甘肅蘭州伊犁間	中國自營
○川藏鐵路	成都至西藏	中國自營

各省電政彙誌

安徽○皖北亳州毗連齊豫二省近因霍山匪徒此攻彼竄若無電音佈達恐消息濡滯遺誤實多皖撫恩新帥咨請電政大臣即在該處安插線路以期便捷頃滬局已派員至皖赴亳州一帶度地設線并須添設分局云

江西○南康饒州時有會匪蠢動因均未通電調兵剿辦指示方路均形窒礙撫吳仲帥特電滬局擬將江西未通電各處一律增設電路以期便捷

廣東○粵省陽江廳嘉應州二屬商務日有起色地方亦居衝要惟均未通電於商務行政多有不便且由省垣至陽江線路所經如佛山江門新昌海晏等處均爲商務最盛之埠江門早經開放新昌海晏二埠亦爲甯陽鐵路車站將來商務必可更形發達且陽江接電之後即可直達廉州雷州瓊州等府與廣州來往電報不必繞越廣西更爲便捷故署粵督岑雲帥特咨請電政大臣趕速推廣由商局撥款辦理

廣西○前督辦龍州邊防鄭京卿孝胥曾擬增設沿邊電線以通要機未幾受代事未舉行茲由署粵督岑雲帥將餘項八萬兩撥提五萬兩派甯電員莊觀察派龍州電生先在歸順甯明沿邊一帶分設電桿電房計長一千七百餘里約八月間可以集事云

各省郵政彙誌

安徽○合肥縣屬梁園鎮桃溪鎮店鋪鎮三處添設郵政分局已稟由蕪湖總局批准開辦

湖北○郵政推行漸由口岸達至腹地鄂省郵政總局近將荊州屬之松滋施南屬之咸豐宣恩建始來鳳荊門三當等縣暨洋溪淯溪河各處皆分設郵局以便交通○距漢口九十里之雞冠山爲旅漢西人夏日避暑之地近由郵政總局特在該山附近之新店添設郵政分局以便寄遞消息

廣東○粵省郵政尚未徧行內地近由汕頭郵政局潮海關稅務司特派巡察供事前往惠州屬之陸豐海豐隆江河田泰安湖州屬之惠來靖海神泉葵潭等處察看地勢遵照郵政章程開設分局

各國航路彙誌

▲日本○日本郵船公司輪船自各口至漢口之貨客向均在上海撿船裝運諸多未便茲該公司特派千代田丸新潟丸伏木丸三輪自橫濱啟行直駛漢口定爲每月往返三次定期之航路此外至印度孟買之航路亦擬往返繞道上海云

▲英○英國亞東太平洋各輪船公司合辦東方及澳大利亞之航業近已廣爲播告云

蘇彝士河往來船舶比較表

	一九○三年		一八八九年	
	船數	噸數	船數	噸數
英	二二七八	一○·二一五·二五二	二六二	七·四七八·三六九
德	四九四	二·四六四·四九三	一九四	四六三·二二五
法	二六一	一·一八六·八四四	一六八	五四七·六○二
荷蘭	二二三	七七○·五七六	一四六	三五九·七二二
奧	一二八	五六二·○四八	五四	一六八·七○七
俄	一一九	五○○·五五八	二三	五七·二五四
日本	五三	三○八·○九三	三	五·六八○
義大利	七二	二二七·三三一	一○三	二七九·三三一
西班牙	二六	一二三·二七六	三三	一○一·七九二

那威	三五	九四·四二六	四八	九〇·〇四六
丹麥	一一	五三七四九	一	一三六
其他共計	三七六一	一六·六一五·三〇九	三·四二五	九·六〇五·七四五

觀此表而不得不驚者則英國船之超過千萬噸是也當一千八百八十九年時雖就總數計之尚未達此今則一國已有此數且一國之數竟在總計十分之六以上則英在東洋之實業與海運事業信乎首屈一指也至次於英者厥惟德國以德較英雖有倍蓰之差然舍德外固莫能居第二位也當二十年前德之噸數僅有四十六萬今則殆增六倍之多即此一端德之汲汲擴張海上勢力不顯然歟法則向居第二者也今則爲德所凌且不能及其半觀此而知德法國勢之盛衰矣

若夫進步之比例最大者則爲日俄日本由五千噸增爲三十萬噸俄由五萬七千噸增爲五十萬噸當時之優先國如義大利西班牙今則退居六七位矣

各國鐵路彙誌

▲日本○日政府改全國鐵路爲國有由內閣開臨時會議酌定收買日期及價値即移照各鐵路公司如左　北海道炭礦鐵道　甲武鐵道十月初一日　日本鐵道　巖越鐵道十一月初一日　山陽鐵道　西成鐵道十二月初一日

以上日期　日本鐵道一億三千零五十三萬二千五百四十圓　山陽鐵道七千四百零四萬二千九百八十圓　甲武鐵道九百七十二萬九千零二十圓　北海道炭礦鐵道二千九百十六萬八千一百八十圓　西成鐵道一百九十五萬六千五百零五圓　巖越鐵道二百五十八萬四千五百九十六圓　共計二億四千八百零一萬三千八百二十

一圓　以上價值　照法律應自收買日期起限五年內用國家公債如數免付惟一時支付全數或數次分付視當日國計民生之緩急以酌之

▲俄○據俄報聲言俄政府將西比利亞鐵路與中央亞細亞之鐵路聯絡敷設權讓與美國某氏立定契約以三十六年爲期議定讓築鐵路之款四萬萬盧布已於西二月三十九號由該美商交出一萬四千萬盧布於俄國國家銀行收存作爲擔保并定限至西三月二號爲交款末期且該約所定凡經過二十四年之外該美商有權將此路轉賣他人云

▲英○英國擬造婆羅洲（南洋馬來羣島之一該島大半爲荷蘭領地其北部屬英）東西橫貫之大鐵路起點於吞那姆其公司現已成立

▲瑞士○瑞士人民因亞爾伯地方山路不易交通特設亞克福蘭大鐵路今已成三分之一聞主其事者於此路之最終一站設一大燈臺其光力可抵九千六百餘萬枝之燭光照射之遠可及一百啟羅邁當云

各國郵政彙誌

▲日本○日本遞信省每年增設全國三等郵便局迄今已在百局內外本年限於各路要地亦有增設之信其大要爲計通信事業之便利及整頓通信機關務圖公衆之利益日漸增加並在市內及他處分設多數之郵便收信處以利居民云

▲義大利○羅馬萬國書信會議定自後郵件重量由十五格來姆加至二十格來姆爲最少之數又議定每件至少取費二辨士半每二十格來姆加費一辨士半

▲美○美國郵部大臣葛秩猷於西一千九百零五年歲杪報告郵政情形謂一千九百零四年虧折郵費十餘兆圓所有現行章程亟宜設法改良以圖挽救計一千九百零四年郵費進款一百五十二兆八十二萬六千五百八十五圓而支

款一百六十七兆三十九萬九千一百六十九圓支數浮進數十四兆五十七萬二千五百八十四圓年中各郵局來往信件不用郵票者一百份中居十二份約耗款十五兆八十二萬二千餘圓而尤以第二種之郵件受損爲最甚計此種郵件年中來往者有六百六十三兆一十七萬餘磅每磅僅收郵費一仙而政府約需費項五仙故議院亟宜設立善章加增此等郵費方免虧損并請議院撥出公款一萬圓還派三人前往外國調查一切郵政並簡選幹員派充郵政分局總理云云查美國郵局有六萬零一百三十一所在局辦事者二十八萬人其中總局占一千一百六十九人云

小說

空谷佳人 續前

第四章

醫既至。命解袒衣。視傷處。嘖曰。老人傷重至此。幸體素健。猶可治。否則殆矣。乃爲之滌傷處瘀血。出藥敷之。而裹以帛。瀕去囑曰。詰朝當少瘥。惟創殊重。愼勿過勞。勞則創裂增劇。殆不可爲矣。且約翌日將復來診。老人詢醫者曰。僕傷固無害乎。第恐無生理矣。醫曰。善自珍攝可耳。語畢遂去。卜送之出。反問乃祖痛稍止否。答以如故。因呼卜至榻畔。溫語之曰。醫雖云創可治。然余自覺危甚。慮旦夕將就木。我死之後。汝可啟此囊。庶幾於汝有裨。卜思乃祖當楚痛已極之時。猶堅握此囊弗釋。茲乃囑己於其死後啟之。正欲己勿於其生時啟之耳。亦旣目覩其躕躇可憐之狀。意彼革囊中。殆必有萬難示人之隱。己亦胡忍於祖父身後。暴其陰事。乃慰之曰。祖父之恙。亮無他虞。萬一不諱。孫固應仰體遺指。矢不敢私啟革囊。亦不令他人啟之。尚其自愛。勿復過慮。乃祖曰。否否。吾苟不起。則此革囊。汝於明日十句鐘時。可啟視之。身既死矣。復奚恤陰事之暴於世乎。我倦欲眠。汝亦汔可小休。卜見其意頗誠。乃敬諾且爲之覆衾添衣。然後徐自就枕。夜漏已三下矣。明晨醫復來診。云創已少瘥。詢以可否乘

安車反中途屋。則對以不能。須留此間旬餘而後可。否則於負創者之身。及醫者之名譽。均有窒礙。語畢。復爲之滌創敷藥而後去。且諄囑卜善爲將護。勿令他徙。卜送醫出。甫歸室。乃祖遽趣卜呼車遄返。卜執不可。則見其躁擾殊甚。若不可頃刻安。始猶意其創痛故然。迨細察之。則又非是。蓋其心別有所思爾。躊躇者良久。忽顧問卜夜如何其。對以甫八句鐘。則曰。信如醫言。吾創尚不至死。惟夜不能寐。今殊倦甚。汝可暫出。俾吾靜攝。卜敬諾。將出。則又呼之使反曰。若曾祖久出未歸。計今當在彭坡麥德旅邸中。汝其速往迎之來。余有要事欲語彼。卜問是否爲竊屋之事。孫此時尚不需貲。俟祖父創愈後未晚也。曰、否。初不爲此。蓋別有要事。汝其勿憚勞。趣爲余一行。遲恐弗及。因歷舉數處。皆卜之曾祖所常共往還者。令往遍覓。若迄弗得。則亦遄歸報命。再作他計。語時。頻旁皇四顧。且令卜啟戶出視。防有竊聽者。繼復囑卜。苟晤曾祖父。亦不必以實告。第云祖父偶感風疾。不能行動。盼渠速歸可耳。設竟不值。汝可獨歸報。至遲。無得過十二句鐘。卜問、萬一晷促。不時至。奈何。曰、天苟相余。汝必時至。毋過慮也。卜遂銜命行。至彭坡。遍覓其曾祖父。不得。詢諸逆旅主人。則云他適已久。亦莫諗其行蹤。時日已亭午。卜恐乃祖懸盼。遂歸。以實告。乃祖命卜闔門下鍵。然後附耳而言曰。余初不意傷足坐困於斯。顧今事已至此。而汝曾祖尚未歸。勢不得不以祕事告汝。雖然。汝必

矢無漏泄。余心始安。否則甯死不以告也。卜勉從之。乃祖始探囊出一鑰。授卜曰。余來時。門已下鍵。汝可以此啟之。入室。室隅有一木櫝。語次。復出一鑰授卜。卜問奚用。曰、以啟櫝耳。櫝啓。卽見枯井。井上有竹筐。汝可入廚下治饌。取置筐中。縋而下之。口作呼犬聲。井底自有物來取食物去。事畢。汝卽扃櫝與門。趣歸報命。以鑰返余。計時當毋踰兩句鐘。卜問井底所豢者。究屬何物。可得聞乎。曰、汝亦何必窮究及此。雖然。卽告汝。汝亦無礙。蓋所豢者熊羆。而俗以畜熊爲禁。故老人假此以欺其孫。卜思熊羆鷙獸。畜之胡爲。且狗彘食人食。賢者所譏。庸有以人食飼熊之理。此必飾詞無疑。因復問畜熊胡取。曰、汝之曾祖父畜之。余亦不知渠意何所取也。汝毋多言買禍。卽往來亦愼勿連蹇。否則汝之曾祖父。行且將置汝於死地也。卜聞言怖甚。愕然失措。惟諾諾而已。趣赴中途屋。至則一切如乃祖言。啟門及櫝。入廚治饌。窺井得筐。私意井底雖洞黑無所見。然其中必有生物在。且生物殆人而非畜。否則何必日以人食食之。於是俯而呼曰。井有人焉否乎。傾聽之。寂無應者。乃卽案頭索得牛脂燭。探囊出火柴。燃燭。置筐中。縋而下。欲燭其異。詎繩已盡。俛視。尚不見底。因思此中茍有人在。度呼之未有不應者。猝覩燭光。未有不來卽者。茲胡爲乃爾。豈其人或聾瞽瘖啞乎。果爾則錮之於井亦奚以爲。大惑不解。亟欲身自縋下一覘厥狀。又懼歸遲見疑於乃祖。計不如藏事歸復命

留爲後圖。乃奔入廚下。取食物。置筐中。縋之下。口作呼犬聲。卽見繩末凝動。知其下必有物。來就食。第人畜莫辨耳。急引筐起。視之。則食物已杳。更置一罌。持於其中。意井中人殆需水。於是滿貯以清泉。復縋下之。少須。引筐上。則已無復罌。持矣。至此益深信井底所錮者之是人。非畜。轉悔縋下之時。未以燭與俱。致一無所覩也。念爲時已晏。亟下鍵歸報。乃祖反覆盤詰。卜漫應之。謂一切如所命而行。乃祖遂索所畀二鑰。卜雅不欲與。又慮適滋其疑。不得已返之。私計鑰雖失。猶可破窗入。固亦無礙。遂與乃祖共飯。欲竢飯畢。託詞他適。潛往一探眢井。心忐忑如轆轤焉。

第五章

既飯。乃祖復命卜赴山海文旅邸。偏覔其曾祖父。期弗得弗措。苟晤面。卽告以欲售屋得値事。設渠不允。卽語以將售諸費温克。渠當不汝卻。汝得遇後。務邀渠來此視余。汝不必偕來。隨意他適可爾。萬一仍不獲晤。則汝尙須復來。緣井中熊猶待哺也。因問適投食時。曾見熊否。卜對以未見。遂出。赴市。購巨索一。攜至中途屋。礫石碎玻璃窗。踴身入室。以斧碎櫝。遂臨井上。於是取所購索。以一端牢繫柱礎。一端聯結筐繩。手燭。懷火柴。且攜刀斧。以備不虞。身坐筐中。徐縋而下。既入井中。心殊惴惴。頗悔冒險之失計。然已啟行。卽亦不甘中輟。第瞑目。

委心聽其所止而已。無何索已盡。筐底似有所泊。張目四顧。洞黑無所見。惟仰視井口。彷彿有微光。將出筐。懼蹈險。因執刀自衛。高呼曰。此中人是吾友也。盍出而相見。如是者再三。迄無應者。乃銜刀秉燭四照。燭光所及。僅數尺以內。其外仍無所睹。惟見磚石壘四圍而已。方舉足欲出。斗聞異聲發於下。幾驚絕。諦視。則筐所止處。初非井底。乃一木版橫架井中。而此井亦非眢井。水聲湯湯然。儻一失足。將爲波臣矣。險矣哉。此蓋奸商預搆伏機。藉爲被捕時脫身陷人之地。覩此心愈懍懍。左手燭。右手刀。踐木版而前。不數武。抵一隧道口。井水至此而止。乃舍木版。徑入隧道。環顧了不見所謂熊者。忽聞鳥聲。燭之則見石版上置一罩。持與麵包一塊。一鴉集焉。見人至。目灼灼視。若不知怖。仰而鳴。俛而啄。意良自得。噫嘻。此其卽所謂熊者然乎否乎。更前。鴉若解人意。故爲鄉導者。卜卽隨之行。倏又抵一穴。穴口有破布數方。若敷坐時用以藉地者。卜意被錮之人。必卽在此穴中。不然以破布藉地。惟人能之。非他動物所能爲也。第不知被錮者爲何如人。儻係强暴。不省余來意之善。潛相狙擊。則且奈何。思至此。益危懼。忽聞鴉鳴於左。卽隨之左轉。則見有儆氈一陳積薪上。一少女坐焉。長髮被肩。體態極窈窕。惜不見其面。蓋緣女猝覩火光。畏明而迴面嚮內也。爾時情景。頗髣髴前人詩所謂隔花臨水時一見。只許腰支背後看者。卜亟釋燭置石上。一手蔽燭光。以一手扶女

起諦視之則一長身玉立之好女子也年約十七八顏色頗蕉萃顧仍不揜其美衣青衫蓋新製者卜一見即知爲乃祖所賜蓋乃祖近製衣賜卜與此正同也女雖蟲服亂頭而肌理玉瑩手足纖瘦即以時世之所謂美人者校之度亦不過如是且或不及其亭亭獨立別有一種脩然出塵之致焉四目相對良久女忽舉手捋卜髭復跂踵視卜髮均剪短者意似訝之因目卜而笑渠固不自知其憨態第自卜視之未免有情不禁深閔其所遇爲之淚下因問之曰卿解語乎女不能答但效卜作聲適鵜鳴女復效之卜思此女既不解己所言自無從敏其顛末第不知渠果自有生來即見囚從未聞人語故不解耶抑被錮既久而忘之耶或本貫非英人故不解英語耶因歷操各國方言以試之女屬耳似喜聽顧終不解所云惟啁哳作異聲忽高忽下若跳舞中之唱歌者卜平生從未聞如此之嬌音亦從未見如此之慘狀不禁連呼曰可憐兒可憐兒女似覺卜意憐之即仰其面卜俛而與之接吻黯然相對者良久雖言語不通而愛情可掬卜欲悉穴中景況復取燭欲前女挽以手忽顧見己影大異之乃踏搖舞蹈以弄影忻喜欲狂且行且弄無何復抵一穴口地墳起頗崎嶇不平過此則路又漸低有積水成池蓋穴中地低於海面潮漲時所灌入也女臨池自顧其影復嘖嘖異之壁上有天光一線倒影卜欲察光從何入女似覺其意復導至一處路漸高石坡斜折。

舉、首、仰、視。則、見、上、有、石、罅。天、光、蓋、自、此、穿、漏、也。自、入、穴、後。惟、此、地、爲、最、幽、勝。女、意、似、亦、愛、之。蹙、口、效、鴉、鳴、一、聲。蓋、告、卜、鴉、從、此、石、罅、入、也。復、引、卜、四、顧。殆、徧、若、主、人、導、客、周、視、己、室、者、然。尋、歸、至、池、畔。作、勢、示、卜、意、蓋、謂、己、恆、就、浴、於、此。又、導、卜、至、其、臥、處。卽、倒、身、瞑、目、作、睡、態。卜、點、首、示、會、意、亦、作、鼾、齁、聲、以、答、之。乃、女、從、未、與、他、人、接、伴。固、不、知、睡、夢、中、有、此、聲。聞、之、復、大、笑。手、曳、破、布、張、壁、上。若、示、此、爲、致、飾、臥、房、之、具。又、有、敝、棉、衣、數、襲。女、聳、肩、折、腰。意、示、此、爲、天、寒、時、所、著、者。視、其、狀、若、甚、安、之。而、卜、閱、其、幽、閉、若、囚。愍、跳、如、嬰。不、禁、爲、之、太、息。檢、其、衣、中、有、七、八、齡、小、兒、所、著、繡、襦、一。頗、華、貴。因、知、女、爲、富、貴、家、遺、體。無、疑、約、計、被、錮、殆、已、十、餘、年。女、蹲、身、地、上。拊、掌、狂、笑。以、手、度、己、腰、際。意、蓋、謂、曩、著、此、衣、時。身、甫、及、此。今、已、長、成、也。然、其、年、雖、已、長。而、猶、蠢、蠢、然、如、檻、獸、籠、禽。不、解、人、事。不、知、話、言。其、幸、免、於、死、者、一、間、耳。卜、念、及、此。遂、直、以、苦、命、女、名、之。

第六章

女、手、探、繡、襦、中、取、出、鈕、扣、絲、帶、諸、物。以、示、卜。皆、珍、品。與、衣、稱。忽、若、不、懌。躑、之、地。而、以、手、牽、卜、疾、行。卜、知、必、有、他、異、處、見、示。卽、隨、之、往。過、前、此、所、見、石、版、處。女、指、以、示、卜。謂、恆、就、食、於、此。有、餘。輒、置、石、孔、中。以、防、鴉、啄。埀、及、井、畔。又、別、闢、一、隧、道。既、入。路、益、崎、嶇。怪、石、森、立。如、奇、鬼。欲、搏。

人更進癒嶮至偪仄處或鞠躬匍匐蛇行鶩伏以前抵一處女指石點首旋臥地作暈絕狀示卜意蓋謂曩嘗觸石瀕死復甦也卜雖手燭尚艱於行時虞顛仆女闇中摸索顧行走如飛第覺盤旋直上步步增高無何已抵絕頂頂上有一口外達而下迤女投身口中倏已不見卜亟抗聲呼之惟聞笑聲相距頗遠卜至此不得不從之行乃甫一舉足地滑不能將牢身遂不復能自主第覺一落千丈迅如峻坂走丸大有風利不得泊之勢幸笑聲猶在耳料無大礙即亦不甚驚尋已墮落穴底身觸軟沙如墜茵褥上初無所苦惟手燭已撲滅女從闇中摸索以手撫卜項知肌膚已擦損深致憐惜如慈母之拊愛子卜感激至涕零憶囊中攜有火柴急探出之取得火始知已入第三穴矣穴亦有石罅透光第光甚微不能燭物亂石塞道不辨廣狹惟有一節可揣而知者意此地即法人某所焚燬之處也燼餘猶存木梯鐵鐶之屬狼藉徧地途爲之梗卜足忽觸一物俛而視之則水手韈也腥穢不可嚮邇中有死人骨存焉睹此不禁毛髮灑淅思入此中者更無生理其倖免於死者殆惟苦命女耳自此跬步即觸死人骨宛轉避之行甚滯女厭其緩即棄之獨疾行而前至一處立竢卜知必有異亟前就之見其地有槍彈刀斧煙匣諸物意是間即奸商儲軍械之所中有陳死人頭顱四顆白骨齒齒然卜見之怖幾失魂女見慣不驚且口中作歌而嫣然展笑既又引卜至

一處則奸商祀神之所也神龕帷帳具存且有巨桶一女指以示卜趨視之則其中燦然者皆黃金也取其一鎰審視款識上鐫一千七百九十五年路易鑄十一字數之每一重並列百鎰綜計之約十餘重殆踰一萬鎊外喜不自勝女見卜欣然又竊訝之亟牽其手使他往意若不欲卜觀之者俄復行抵一處地稍爽潔蓋距焚燬處已差遠有金片嵌石壁上女指以示卜其下有文字數行乃蘸炭書成者其文云

彼得比鑒法人某父子將有遠行留此代面囊所分惠之方積惟上層爲金以下則皆實以鉛爾今將原物奉璧後晤有期愼之愼之

卜既見此文因思小人之態見利則爭勢所必至是必法人某緣分賄受欺來返原物而已之曾祖父知其將來豫布陷阱密置炸藥竢其至而焚斃之居心設謀亦險很矣哉然則謂法人某燬地道而去殆誣之爾雖然鷸蚌相持漁翁得利渠輩機械百出性命相搏廣積不義之財孰知適爲余與庚孃坐享之地乎方俛首凝思女忽以手攜卜腕若嗔卜惟事玩物而不復顧渠者卜乃仰天而誓曰余必先拔出此女然後迺義取此財區區之誠惟上帝昭鑒之因連呼可憐兒苦命女女亦作聲效之卜斗憶來此已久脫曾祖父至祖父許詢悉前事必來覓己不其殆乎計惟速行庶幾免禍女見卜澄思若已解其意卽反身曳卜疾行卜

入穴已久倦幾不復能支而女尚健步行如飛卜竭蹶從之俄抵穴口卽暈頓仆滅燭之處前此自上下下猶覺孔艱至於失足傷首矧今茲自下上踰難且倍蓰乃女竟捷足先登卜憊不能從佇立穴口呼女援手女俛視微笑復自下攜卜上旣出穴復經故偪仄處卜屢欲躓女輒以手扶掖得晏然抵井畔懸筐尚存卜欲女先乘而上舉手指示之女意似不欲行蓋視井中爲安樂窩初不知外此別有天地且慮己出而卜不復從之也然卜必欲其出作勢備示以出井之樂奈女終不解卜亦無如之何言語不通之困難至斯而極迫不得已擬忍心舍之而獨出女哭失聲牽卜衣不聽行若恐卜一去不復反者卜少須之女意卜不復有去志卽反身詣臥處取兩帶出授卜卜不解其意以帶置筐中卽攜女偕乘而上女至是始聽卜所爲併力曳繩詎兩人偕乘爲量過重腕力弗勝力盡而筐尚不動卜無如何身留筐中命女下女就地而滾爲孺子哭卜懼事有變不復能顧急曳繩上趣垂抵井口仰見一人手執利刃怒目下視厲聲喝問曰若入此井中胡爲者諦視其人卽己之曾祖父是也

下期續印

雜組

光緒三十二年七月中國事紀

▲爲記者知此事之見於是日也
△爲記者以見報之在是日也

七月初一日。▲戶部飭各關所過貨物。一律抽稅。不得以官塲行李。學堂書籍。軍營器械等件免稅。▲江西停止鹽斤加價。△總稅司赫德。派日人管理奉天安東縣稅關。 初二日。▲京師大學堂行開校禮。▲禮部右侍郎胡燏棻 賞假一月。以張亨嘉兼署。 初三日。△法兵艦駛入廣西內河。桂撫林紹年。電請外務部照會法使阻止。△海參崴俄官限制華人居留地。政府向俄使詰問。 初四日。▲鎭國公載澤奏陳立憲請先除滿漢界限。△署粵督岑春萱。飭海關禁止日本槍刀進口。△直隸收回唐山洋灰公司。△蘇州設立警務所。 初五日。▲駐滬各國領事。允會審公廨建造新獄。 初六日。△外務部電令陝督升允。調兵赴蒙古保護俄教堂。 初七日。▲ 諭派醇親王。軍機政務兩處大臣。大學士暨直督袁世凱。公同閱看考察政治大臣條陳十摺件。請旨辦理。▲直督袁世凱入京商議憲政。△政府通告各省。凡創辦電話。均歸電報總局辦理。不准外人干涉。▲奉天至新民屯鐵路開車。 初八日。▲醇親王等第一次會議立憲事宜。 初九日。▲以永明補陝西延榆綏鎭總兵。▲爲立憲事特開 御前會議。△訂定私運郵票及舞弊專律。△續議中俄協約。 初十日。△日本允撤牛莊軍政署。△滇督丁振鐸被劾。▲天津設立自治局。△在英華僑設立中華會館。 十一日。△雲南留日學生電稟政府。請撤換滇督丁振鐸。以救滇危。△公同閱看立憲摺件各大臣。議決覆 命。△商部通飭各省。鐵路公司佔用地畝。一律納稅。△義國開設財政商務會。政府電派駐義使臣黃誥。就近赴會。 十二日。△廣東粵漢鐵路公司。舉定董事及查察查帳各員。 十三日。▲頒 詔預備立憲。聲明俟數年後察看民智。再

定實行年限。十四日。▲命各大臣改編官制。並命端方張之洞升允周馥岑春萱還派司道大員赴京會議。▲以端方調補兩江總督。周馥補閩浙總督。楊士驤補山東巡撫。▲滬南設商業體操會。十五日。△學務處電咨各省。飭派癸卯甲辰兩科翰林中書。赴日本學習法政。十六日。▲以岑春蓂補湖南巡撫。龐鴻書補貴州巡撫。朱益藩補山東提學使。△學部咨行各省。飭停京師肄業生津貼。十七日。△廓爾喀王遣使入貢。△商部電咨浙撫張曾敭。嚴查土藥稅局苛擾事。十八日。▲編改官制大臣。設編制館於恭王別墅。▲派楊士琦爲會辦電政大臣。▲以梁鼎芬補湖北按察使。▲以景厚補禮部右侍郞。壽勳補兵部左侍郞。△戶部造幣廠定議。鑄造重一兩五錢一錢之銀幣。△駐海參崴商務交涉委員李家鏊。電告外務部。俄人不准委員公所懸掛龍旗。並不准干預公事。請向俄使交涉。△督辦土膏統捐大臣柯逢時被劾。十九日。△學部通飭各省。除陸軍將校各學堂外。無論何項學堂。不許設寄宿舍。二十日。△外務部拒絕俄使要求添派會議協約大臣。二十一日。△外務部照會英使。依照西藏條約。設立西藏稅關。二十二日。▲濬黃浦江開工。二十三日。▲江北提督劉永慶卒。▲以岑春蓂調補雲貴總督。周馥調補兩廣總督。丁振鐸調補閩浙總督。△稅務大臣通札各稅司。各舉華人一人。以備海關稅司之選。△准廣西提督移駐南甯。並改左江道爲關道。△廣西西南輪船刦犯正法。二十四日。△准雲南自鑄銀幣。二十五日。▲政府宣告安東大東溝商埠成立。並設立海關。二十六日。▲以蔭昌署江北提督。▲閩省紳商電請政府。撤換閩督丁振鐸。二十七日。▲簡派袁世凱鐵良爲河南秋操閱兵大臣。二十九日。▲京外實官捐先後停止。以預備立憲。將改官制故也。